◆[S-link索引](file:///C%3A%5CUsers%5CAnita%5CDropbox%5C6law.com%5C99life%5CS-link%E9%9B%BB%E5%AD%90%E6%9B%B8%E7%B4%A2%E5%BC%95.docx#十善業道經講話)◇[線上網頁版](http://www.s6law.com/99life/law-book/%E5%8D%81%E5%96%84%E6%A5%AD%E9%81%93%E7%B6%93%E8%AC%9B%E8%A9%B1.htm)◆

【資料來源】[報佛恩網](http://www.bfnn.org/)【[佛說十善業道經](%E4%BD%9B%E8%AA%AA%E5%8D%81%E5%96%84%E6%A5%AD%E9%81%93%E7%B6%93.docx)】

《**《十善業道經講話》**》

◆南亭法師講述◆

# 【索引】

\*。[第一講](#_第一講)。[第二講](#_第二講)。[第三講](#_第三講)。[第四講](#_第四講)。[第五講](#_第五講)

\*。[第六講](#_第六講)。[第七講](#_第七講)。[第八講](#_第八講)。[第九講](#_第九講)。[第十講](#_第十講)

\*。[第十一講](#_第十一講)。[第十二講](#_第十二講)。[第十三講](#_第十三講)。[第十四講](#_第十四講)。[第十五講](#_第十五講)

\*。[第十六講](#_第十六講)。[第十七講](#_第十七講)。[第十八講](#_第十八講)。[第十九講](#_第十九講)。[第二十講](#_第二十講)

\*。[第二十一講](#_第二十一講)。[第二十二講](#_第二十二講)。[第二十三講](#_第二十三講)。[第二十四講](#_第二十四講)。[第二十五講](#_第二十五講)

\*。[第二十六講](#_第二十六講)。[第二十七講](#_第二十七講)。[第二十八講](#_第二十八講)。[第二十九講](#_第二十九講)。[第三十講](#_第三十講)

# 第一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佛教之聲，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。這部經文很短，可是內容卻包含了人類社會道德的基礎，也是學佛成佛的第一課。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臺代為播送，歡迎各位收聽！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開始宣講十善業道經。這部經文很短，祇有二千三四百個字。他的內容，是說明十種善法的利益。這十種善法，確實是人類社會的基本道德。就是修行成佛，也要以他為最初步的準則。

　　劉宋的時候，有一位何尚之居士，他曾對宋文帝說：假如有一百家的一個鄉村，有十個人持五戒，這十個人的性情，一定非常諄謹；假如再有一百個人修十善，這一百個人，一定也非常和睦。像這樣的風氣，能擴充到整個的天下，則編戶一千，仁人百萬。老百姓能行一善，則去一惡，去了一惡，則省去一刑。一刑息於鄉，百刑息於國，則何患不坐致太平呢！宋文帝是個有善根的人，聽了這話，非常贊成。他並且說：我剛才看到顏彥之著論，發明佛法，確有至理，很能開獎人意。假如普天下的人，皆受到同樣的感化，那末！我就可以垂拱而治了。

　　這個故事，足以證明我所說的，十種善法是人類社會道德的基礎。再進一步說：十善更為我們成佛的基礎，假如有人不相信我的話，只要一讀華嚴經的十行，十地等品，就可以知道了。

　　我們生當二十世紀的今日，是生存競爭的時代，不但人與人爭，抑且物與物爭。可是競爭得愈激烈，反而迫使多數人不能生存，祇造成了弱肉強食，集權主義奴役他人的口號。眼前國際的局勢，是血淋淋的事實。然而，佛教徒，卻不因群眾都趨向於競爭的末路，而灰其悲天愍人的初心，假使能化得一個兩個，至少也是釜底抽薪的辦法，所以我便講這部十善業道經。

　　我對於學佛的步驟，也有一個口號，我這口號就是：「從高處著眼，就低處著手」。佛陀的地位是：無上正遍知覺。所謂無上，就是修行人最高的頂點，修行至於成佛而後，再沒有高於佛的地位了。學佛的人，應以成佛為唯一的目的，這是從高處著眼。因為唯有成佛才能離一切苦，得究竟樂。可是成佛不是件容易的事，要有長時間的薰修鍛煉，自利利他，集功累德，才能獲得這最高的榮譽。但是、我們又不能因為時間的長遠，廢棄這信仰和修學。因為我們如果不信仰，不修學，那就永遠沉淪在六道輪迴，生死苦海裏，生生死死；死死生生，雖經過恆河沙數的劫數，仍然沒有了期。而且辜負了自己本來具有成佛資格的佛性。然而、我們應當怎麼樣呢？這很容易解答。我們是人，我們應該先發菩提心，而後從人本位做起，這就是從低處著手。假如有人問，我們難到連人都不會做，這不是污辱了我們的人格，也太瞧不起自己嗎？對不起，就佛教的立場，嚴格的說起來，我們的確不會做人。因為十善是做人的標準，違反了十善，就變成十惡，不管你是什麼人，你觸著了十惡，你信佛也好，不信佛也好，你是要遭遇到墮落的。墮落、就是你如造了十種惡業當中的一種或多種，你就要失去人身，而墮落畜生、地獄、餓鬼的三種惡道。所以佛陀曾說過：一失人身，萬劫難復。我們檢討自己的一生，對於十種善法，做到了幾種？如果沒有做到，那末！還能算會做人嗎？

　　十善業道，確是我們做人的標準，上面已經說過。下面我就開始講這經的題目：

## 【佛說十善業道經】

　　這是一經的題目。這一個題目共計七個字。第一個佛字是能說的人。十善業道四個字是所說的法。說字是能說所說二者之間的一個介紹詞。經之一字是全部文字的一個名稱。

　　現在第一先講一個佛字，「佛」、就是佛教教主釋迦牟尼佛。他姓釋迦，名牟尼，佛是他所證到的果位，如人間最高名位的總統。他是中印度迦毘羅國的王太子。父王名叫淨飯，母后名叫摩耶。十七歲娶妻，妻名耶輸陀羅。他因知道人世間有生、老、病、死種種的苦惱，人類中因階級的高低，高級的固然夠不上有所謂真正的快樂，而低級的人確實是太苦惱了。他為解除自己和他人的苦惱，在十九歲上，毅然絕然的，拋棄了父母之恩，夫妻之愛，以及將來王位的尊榮，而隻身遁入深山。經過五年的訪問，六年的靜坐，苦心參究，才澈悟了宇宙人生的真理，也就是成佛。成佛而後，周遊各國，說法度人，前後達四十九年之久。這部經就是他所說的許多法中的一種。所以釋迦牟尼佛，是歷史上的人物，不是理想上空空洞洞的一個什麼神。

　　第二、講十善業道。「十善」：就是十種善的行為。善字的意義很多，這裏的解釋是：良好的意思。善的行為，就是良好的行為。不損害他人的生命、財產、名譽、的德行，都叫做良好的行為。這些行為歸納起來，共計有十種，而分屬於身、口、意、三者。屬於身體上的有三種：第一、不殺生。第二、不偷盜。第三、不邪婬。屬於口頭上的有四種：第一、不兩舌。第二、不惡口。第三、不妄言。第四、不綺語。屬於意識上，也就是心理上的有三種：第一、不貪欲。第二、不瞋恚。第三、不愚痴。這十種善行為，將來會一一詳細的講到。

　　業道的「業」、就是事業，或職業的業。善惡的行為，做成功以後，就凝積成業。好像草木一樣，由於開華而結成了種子。這草木的種子，天然的含有一股生發的能力，他一得到水土、陽光、空氣，他就會發芽、長苗、開花、結種子。這種子依然有一股生發的能力，因此就生生不已，以至於無窮。人類的行為，也是這樣。都如我們救了一個人的命，那被救的人，他很感激我的救命之恩。他那感激的心理，就是業種，不管距離多少時候，在他未報答我以前，他這感激我的心理，都不會消失。一遇到機會，他就會報答我。我受他的報答，又很感謝他，如此往反來去，就演變成生生世世，不能開的善緣。甚而至於將來因利害關係的衝突，演變成仇恨，也是理想中的事。反過來說：你如果殺死了人一條性命，那被殺者的本身，身體雖然死去，而他那心理上，所受的恐懼、痛苦、而凝積成的仇恨種子，卻帶到另一環境裏去，永遠不會消失，後生後世，不管在什麼地方遇到，他一定會，仇人相見，分外眼紅，而千方百計的去報復你。如果他報復了，那末！過去殺人的人，現在是被殺者，他又懷恨在心，再等待機會報復他。如此冤怨相報，也是沒有了期的。過去有個婦人，寵愛姑息他的孩子，那孩子偷了人家東西，他不禁止他，不教訓他，反而獎勵他有用。這孩子由小偷做成大強盜，後來案發，被判處死刑，臨上殺場時候，他才覺悟到，他是被母親誤了他的一生，而怨恨痛罵他的母親。以因果情理來推測，他這母親不是他的母親，而是他的仇人，這是一種變相的報復。因果複雜，不可思議，也許連那做母親的自己，也不知其所以然。所以佛教裡有兩句格言，說：「隨緣消舊業，更莫造新殃。」這是十善業道，業字的解釋。

　　業道的「道」字又怎樣講呢？道、就是路道。佛學上講，人們的一生，由於行為上有善有惡，善惡兩面，又各有上中下三等的輕重差別。假如一個人，一生行為是善的他壽命終了以後，就乘上中下三品善的業力，而轉生到天道、阿修羅道、人裏頭去；如果他一生行為是惡的，他就乘上中下三品惡業的力量，而轉生到畜生道、餓鬼道、地獄道裡去。這六條道路，就叫做六道。眾生所造的業，不出善惡，所走的道路，也不出這六條。

　　這裏所說的十善業道，祇是就十種善業，所向往的道路上說的。

　　這三再講「經」字。我們讀的書，都有個名字，如學校裏學生讀的書，叫做課本。敘述遊山玩景的書，叫做遊記。記載個人一生行為的書，叫做傳。而聖人如孔子說的治國平天下的大道理，就叫做經。釋迦牟尼佛，是聖中之聖，他所說的話，譯到中國來，仿照中國孔聖人的例子，也叫做經。經、實在就是一根線。譬如一大把珠子，用一根線，就能把他穿起來，不會散失。經裏的文字，等於一根線，能把許多道理一連貫的表達出來，所以叫做經。

　　第四、講佛說的「說」字。說、就是用語言把他心理上要說的話，表達出來就叫做說，記載下來就叫做經。

　　綜合起來說：這一本經是：釋迦牟尼佛所說、有關十善業道的道理的一部經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佛教之聲，仍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，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臺代為播送：

　　各位聽眾！上星期一，已將十善業道經的題目講完了，現在再講翻譯這部經的人，因為釋迦牟尼佛所說的一切經典，在佛滅度以後，經過他的大弟子們的整理，都保存或流傳在印度地方。我國東漢明帝的時候，佛教才開始傳來，經典也陸續經人翻譯，而普遍的傳到全國。那末！這部經，是什麼人？在什麼時候？翻譯到中國來的呢？經上說：

　　「唐、于闐(音田ㄊㄧㄢˊ)國三藏(音葬ㄗㄤˋ)沙門實叉難陀譯。」

　　「唐」、是國號。于闐、是西域的一個小國家的名字。三藏是：經藏、律藏、論藏。沙門、是出家人的通稱，就和普通人都稱先生一樣。實叉難陀，就是十善業道經的翻譯者。譯、將梵文翻譯成中國文。

　　中國歷史上，在東晉、宋、齊、梁、陳、隋的所謂六朝之後，有個唐朝，唐朝的開國皇帝姓李名淵，他在隋朝封唐公，滅了隋朝，統一中國，立國號就叫做唐。

　　「于闐國」、據古典所說，當中國漢朝的時候，西域已有此國，可以說是一個古國了。地在蔥領之北，唐朝時，藩屬於中國。滿清時為中國收為屬地，名叫和闐州。民國以來，屬新疆喀什噶爾道。大概在新疆省的邊境，為中印交通的要道。于闐國、固然老早就有大乘，而大乘之來中國，又多由此地。十善業道經的翻譯者，實叉難陀法師，正是于闐國的人。

　　「三藏」者：釋迦牟尼佛，四十九年之間，所說的佛法，可以分成三藏：第一、經藏、經藏的內容，大部分是闡發宇宙人生之所由來，以及教導弟子們學佛的經過和方法。第二、律藏、律藏等於一個國家的法律，也就是佛弟子在行為上所當禁止的戒條，如不殺生，不偷盜之類。第三、論藏、關於研究討論，經藏律藏中許多問題的記載，稱為論藏。三藏也就是三類，佛教所特別注重的三個條件是：戒、定、慧，都分別包含在這三藏之內。藏者、包容的意思。這三類的典籍之中，含藏(音倉ㄘㄤˊ)了很多的功德，所以稱為藏。實叉難陀法師，學通三藏，所以稱他為三藏法師。因此、三藏法師、也就等於某某學的博士一樣。

　　「沙門」、印度的風氣，是凡出家學道的人，通稱為沙門。沙門、翻譯成中國話，就是息心，息滅惡心而勤修善法的意思。四十二章經上說：「辭親出家，識心達本，解無為法，故曰沙門」。

　　「實叉難陀」，就是翻譯本經的人。他是于闍國的人。他的名字譯成國語為學喜。高僧傳上說他「智度恢曠，風格不群。」不但博通三藏，連外道的學說，他都知道。唐朝的女皇帝武則天，歷史上批評他許多壞處，可是他對於佛教，卻很有大功。他對於東晉時，翻譯的六十卷華嚴經，認為不甚完備，聽說于闐國有華嚴經的梵文原本，於是乃差派使臣，到于闐國訪求，並聘請實叉難陀擔任翻譯的能手。因此、實叉難陀法師，攜帶梵文華嚴經和使臣，一齊來到中國，那時候，正是則天皇帝證聖元年。武則天就請他在東都大遍空寺翻譯。武則天親自到場拈香，做序文，題寫第一品的名字。到證聖二年，翻譯成功，共計全經八十卷。他先後翻譯的經，總有十九部，本經是其中的一部。

　　「譯」，就是翻梵語而為華文，這是大家應該知道的。以上將翻譯法師的名字講完了，以下就開始講經。每一部經不管經文的長短，都應該分個段落。講起來才有個頭序。所以我把這部經前後分成四分，再冠以甲、乙、丙、丁，使看的人，容易分清眉目。那四分是：甲一、證信分，甲二、緣起分，甲三、宗要分，甲四、流通分。每分裏再各各分章分節，講到的時候再說。現在先講甲字下第一段、證信分。

## 1-1.【經】「如是我聞，一時佛在婆娑竭羅龍宮，與八千大比丘眾，三萬二千菩薩摩訶薩俱。」

　　這一段經文就是甲一、證信分。什麼叫做證信呢？證者、證據。信者、信仰。有這一段經文做證據，才能取信於天下後世。好像現在的開會，必須有紀錄簿，記載會的名稱，開會的時間、地點，出席人的簽到，決議事項的記載，在法律上才能生效。

　　「如是」的兩個字，是指定以下的全部經文。我聞的「我」，是紀錄這部經的紀錄人，阿難尊者的自稱。「聞」就是拿耳朵來聽。「一時」、是說經的時間。「佛」、就是說經主席釋迦牟尼佛。「娑竭羅龍宮」，是說法的地方。「八千大比丘眾，三萬二千菩薩」，是在會的聽眾。

　　阿難尊者，是佛的堂弟，聰明智慧，博學多聞。他出家以後，隨釋迦牟尼佛當侍者，釋迦牟尼佛所說的一切經藏，他負有記錄的責任。

　　說經的時間，應該有年月的記載，因為釋迦牟尼佛的說法，或在天上，或在人間。人間又有各國不同的曆法，所以不便記載，祇好籠統的說是一時。一時者、聽者願意聽，而講的人也願意講的那個時候。佛教的術語，叫做機教相扣。

　　娑竭羅龍宮，是說法的地方，而娑竭羅是龍王的名字。龍有卵生、胎生、濕生、化生的四生。其形似蛇，本應屬畜生道，因他過去的修行，夾雜著有特殊的福業，所以能飛行變化，隨意大小，興雲降雨，為禍為福。因此、這一類高級的龍王，其地位常與其他的天眾、神眾、並列為八部之一。而且龍族眾多，又統治了水族，所以也有王。龍王是龍眾中最有福德的，所以也有宮殿的居處，金衣玉食的享受。法華經上，有八個龍王，娑竭羅是其中的一個。娑竭羅譯成國語是鹹海，娑竭羅龍王，居住在這海中，以居處得名，所以叫娑竭羅龍王。法華經上說，他的女兒，年始八歲，受文殊菩薩的教化，即身而往南方無垢世界，轉變男子而成佛道。足見龍族，雖是畜生道攝，也具有成佛的可能性。十善業道經，就是釋迦牟尼佛在娑竭羅王宮中為龍眾而說的法。

　　八千大比丘，三萬二千菩薩。八千和三萬二千，這是比丘和菩薩的數目。釋迦牟尼佛，有四眾弟子，四眾弟子中，進修的方法，又有小乘和大乘的不同。小乘偏重於自利，大乘多重於利人；比丘是出家眾中的小乘，菩薩多屬於大乘，而且不限於在家出家。比丘譯成國語有三個意思：第一，是乞士。乞、就是乞化。佛制比丘，不許種田、做生意、或做工、做官、祇許乞食為生。因為不事生產，才能專心乞求佛法，資養慧命。第二、是破惡。惡、指貪、瞋，痴愛的煩惱，比丘能破除這些煩惱，所以叫破惡。第三、是怖魔。魔、是一種帶著邪見而修福的人，他也照樣住在天上，可是他專以破壞佛法為能事。比丘、在乞授淨戒時，能使魔宮震動，因為邪不勝正，使他恐怖，所以叫怖魔。菩薩、譯成國語叫覺有情。有情、就是指我們這些眾生，因為我們都是有生命而懷有貪、瞋、癡、愛的情計執著。菩薩不惜犧牲自己，出生入死的化導我們，所以叫做覺有情。摩訶薩，就是大菩薩。當然、他的含義還多，這裏姑且從略。

　　末了、讓我來攏總重說一遍吧。

　　如是這部十善業道經，是我阿難親自聽來。是某一個時期，教主釋迦牟尼佛，在娑竭羅龍王宮中，為龍族的眾生而說的。當時在座的比丘有八千人，菩薩有三萬二千之多。這是本經的證信分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，下星期一再會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三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上星期一講完了證信分，今天講到。

　　甲字下第二段、緣起分。

　　緣是因緣，起是生起，一件事的發生，皆有其各個不同的因緣。而且單因獨緣，都不能成辦。下面的一段經文，就是本經生起的因緣。或緣起分中我再把他分成十個小段。現在先講乙字下第一段，總標心為業體。

## 1-2【經】「爾時世尊！告龍王言：一切眾生，心想異故，造業亦異，由是故有諸趣輪轉」。

　　經上的「爾時」，就是證信分中，佛與八千比丘，三萬二千菩薩，會聚在龍宮的時候。「世尊」，就是釋迦牟尼。「龍王」，指的是龍宮主人，娑竭羅龍王。一切眾生的「一切」，是說眾生之多，無法確定他的數目。「眾生」者，許多條件和合而生。心想異故的「心想」，就是心上的妄想。「異」者不同，「故」、是所以然。造業亦異的「業」，就是善業和惡業。諸趣輪轉的「諸趣」，就是六趣，也就是六條道路。「輪轉」者，如車子上的輪盤，轉動不息。

　　釋迦牟尼佛，所以又稱世尊者，因為每一尊佛，都同樣的有十種德號。佛、如來、世尊，都是十個當中的一個。一切眾生，在佛學上講眾生的範圍，有三界二十五有，或六道，或四生，或十二類生的不同，然以六道來賅括一切眾生的地方很多。六道：是天道、阿修羅道、人道、畜生道、餓鬼道、地獄道。天道中又分欲界六天。色界四禪十八天。無色界四空天。三界合共二十八天。修羅道又有四種，散居在天、人、畜生之中。人、畜生、餓鬼、地獄的四道，依次在欲界之下。六道眾生，各各以類相從，其數目之多，雖恆河沙數，都不夠計算。眾生者，假借地、水、火、風的四大而生成，又須不斷的吸取外面地、水、火、風的四大以資補養，所以叫做眾生。又可以說，因善惡業的牽引，天上人間，處處受生，名叫眾生。

　　心想異故者！一切眾生，莫不有心，這一個心，在佛學上講，有真心，妄心。真心、是如靜水一樣，澄湛而光明。妄心、如水因風的激盪，而起了波浪，渾濁不堪。拿人類來說吧，每一個人都有貪、瞋、癡、愛的心，這些心，都是虛妄想像，而沒有實在個體的。各個眾生的根性不同，所以有貪心偏重的。有瞋心偏重的。有貪瞋癡愛，都兼而有之的，所以說心想異故，也就是各各不同。

　　造業亦異者：業、就是行為。人們因為有貪、瞋、癡、愛的虛妄心在作崇，在做主動，所以表現在行為上的多半是殺、盜、婬、妄。但也有一部份人，存有道德的心理，或因宗教的信仰，而表現在行為上的是，救孤恤貧，濟人利物。這兩種行為，當然是一善一惡。這一善一惡的行為，在既完成之後，便結成將來受苦受樂的正因。所以經上說：一切眾生心想異故，造業亦異。

　　由是故有諸趣輪轉者，諸趣，就是六道眾生，前面已經講過。由於一切眾生，所造的善惡業不同，所以每一個眾生，在壽命終了以後，都由各別不同的業力，牽引到他應該受生的一道去受生。如善的行為多，就上升天道，或人道去享樂；惡行為偏重的人，就牽引到畜生、餓鬼、地獄裡去受苦。樂的福報受完了，如果不努力增進，就仍然墮落下來；苦果受完了，如果不再造惡，仍然可以上升。因此、眾生在這六條道路上，來來去去，生生死死，猶如車子的車盤，轉動不息，永遠沒有了期。所以說故有諸趣輪轉。以下講到緣起分中乙字下第二段、別示業果正因。

## 1-3【經】「龍王！汝見此會及大海中，形色種類，各別否(原本作不)耶？如是一切，靡不由心、造善不善，身業、語業、意業所致。」

　　「龍王」、仍是指的娑竭羅龍王。「此會」、謂當時龍宮中在會的群眾。「大海中形色種類」，是大海中水族的形像，顏色，種類。靡不由心的「靡」，當沒有講。造善不善的「造」，就是造作。善、就是好的行為，不善、就是惡的行為。身體上表現出來的為「身業」。嘴裏表現出來的為「語業」。心理上的念頭為「意業」。身業、語業發生的原動力，就是這個意業。「所致者」、醞釀成功的意思。

　　大海中為水族所居的地方。大海的廣闊，是緲無邊際，因之而其中的水族，也無量無數。這無量無數的水族中，大致有鱗、介的兩種，也有羽毛的兩種，偶爾寄居其間。鱗介中的形像，顏色、又各各有千差萬別的不同，所以佛說，大海中形色種類。

　　如是一切，靡不由心造善不善、身業、語業、意業所致者。如此大海中所有的鱗甲、羽毛各式各樣的水族，無一不是由心做主，而表現於身體上的為身業，表現於嘴裏的為口業，心之本身的發動力為意業。而身口的行為，又有善與惡的不同。

　　我再綜合起來說一遍：爾時釋迦世尊招呼娑竭羅龍王而告訴他說：龍王！這些在會的大眾，以及大海中，形像、顏色、種類各各不同的眾生，你看到了沒有？這許多眾生，各各不同的原因，無非是以他們的本心為主體，由於心的力量，再發動身口，而造出了善惡不同的業。由於這不同的業，而構成這許多形像、顏色、種類、各各不同的眾生。因此，可以說：在會大眾，都是善業的果；水族的眾生，就是惡業的果。所以我對這一段經文，定他一個科題，叫示業果正因。因為比丘、菩薩、是善業的果；水族的眾生，是惡業的果。而業的原動力，是發自於各個眾生的心。因此，學佛的人，也叫做修心，或者叫做修行。修者、是修削，把心上的壞念頭修削掉；壞的念頭，表現於身體上或語言上，便成為壞行為，所以把壞行為也要修削掉。那末！心便成為純正的好心，行為上也祇有善良的行為。所以儒家也有正心、修身，王陽明也有致良知、良能的說法。

　　我在這裏說個故事。這故事是：上海丁福保居士，佛學起信篇上，引述沈茂亭先生的話。沈茂亭先生說：他出生的那地方，有個財主，貪吝不堪。同鄉中有農戶向他借了十二千錢，沒有用幾天就連本帶利都還了他，但忘記了取回借卷。停了些時，這富人又憑借據，向農人索欸。農人無奈，又連本帶息還了他。過了十多年以後，農人家生了一隻豬，長得非常的肥胖。長大了以後，農人準備殺了豬，賣肉變錢。這一天夜裏，附近的某屠戶，夢見富人向他哭訴，說：他過去不應該勒索農人十二千錢，現在陰司裏，罰他為豬償還。明天請你去殺豬，那豬群中毛色有黑有白的就是我，請你不要殺，並且告訴我家裏，備價把我贖回去，我謝謝你。第二天早上農人果然請屠戶去殺豬。屠戶去一看，果然有這樣一隻豬，他就不肯殺，而告訴他所做的夢。農人一聽，大為歡喜，乃牽豬呼富人之名而譏笑他。那隻肥豬，低頭表示慚愧。農人乃走告富人的兒子，由他備價把豬贖了回去。我們看，這惡行為的報應多麼快啊！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四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緣起分中：乙字下第三段、明妄心體相。

在上星期一不是講到，一切眾生，造善不善、身業、語業、意業，皆是由心為他的主使嗎，所以這一段經文，就是研究這個心的問題。

## 1-4.【經】「而心無色，不可見取，但是虛妄。諸法集起，畢竟無主，無我我所。雖各隨業所現不同，而實於中無有作者。」

　　這一段經文，我先將每句作一個簡單的解釋，而後再一句一句的詳細講下去。

　　「而心無色」的「色」，是顏色的色，在這裏當質礙講，就是說：主使我們作善作惡的那顆心，是沒有顏色和質礙的。

　　「不可見取」的「見」，是拿眼睛看；「取」，是拿手去捉摩執取。

　　「但是虛妄」的「但」，表示沒有其他的實法，祇是虛妄不實的東西。「諸法集起」的「諸法」，就是善法和惡法，也可以說是宇宙萬有諸法。「集」者聚集，「起」者生起。畢竟無主的「畢竟」，表示是究竟，或澈底的意思。「無主」者沒有實在的個性。「無我我所」者，無「我」、是諸法中沒有一法具有一成不變的個體。「我所」就是為我所有。「雖各隨業所現不同，而實於中無有作者」者，各隨業的「各」，指的是各個的眾生，「隨業」是隨各個眾生所造的善惡業。眾生各各隨其善惡業的不同，因此、也就有貧、富、貴、賤的各別。而實於中無有作者的「作者」，就是能造作的主體。以下再來逐句重講。

　　心，這樣東西，在佛學上講起來，有真心和妄心的不同。真心好像是一片大的光明，在時間上是沒有他初生的時候，也沒有他終了的時候；在空間上是沒有他的邊際。諸佛的成佛，是覺悟了這個心；眾生之所以作眾生，就是迷昧了這個心。所以在真心的本體上說，眾生與諸佛是極其平等的。祇是眾生從無始以來，一念不覺，迷昧本有的真心，從真起妄，乃以妄心用事。妄心、在一般的學術上說起來，就是思想，這思想當中包含了貪、瞋、癡、愛的壞心；也包含了不貪、不瞋、不癡、不愛的好心。但是這些壞心與好心，都是於環境上表示出妄心的作用。而妄心的本身，既沒有責黃赤白的許多顏色，可以拿眼睛看見；也不像木頭石頭，或金銀水火的質礙，讓你拿手去捉摸或執取。所以說，「而心無色」，「不可見取」。妄心的本身，雖然沒有形色可見可取，但是他的作用可了不得。因為他能為善業、惡業、好人、壞人的主要因素。猶如天空一樣：天空裏是什麼都沒有，但他能容受風雲雷雨，有時候也會光風霽月。大風、大雷、大雨、當然能造成災害，使人駭怕；而光風霽月，或晴朗清明，也能使人愉快。真心等於天空，風雲雷雨，就等於妄心。當風雲雷雨交作的時候，天空晦冥，但一霎時風停雨歇，依舊是晴朗的天空。所以、天空是不變的，而風雲雷雨是暫時的。因此、能作善業和惡業之主要因素的那個心，是虛妄的，所以經上說，「但是虛妄」。

　　諸法集起的「諸法」，就是物質和精神的兩種。天地間一切事物，如山、河、大地、草木叢林，即使天空裡的風雲雷雨，都是物質的一類。這許多物質的事物都是集合地、水、火、風許多條件，而以妄心的精神為其主因而生起的，所以叫「集起」。一切眾生的本身，血肉筋骨，髮毛爪齒，也都是物質。眼能見、耳能聽、以及知喜怒哀樂的知，這都是屬於精神的，也就是妄心。因為事物，和眾生的身體，都是由於物質和精神，兩相集合的結晶體，所以說「諸法集起」。

　　諸法中不管是事物，或者是眾生的本身，既然都是集合物質，精神的各種條件而生起的，那末！這許多條件當中每一個條件，都是生起事物而不可缺少的因素，祇有主要與次要的不同，不能說某一個條件是某一事物的主體，所以說「畢竟無主」。有主就是有我；有能有的我，其餘的則為我所有。諸法既然是集合許多條件而有，那末！這諸法的當中，隨便那一法，祇是許多條件集合的一個幻相，於其中間，不能說是某一條件為我，某一條件是我所有。所以說：「畢竟無主，無我我所」。

　　生起諸法的條件中，雖然沒有「我」和「我所」，但某些條件備具了，就會有某一法的生起。雖有某一法的生起，畢竟是條件的集合，於其中間，沒有「能作者」，沒有「所作者」。事物是如此，眾生界也是如此。眾生，因為各各過去生中，善、惡業因的兩樣，今生隨業所現的貧富貴賤，也各各不同。然而，於此中間，祇是因果存續的關係，也沒有能「作」的人，和所「作」的法。所以經上說：「雖各隨業所現不同，而實於中無有作者」。以下講到緣起分中

乙字下第四段、明諸法如幻。

## 1-5.【經】「故一切法，皆不思議，自性如幻。」

　　「思」、是運用心理來想像；「議」、是用言語來討論。「自性」、是諸法的自體性，也就是實在的個體。「幻」者、幻化，如空中的雲，偶爾幻成像大山、大樹，或像馬、像牛，那就叫做「幻」。

　　因為一切法，既然沒有「我」和「我所」，也沒有「能作者」，和「所作者」，祇是許多條件的集合，如像太空中的雲，忽然而來，忽然而去，忽然而幻出大的山、高的樹，或者幻出牛或幻出馬的一樣，總是一個幻，沒有一個能在其間作主宰的主宰。「自性」、就是自體性，也就是主宰的意思。因此、經上作一個很肯定的結論說：「故一切法，不可思議，自性如幻」。幻字非常之妙，因為世間上的事事物物中，某一種事物，他的條件具備時，則某一種事物，自然而然的興起，任何力量阻止不住；條件不足，或條件分散，也自然而然的會自趨滅亡，也沒有什麼方法能為他作一個鐵一般的保障。所以一切諸法的生滅，祇見條件在生，條件在滅，不見有一法的實在生滅，所以說他是不可思議。

　　條件，在佛學上的術語，就是因緣。因是主要的條件，緣是次要的條件。我來說個比方，都如木頭、磚瓦、釘鐵、水泥、人工、集合起來而建築了一所房屋。房屋雖然建築起來，愚癡的人，多稱讚他的高爽、華麗、結實、是一所好房子。有智慧的人，才知道，這祇是各式各樣材料的堆砌，沒有房屋實體的存在，不要等到幾十年或幾百年以後才壞，成的時候就是壞的時候。房屋如此，宇宙萬有，沒有一項不是如此。眾生愚迷，不知道如幻不實，妄起爭奪，造成人世間許多殘忍的慘劇，這是多麼愚痴啊！

　　龍樹菩薩在中論上說過，「因緣所生法，我說即是空」。釋迦牟尼佛，當初覺悟了這個道理以後，曾作成口號，派遣他的徒弟馬勝比丘，出外宣傳。馬勝比丘的口號是：「諸法從緣生，諸法從緣滅。我佛大沙門，常作如是說。」舍利佛、目捷連兩位尊者，就是聽到這口號而開悟出家的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五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上星期一講的緣起分中第三、第四兩個小段，他的大概、是說：眾生的虛妄心，是沒有形像，既不可拿眼睛看，也不可以手去捉摸，祇是對著外境的時候，虛妄顯現而已。宇宙萬有的生起，都是由於心物的兩方，積集起來，也就是因緣和合而有。因此、世界上、一切的事事物物，祇見到因緣的聚散，到底沒有誰在作主，既沒有能作的「我」，也沒有「我所」有的一切事物。在表面上看來，世界上雖有種種不平的現象，而實在於其當中，沒有一個萬能的主體，作為一個能作的作者。雖然沒有一個能作者在作主體，但是世間上的事事物物，祇要因緣和合，就不斷的在繼續生起，而且永無了期，所以這種雖無而有，雖有而無幻化現象，實在微妙得令人難於思議。今天講到緣起分中。

乙字下第五段、示應修善因。

## 1-6.【經】「智者知已，應修善業。以是所生蘊處界等，皆悉端正，見者無厭。」

　　「智者」是有智慧的人，「知已」、是已經知道了以上的道理。「善業」、是合情合理的行為。「以蘊」、是五蘊，又叫五陰。蘊者、集聚的意思。陰者蓋覆，或賊害。蘊有五個：一色、二受、三想、四行、五識。第一個、色、是顏色的色字，這個色字，包含了青、黃、赤、白的顏色，和長、短、方圓的形色，以及一切有質礙的色，也就是宙宇萬有，和我們眾生身上的髮毛爪齒，骨肉筋血，簡單的說來，就是物質。第二個、受、是領納或感覺。我們因為要生存，不斷的要與外界接觸，以及人與人之間的互相交涉。因此、在我們本身、就有苦、樂的感覺。因這些感覺，所以對於樂的環境，就想永遠持有；於苦的環境，就想很快的脫離。因人與人之間，大家都有這種歡迎與拒絕，其間就生出許多損人利己的行為來了。第三個、想、就是思想。國家民族的組織，社會秩序的形成，一切學說的產生，以及人與人之間的紛擾，都以這個想、為原動力。第四個、行、就是行路的行。我們走路，須要一隻腳舉起，一隻腳放下，不斷的舉起，不斷的放下，才叫做行。不然，就叫做立，或坐。所以行字表示了宇宙人生是生生滅滅，滅滅生生，生滅不已的動態。第五個、識、是知識的識。佛教講眾生的心，有真有妄，這個識是妄心的總名。因為妄心有八個，就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這叫前六識。還有第七末那識，第八阿賴耶識。這裡且把他當六個識說話，而以第六意識為其主體。識為思想和感覺的泉源。綜合起來說：第一個顏色的色，是代表了物質，在佛學上叫做色或者物。受、想、行、識的四蘊，代表了精神，在佛學上叫做心。一般的說來，世界上的一切，不出精神和物質：在佛學上講，世界上的一切，不外乎色心二法，或心物二法。

　　第二蘊、處、界的處界，是十二處，十八界。十二處、是六根、六塵。六根是：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。六塵是：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。十八界於十二處中，再加上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的六識。這都是色心二法的開合不同，總以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的五蘊為本。如果詳細的講起來，甚是麻煩，所以仍根據五蘊的一句話講下去。

　　前面不是講過嗎？五蘊就是色心二法。色、代表了我們身體上的髮、毛、爪、齒、骨、肉、筋、血。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代表了我們的心理。我們整個的身體和動作，不出乎色心二法。我們自從集聚這五蘊色、心二法，組合成眾生的一份子而後，真心為他蓋覆，為他賊害。真心是清淨而光明的，因為五蘊的蓋覆、賊害、而形成了染污和黑暗。身體上的眼淚、鼻涕、大小便利，是多麼齷齪啊！而且壽命短促，形像難看。

　　經上的「皆悉端正」，端正就是好看。「見者」就是看到你的人，「無厭」就是看不夠。我現在再把他連貫起來說一遍：

　　釋迦世尊，告訴我們說：有智慧的人，既然知道眾生環境的好醜，身體的強弱，相貌的好看不好看，皆是各各隨各人過去世所造的善惡業因，而感受到不同的果報，就應該修行合情合理的善業。由此善業，所感生的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，所組合成功的這身體，才能一一端正無比，使看到你的人，都不討厭你，而且歡喜看到你，永遠都看不夠。以下講到緣起分中乙字下第六段、以佛身作證。

## 2-1.【經】「龍王！汝觀佛身！從百千億福德所生，諸相莊嚴，光明顯曜，蔽諸大眾！設無量億自在梵王，悉不復現。其有瞻仰如來身者，豈不目眩。」

　　「佛身」、是佛的身體。「百千億」、是數目之多。「福」、是福報。「德」、是道德。佛有三十二相，八十種好，莊嚴妙好，所以說「諸相莊嚴」。「光明」、等於日光月光。顯、是顯赫。「曜」、是照曜。蔽諸大眾的「蔽」，是遮蔽的蔽。「諸大眾」、就是在佛座下的四眾弟子。「自在梵王」、是色界初禪天的大梵天，四禪天的大自在天。因為色界天上的天眾，身上都是有光明的，舉這兩天，以代表色界十八天的天眾。「瞻仰」、就是頭仰起來看。「目眩」、就是眼睛發花。

　　人們因為修善而感招到好的相貌，那末！世間上的人，為什麼不肯修善呢？釋迦世尊，因而以身作證，乃招呼龍宮的主人龍王說：龍王！你看嗎！你看我的身體頭面，我不是有三十二相嗎？我的眉毛像月初的月亮。我的兩耳垂肩。我的牙齒細白齊密。我的雙手垂下去過了膝頭。我還有八十種隨形妙好。我怎能一時說盡呢！我這許多相好，皆是從修福修德而來的莊嚴。我不但具有諸相莊嚴，並且身有光明，光明的顯赫照曜的程度，大眾中如菩薩、阿羅漢、他們的光明，皆為我的光明遮蔽下去。色界天上的天眾，雖然各各都有光明，但即使有無量億數的大自在天，大梵天，他們的光明，在我的光明照燭之下，皆顯現不出來。如有普通的眾生，拿眼睛去看看如來光明的話，他的眼睛豈不是要發花嗎？

　　各位聽眾！這許多話，好像是釋迦世尊自己表示自己的了不起。我們也佩服釋迦世尊是真的了不起。因為他從多生多劫以來，犧牲自己，利益眾生。都如他因地中，修佈施的時候，曾經捨身救濟將要餓死的老虎。割肉代替被捕的小鴿。入海取寶、以救濟貧乏。割肉佈施將要餓死的產婦。說法化導一切眾生。種種功德，數不勝數。而且眼睛的好看，由於目不邪視；手臂的過膝，由於扶持、侍候病人。一切的相好，無不是從修德行仁而來。釋迦世尊，要我們跟他學習大慈大悲，救人救世的精神，所以以身作則，希望我們見賢思齊，所以招呼龍王，叫他觀看佛身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你們須要健康而端正的身相嗎？如果須要的話，請你們努力學佛！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六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在上星期一講的是：應修善因，以佛身為證的兩段。意思是說：人們如肯各各勤修善因，則未來世得的相貌，一定很好。釋尊並且以自己的相好作證，以取信於天下後世的人。現在繼續講到緣起分中乙字下第七段、以菩薩作證。第八段、以天龍八部作證。

## 2-2.【經】「汝又觀此諸大菩薩、妙色嚴淨，一切皆由修習善業福德而生。又諸天龍八部眾等，大威勢者，亦因善業福德所生。」

　　「汝又觀此」的「汝」，仍是釋迦世尊招呼娑竭羅龍王。「諸大菩薩」，就是指當時在會的諸大菩薩，「妙色嚴淨」，是說諸菩薩的相貌，顏色妙好，莊嚴而清淨。前面曾經講過，佛的光明，能蔭蔽一切。可是諸菩薩的光明，雖然被佛光蔭蔽，畢竟不是沒有光明。「諸天」、當然是三界二十八天。「龍」、以及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迦樓羅、緊樓那、摩候那伽，這在佛經上稱為護法八部。「大威勢者」八部中非天即神，都有大威猛的勢力，都如移山填海，或使山崩海嘯，以手障蔽日月，這些玩意兒，在他們不算稀奇。我再重說一遍：

　　釋迦牟尼佛又招呼龍王說：龍王！你再看！我這會場上的諸大菩薩，他們光明雖遠不及如來，但他們已經獲得色自在，或者心自在，都能成就清淨而莊嚴的妙相。及使是天龍八部，但能參與我這法會的，都有威猛勢力，能降服魔怨，擁護佛法。他們都是因修學善業的因，所感生的這善的果。

　　以下講到緣起分中乙字下第九段、反顯水族麤鄙。

## 2-3.【經】「今大海中所有眾生形色麤鄙，或大、或小。皆由自心種種想念，作身、語、意諸不善業，是故隨業各自受報。」

　　「今大海中所有眾生」，當然指水族而言。水族裡的眾生，具有種種不同的種類，他們的形像、顏色、更是各各不同。唯一相同的，就是總逃不出一個麤鄙。麤者、麤糙。鄙者，鄙陋。不要敘說，我們可以知道。我們看嗎？那水族裡的龜(音規ㄍㄨㄟ)鱉(音憋ㄅㄧㄝ)黿(音元ㄩㄢˊ)鼉(音駝ㄊㄨㄛˊ)，他們的形像，還不夠麤鄙嗎！水族中最大的，無過於鯨魚，大的鯨魚，口能吞沒巨舟。而最小的水族，小到非顯微鏡不能看見。這大小的懸殊，也可謂有天淵之別了。這形像極其麤鄙，而體質又大小不同的水族。據釋迦世尊，告訴我們說：他們也是由於自心上的種種想念，發動於身、口、而造作了許多不善的業因，各各又隨著這許多不同的業因，感受著不同的果報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他們各隨各的業因，感受不同的果報，與佛和我們什麼相干？要知道釋迦世尊，為三界導師，四生慈父。水族為四生之一，也是眾生之一。水族裏眾生，沈淪在水際，壽命長者，有數百千歲的，不見天日，吞噉同類，自我相殘。至於魚蝦之類，每天都有億萬數的生命，在充人類的庖廚，而受刀砧烹割的苦惱。我佛大慈，焉有不生憐愍心的呢！可是因果定律，法爾如然，善惡業因，既然已經造成，則業果之來，祇是時間的問題。任何人都沒有這股力量，使這已成的業因，歸於消滅。至於業果已經現前，那末！即使是釋迦世尊，站在你面前，也不能相救。比如有些宗教徒說：一信就得救，一經禱告，就什麼罪都沒有了。這不但不符事實，而且也破壞因果，破壞法律，於社會人心，有很大的惡影響。因為、假如一個人，犯了殺人放火的罪，他會受到法律的制裁。假如他的罪惡沒有發現，可以幸逃法網，因果律還是要制裁他的。如果一信就得救，一禱告什麼罪都可完了，那末！小人還有什麼忌憚！因為殺人放火，奸盜邪婬的罪惡，一信仰，一禱告就沒有事了，那何不多殺幾個人，多放幾次火，不過多禱告幾次罷了，反正一錢不化，又何樂而不為呢？而佛教的教人，側重在動機之邪正，要正、要從因上做起。所以楞嚴經上說：因地不真，果招紆曲。梁皇懺上也曾說過，非空非海中，非入山石間，無有地方所，脫之不受報。這話的意思，就是說：業果已經成熟而現前，那怕你逃到虛空中，逃到海底，逃入山石的夾縫中去，你都不要妄想，能逃脫了已成熟而現前的惡報。所以釋迦世尊，將他自己和菩薩八部的好果報，水族眾生惡劣的果報，一一以現前的事實，指示我們看，使我們知道戒慎恐懼於日用之間最初的一念，這樣的教育，才算有利益於世道人心，而輔助政治，法律之所不及。以下講到緣起分中。

乙字下第十段、結示以正見修善培福。

## 2-4.【經】「汝今當應如是修學！亦令眾生，了達因果！修習善業。汝當於此，正見不動！勿復墮在斷常見中！於諸福田，歡喜敬養！是故汝等，亦得人天尊敬供養！」

　　這一段經文裡邊，所謂「勿復墮在斷常見中。」什麼叫做斷常二見呢？這是一個哲學上很值得研究的問題。「斷」者斷滅；「常」者恆常。宇宙間森羅萬象，尤其是人類的生死。人類數十年的生存，非死不可。死了以後，如油盡燈滅，什麼都沒有。假如有人對生死問題，是這樣的看法，這就叫做斷滅見。六朝時候，有一位大人物，名姓叫范縝。這一位的見解，就是斷滅見。他說：人身之與靈性，等於刀之與鋒芒。比如切菜的刀，有他銳利的鋒芒。如果刀的本身，鏽了、爛了、鋒芒當然跟著也沒有了。人身如刀，言語行為，等於鋒芒。刀鏽了，鋒芒沒有了。人死了，一切的動作當然跟著停止。這種斷滅見，是最危險而遺害於無窮的。因為靈性的存在，固然是事實。但沒有形象使我們可以看到，又不肯信仰古聖先賢，唯憑自己的偏見，硬生生的說他沒有，假如這是個人的理想，他也並未作奸犯科，這倒不生什麼關係；如果是一個學者，把這種斷滅見的理論，著成學說，更因為作者的聲望而風行海內，那就害人不淺了。共產黨的唯物論，就是不承認精神的存在，把人類當為機械，所以才有人海戰術的產生。成千成萬的同胞，結合成人海，而充當了炮灰，在共產黨視之，是無動於衷的，這就是斷滅見的流毒。什麼叫做常見呢？有一類外道，修學一種禪觀，自己認為已經證得涅槃，永遠不生不滅。其實他是生了無想天，或者無色界天。無想天的壽命五百大劫，無色界天的壽命，二萬至八萬大劫。但是、不管你的壽命是若干劫數，劫數盡了，還是墮落下來。佛陀曾經說過：「饒經八萬劫，終是落空亡」。而佛學上對於這些斷見常見，統統名之曰：偏見，再不然就叫他做邪見。還有、我們對一般人說法，往往說性靈常存，但性靈的本身，既不是斷，也不是常，這是我們應當注意的。

　　所以釋迦世尊招呼龍王說：龍王！你應當如我以上所說的善因善果去修學。也要叫眾生，了達因果，修習善業。你更應當保持正見，不要再起執斷、執常的邪見。

　　「於諸福田，歡喜敬養」「福田」者、培福之田。「田」、具有生長的功用。三寶是眾生的福田，供養恭敬於三寶，就是培植福田。培植福田，可能獲得更大的福慧，所以供養三寶，並不是一定蝕本的事。因此、釋迦世尊，最後又說：「是故汝等亦得人天尊敬供養」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七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：甲字下第三段，宗要分。

　　宗要者，是一部全經的宗旨，也就是本經最緊要的所在。然而本經的宗要是什麼呢？這在緣起分中曾一再的說過。都如「一切眾生，心想異故，造業亦異，由是故有諸趣輪轉」。又說：「汝又觀此諸大菩薩，妙色嚴淨，一切皆由修習善業福德而生」。上面這兩段經文，已經將本經的宗要，隱隱約約的指示出來了。你看嗎！一切眾生，心想異故。這是指出不同的心想，為一切眾生造業的動機。由心想的策動，發之於身、口、而造出善惡不同的業。業是因，當然感招到諸趣輪轉的果。諸趣、就是六趣，六趣就是六道。六道中的天、人、阿修羅，為三善道；畜生、餓鬼、地獄，為三惡道。在善、惡的兩個字上，我們可以看出六道的眾生，所受的果報，在苦樂上有天淵之別。再看！緣起分中，佛陀叫我們觀看，「諸大菩薩妙色嚴淨，一切皆由修習善業而生」。這很明白的告訴我們，由不同的心想，造不同的善惡業，受苦樂不同的果報。而菩薩莊嚴清淨的妙色，純淨清潔，皆由修習善業而生。那末！學佛的人，應當知道，造善惡不同的因，受苦樂不同的果。與其受苦，不如受樂。如果不願意受苦而希望受樂的話，那末！大家就應該如諸大菩薩一樣，修習既純且淨的善業，可以獲得清淨莊嚴的妙色。妙色也就是身相好看。這兩段經文的中心點，就是在善業的兩個字，而修習善業、正是本經的宗要。

　　宗要分中，我把他分成二十段；現在且講：

　　乙字下第一段、示應修善法。

　　經上釋迦牟尼佛，告訴龍王說：

## 3-1.【經】「龍王！當知！菩薩有一法，能斷一切諸惡道苦。何等為一？謂於晝夜，常念思惟觀察善法。令諸善法，念念增長，不容分毫不善間雜。是即能令諸惡永斷，善法圓滿。常得親近諸佛、菩薩、及餘聖眾。」

　　初步信仰佛教，有兩個必要的觀念。這兩個觀念，就是：善惡因果，六道輪迴。造了不殺生，不偷盜，不邪婬等的善因，就獲得投生三善道－天、人、阿修羅的樂果；反之，造了殺生、偷盜、邪婬等等的惡因，就應該遭遇到三惡道－畜生、餓鬼、地獄的苦果。信佛的人，沒有這一個基本信念，則一切的一切，都無起談起。

　　善、惡、是決定人們行動是好是壞的一個標準。善就是善，惡就是惡，二者之間，如水火一樣，有著絕對的不同，絕不容許善惡不分。善惡不分，是非不明，這是這世界濁惡的原因。然而、在人事上，有時憑各個人手腕、技術、以善為名，而偽裝他的惡行為。這一類只顧眼前，不顧身後的冒險家，他決定要受到因果律的裁判的。根據以上的兩個原則，而後我們才好講解這一段經文：

　　經文中的一法，是什麼法，而這一法的功用，是其大無比。為的是要使聽眾注意這一法的偉大，因此、釋迦牟尼佛，運用說話的技巧，先行將他的功用透露出來。所以、經上說：「龍王！當知！菩薩有一法，能斷一切諸惡道苦」。能斷一切諸惡道苦，就是這一法的功用。一切惡道，就是三惡道。三惡道，就是畜生、地獄、餓鬼。這三道所以稱惡者，因為都是殺、盜、婬、妄的惡因之所感招。惡道中以地獄為最苦，一日一夜，萬死萬生。餓鬼道，則經年累月，不得一食。饑火中燒，痛苦萬狀。畜生道，則披毛戴角，負債含冤。或被役使，或充庖廚，刀砧割截，水煮油煎，那許多苦楚，絕不是我這拙口鈍舌，能道得出的。

　　然而這一法，究竟是什麼法呢？可是、釋迦世尊並沒有很痛快的告訴我們是什麼法，還只是象徵性的表示了是一「善法」。所以經上說：「何等為一？謂於晝夜，常念思惟觀察善法」。在這裡我要求各位聽眾注意！我們要注意，「常念」、「思惟」、「觀察」的這三句警語。常念、就是要分明記取，不要忘記。思惟、就是思索和惟忖。這就是教我們對這一善法，要時時刻刻的不忘記，而且要思惟如之何而能使這一善法，百分之百的能兌現。所以、再加上一個「觀察」。觀、就是觀想；是向內的；察、就是察看，是向外的。也就是內心上的起心動念；身、口上所有的言語行動。時時刻刻，注意到他是善、是惡。是惡的，趕快要使他消滅；是善的，趕快要讓他實現。惡法、如魑(音雌ㄔ)魅(音昧ㄇㄟˋ)魍(音罔ㄨㄤˇ)魎(音兩ㄌㄧㄤˇ)一樣，在心光的照察之下，絕對不敢逞現他的鬼怪技倆。

　　「善法」、固然是初心學佛者的中心工作，但、常念、思惟、觀察的工夫，是加一倍的要緊。儒家也有這一類的教訓。都如：「朝於斯，夕於斯，口而誦，心而微」。因為、必得要有這樣嚴密的操守，善法才能漸漸增長；惡法才不致於，乘隙進攻，乘虛而入。必得要這樣的步步設防，才能進一步使諸惡永斷；善法圓滿，而後才有資格夠得上，親近諸佛菩薩，以及其他的聖眾。所以、經上說：令諸善法，念念增長，不容分毫不善間雜。是即能令諸惡永斷，善法圓滿。常得親近諸佛菩薩，及餘聖眾。向下去講到宗要分中乙字下第二段、善為勝因。善、惡如同水火，兩兩不能相容，這在前面已經說過。而惡法染污，善法清淨，染淨之間，又有天淵的距離。唯其既善且淨，所以才能親近諸佛菩薩，及餘聖眾。因此、釋迦世尊，又以很沈重的語氣而告訴我們，如經上說：

## 3-2.【經】「言善法者？謂：人、天身。聲聞菩提。獨覺菩提。無上菩提。皆依此法，以為根本，而得成就，故名善法。」

　　善法的本身，究竟是什麼？釋尊到此仍然不肯為我們說明。只是從他的作用上用烘雲托月的方法把他烘托出來。因為、人天身，固然以這善法為根本。而聲聞聖者，獨覺聖者是：小乘佛教的極果；無上菩提是：大乘佛教的極果。大小乘佛教的兩重極果，都以此善法而為根本。那末！這一善法的殊勝，就可想而知了。

　　然而、什麼是人身、天身？什麼是聲聞、獨覺、以及無上的菩提呢？人、天、是三善道中的兩道。修五戒，十善的人，這一期的壽命終了，仍可以這善法的力量，轉生人道。人死了而轉生人道的公案，在六道輪迴錄中，以及其他講果報的書裏多得很。以時間關係，我不能引來作證。修十善法而兼修四禪未到定，可以生六欲天。修十善而兼修四種禪定，可以生四禪天。修十善而兼修四空定，可以生四空天。所以人身、天身皆以善法而為根本。

　　聲聞、因聞佛說法的音聲而悟道，所以叫聲聞。是二乘人當中的一種。聲聞乘的修證，有三資糧、四加行、四向、四果。第四果，是斷盡三界見思，真窮惑盡，具有三明、六通、十八神變的聖者，離欲真淨、大阿羅漢。

　　獨覺者、是山林水邊，孤身獨處，觀察自然界的花開花謝，而覺悟身世無常的真理，不一定出生於有佛之世，所以稱為獨覺。也是小乘或二乘聖者中的一種。

　　「無上菩提」是：「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的簡稱。「阿耨多羅」，譯成國語為「無上」，「三藐」為「正等」，「三菩提」為「正覺」。「無上菩提」，也就是「無上正覺」。菩提者，覺道也。聲聞、獨覺的二乘聖者，對於所謂「道」或者稱為真理，雖只覺悟了一半，但也照樣的稱為菩提。大乘佛教的修證，要經過十信、十住、十行、十回向、十地、等覺，而後位登極果。具備三十二相、八十種隨形妙好，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的神通道力。這就是所謂三覺圓滿的佛。信佛、學佛、以成佛為最高目標，佛果以上，再沒有更高的位置，所以稱為無上菩提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八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上星期一，曾經講到本經上釋迦牟尼佛對娑竭羅龍王說：「菩薩有一法，能斷一切諸惡道苦。」這一法是什麼法呢？釋迦世尊，自己解釋說：就是常常的思惟觀察善法，並且要使這善法念念增長，趨向於純淨潔白，不讓一絲一毫的惡念參雜在當中。人們如果能充分的做到，不但能親近諸佛菩薩，並且奠定了人、天、聲聞菩提，獨覺菩提，無上菩提的基礎。然而這一善法，又是什麼法而有這樣大的效用呢？所以今天講到宗要分中：乙字下第三段、標列十善。

經上說：

## 3-3.【經】「此法即是十善業道。何等為十？謂能永斷殺生。偷盜。邪行。妄語。兩舌。惡口。綺語。貪欲。瞋恚。邪見。」

　　這是本經的宗要所在。此法即是「十善業道」，這一句是總標。何等為十，是寄問徵起。謂「能永斷殺生」等十句，正是本經所要說的話。前面曾經說過，此法是人、天身、聲聞菩提，獨覺菩提，無上菩提的基礎。因為修學十善，一方面能消極的不為惡，一方面當然能積極的為善。所以接著十善的後面，講不殺生而行佈施，不偷盜而行佈施等。佈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、是菩薩所修行的六度行門。有了十種善法做基礎，對於菩薩實踐的行為上，應做的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心、乃至大小乘共修的三十七道品，都可以一一的實行起來。所以本經在敘述十善法之後，都一一的把他的利益提出，以鼓勵修十善的菩薩，進一步修行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的興趣。

　　我現在開始講這一段經文。經上第一句，「此法即是十善業道」。什麼叫做善呢？心正而行修，叫做善，凡有利於人群的行為，如修橋補路，濟孤恤貧，叫做善舉。在佛學上凡消極的不為惡，也叫做善，並且這善的範圍，還要普及到人類以外的一切生物。業道的業，等於事業的業，一件事業的成功，於社會人群有利益，就是善業；假如於社會人群或人群以外的生物有害，就是惡業。有力量能做出於人群或人群以外的生物，有害的舉動，但他能用理智來克服自己，不但不見於行動，而且連一個壞念都沒有，這也是善業。不管是善的惡的，或消極的在心理方面不動惡念的業，既經做成功，便轉變而為因。因就是種子，有種子必會發生現行。比如一顆稻種子，不管你收藏多少時，一經得到水土的滋潤，馬上會發芽、抽苗、開花、仍然結成種子，而且愈過愈多。但稻種子是可以爛壞的，善惡業的種子，不管經過多少劫數，是不會爛壞的。所以說：「假使百千劫，所作業不亡，因緣會遇時，果報還自受」。我有這個經驗，二三十年來，輪船火車，不知坐過多少次。在輪船火車上，相遇的乘客，更是無法估計其數目的。在坐位相近的乘客當中，往往有一見如故而客氣非常；也有的一經接觸，就有不愉快的感覺。這是沒有理由可以說明的，惟有認為是，在過去世中，彼此當中，不是有冤，就是有緣。這冤和緣的種子，埋藏在各人的八識田中，今生偶然相遇，不期然而然的發生現行，所以有這不同的現象。然而這還是就輕微的種子來說的。重的善惡業因，會把我們牽引到六道輪迴裏去，受生受死。什麼是六道呢？六道就是：天道、人道、阿修羅道、是為三種善道。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、是為三種惡道。這裏的十善，是人、天等三道的正因，因果相連，所以為三種善道。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、是為三種惡道。這裏的十善，是人、天等三道的正因，因果相連，所以叫十善業道。現在分十段來解釋這十種善法。十種善法，已如經上所說，念給各位聽過了。現在且先講：

　　第一、永斷殺生。

　　永斷殺生，「永斷」的兩個字，應該從第二貫穿到第十「永斷邪見」。如將「永斷」的兩個字，改為不字，就成為「不殺生」，乃至「不邪見」，但「永斷」的兩個字，比較更肯定。

　　生、是有生命，能活動的動物。牛羊雞犬，固然是動物，連人類的本身，也祇是動物中的一種。不過人類比較有理智，而為萬物之靈。殺生、就是用刀槍毒物，或任何一種殘忍的手段，致人類及人類以外的生物於死地，均謂之殺生。都如挑撥戰爭，製造殺具，或發明殺的方法，如屠宰公司之類。這都是殺因、殺緣、殺法、也就是直接或間接的殺生。假如有人問，生命是人類所最寶貴的東西，人類一切的努力，皆為了求生存，不管什麼人，在任何足以喪失生命的環境之下，有一線生機，都不可輕易放過，所以不殺人的戒除，本來在政府方面，早有法律作為保障，何須要佛教制成戒律，而且很慎重的互相授受。至於牛、羊、犬、豕、雞、鴨、魚、蝦之類，這是天生的給予人類的營養。在基督教聖經上，分明說是上帝專門製造出來，作為人類的食料的。尤其是蚊蠅蟲蟻，他們的生命固然微不足道，而且有害於人類，殺之唯恐不盡。佛教對於這些高下等的動物，也列為戒條，禁止殺害，未免迂腐而不近人情，也為人類所極難做到的事，也不過徒託空言罷了。

　　這種說法，似乎言之成理，實在是極大的錯誤。基督教的說法，固然不值一駁，我也不願意多找麻煩。我們是中國人，中國自有中國的傳統道德。祇如儒家說的：天地之大德曰生。上天有好生之德。禮記上說：天子無故不殺牛，士大夫無故不殺羊，士庶人無故不殺犬豕。商朝的湯王，網開三面。孔夫子釣而不綱，弋(音意ㄧˋ)不射(音石ㄕˊ)宿。齊宣王不忍看見一條牛，無故而就死地，孟夫子稱讚他，如果把這一點仁心推廣開來，足以王天下而有餘。這都是仰體上天好生之德，因愛人而及於人以外的生物的美德。

　　佛教不殺生的道理，且不止此。對於殺人，政府固然有專條的法律，但法律祇能制裁於殺案已成之後。戒律能制裁於殺案未成之前。法律上祇能一命抵一命，而不能一命抵多命。一人殺了兩條人命以上，或消滅了殺人的證據，法律就無法裁判。佛教輔之以因果報應之說，一人殺了多人，你必得多生去還命債。消滅了證據，可以逃避法律，不可以逃避因果。所以使受戒者，或學佛者，知所戒懼。

　　人類在其生而為人的時候，如果造成了許多惡業，勢必墮落三種惡道，畜生為三惡道當中的一種。畜生道中，我們不要以為他是牛是羊，或是蚊蟲，蒼蠅，他們多有從人道中轉生而來的。所以、我與他人，以及各類的畜生，生生世世，六道往返，互為父母子女，互為夫妻、兄弟、姊妹。現在人畜不同，各各多不相識。殊不知我所殺的牛、羊、犬、豕、雞、鴨、魚、蝦，未嘗沒有我過去生中的父母、子女、夫妻、兄弟、姊妹，六親眷屬在內。我既不能分別出，誰是親屬，誰非親屬，所以一概不殺，以長養親親之義。因為其他的宗教，以及一般的人們，祇知到眼前的事，佛教講性靈常存，因果通於三世，甚至多生多劫以前。這是佛教與其他宗教，以及普通人的看法，絕對不同的地方。我們放開六道輪迴，一性流轉的理論不談，單就目前來說：一般的動物，莫不都有男女的性慾，父母、子女互相愛護的恩情，飲食居處的需要，好生惡死，和繁殖其種類的要求。我們除開他們的形體不和人一樣，知識不如人類以外，找不出和人類有什麼不同的地方。因此佛教不但愛護人類，同時也愛畜生，所以不應該殺生，要永斷殺生。

　　我在這裡說兩個故事給各位聽聽：六朝陳宣帝的時候，楊州有一位姓嚴名泰的人，因有事須去江南，在江邊上看到一隻魚船。船裏有五十隻烏龜，各各皆伸長了頸項，向船外張望，那一種求生的願望，很顯然的看得出來。這位嚴泰嚴先生，深受感動，拿了五千錢將他們都買下來，放了生。船夫盪著空船，載了五千錢，想回家去，但一陣暴風，將那船吹翻了，船夫雖沒有喪命，但失去了五千錢。當天的午夜，嚴泰的家裏，忽然來了很多烏衣人敲門甚急。門開了烏衣人說：令郎囑託我們有五千錢送來，請你們收下。嚴泰的家人，大家都莫明其妙。等到嚴泰回家，才明白這是烏龜報恩的行為。

　　清朝、紀曉嵐作的閱微草堂筆記。那裏面也有一個故事。紀先生說：他曾經做了一個夢，夢到七八個黃衣人跪在他的床前，訴說他們的罪惡。他們說：我們都是府上的傭奴，只因狼狽為奸，乾沒主人的資財，現在墮落在水族，以償還前債，明天有人送來府上的活蟹，就是我們。望主人寬恩，赦免我們的微命，免除我們的鑊湯之苦。第二天果然有人送來一籃活蟹。紀先生召集家人，告訴他們以所做的夢，叫他們拿到水邊去放生。家人聽了以後，大家都以為好笑，老頭子，編織起故事來嚇我們。可是、我們不會那末傻而受他的騙。於是、把酒持螯，大嚼一頓。等到紀先生知道了，已後悔無及。紀先生很歎息的說：定業難轉，我還有什麼可說的呢！

　　各位聽眾！畜生道中，有我們的六親在內，那是一點不會錯的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九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，今天講到十善業中的：

　　第二、永斷偷盜。

　　盜、是明火執杖，或以刀鎗威逼他人，而奪取其財物，佔為己有，就是盜。因為用強力劫取人家的財物，所以又叫他們做強盜。這裏的盜、包括了偷竊、欺詐、誘騙、貪贓枉法、走漏國稅、是凡不正當的收入，攏總皆叫做盜。蓮池大師、沙彌十戒要略上說：金銀重物，乃至一鍼一草，不得不與而取。都如官物、民物、一切物，或奪取、或竊取、或詐取、乃至偷稅冒渡，皆謂之盜。冒渡者，如乘渡船而不給錢，等於現在不買車票而坐公共汽車，都是竊盜的行為。佛經說：一沙彌盜竊眾僧公有的七枚水果。一沙彌盜竊眾僧公有的麵餅幾個。一沙彌盜竊眾僧公有的石蜜，而且盜得很少。死後都墮落地獄，受無量苦惱。照這樣講起來，佛教戒律，比較國家的法律，更加苛細。因為幾隻水果，幾塊麵餅，一點點石蜜，根本值不了多少，一經盜竊，就要墮落地獄，未免小題大做，罰不稱罪吧？各位要知道，不勞而獲，仍然是人們的罪惡，盜竊行為，也是人類的恥辱。既然是罪惡與恥辱，又何必分盜竊的事物之多少。況履霜堅冰至，我佛為杜漸防微起見，所以雖一鍼一草，都禁止盜竊。更何況在道德上講起來，盜竊得多是損德，盜竊得少，也是喪失人格，怎麼能說他是苛細呢。

　　釋尊的教訓，是最討厭佛弟子不勞而獲的，所以原始佛弟子的生活所需，減少到最底的限度，三衣一缽，如此而已。雖說是靠施主佈施為生，那是要你樂意的施與。而且「佛觀一粒米，大如須彌山，若還不了道，披毛戴角還」。所以佛弟子的乞化，是專為修道，道若不成，甚至不知道甚麼是道，當然也逃不了業果的支配。

　　物各有主，如不以其道而強為佔有，法律的裁制，還是人為的力量。因果律的支配，是不可思議的。上海丁福保居士編的六道輪迴錄上，有一段故事，我講給各位聽。他說：宜州城，東南四十餘里，有一家雙姓皇甫的人家，兄弟四人，大兄小弟，都能勤儉謀生，仁慈忠孝。惟有行二者名字叫做「遷」的，交遊惡友，不務正業。有一天，他的母親，從房間裏，取出六十文銅錢，準備叫人上街買東西的。取出來以後，權且放在客廳的棹上，自己又到別處有事去了。奇巧、皇甫遷，從外歸來，一見到錢，不問所以然，因為機會難得，拿了就跑。舉家大小，各有各事，沒有人注意到他的出入。及至他的母親發覺到六十文錢已經失去，又不知道不肖子的忽然歸來。於是合家大小，皆蒙了不白之冤。沒有經過好久，皇甫遷得病死了，託生在自己家內為豬，等到養壯了，賣到鄰莊村社家去充秋祭的祀品，得錢六百文，這是農村人家常有的事，不算啥希奇。可是賣豬的這天夜裡，皇甫遷的老婆，夢中見到那隻豬，以鼻子觸他，並對他說：我是你的丈夫，我因盜竊了母親六十文錢，使全家皆受冤枉。我死了，便投豬胎，來償債，現在社家欲殺我，你是我女人，何忍不告訴兒女們贖我。那婦人做了這樣一個夢，心裏很為驚訝，但不信有這樣的怪事。於是放下身來，還是睡他的覺，可是又夢到他丈夫化的那隻豬，豬且以鼻嘴觸他，叫他快醒。婦乃大驚，披衣登堂，準備告訴婆婆。可是婆婆也已披衣起身，同時兒女們，皆有此夢。於是以一萬二千文，由他的哥哥，和他的兒子，連夜奔至三十里外的鄰莊，與社長商議將豬贖回。社長因中午就須祭祀，堅持不肯。復經他的哥哥，哀懇有面子的紳士，將實情說出，付了二十倍的代價，方才邀得社長的首肯。豬既被贖，哥哥向豬說：你如果是我的弟弟，你應認得路，你向前走吧。豬即搖頭擺尾，向前直奔。回家不久，親友鄰居，皆知道這件奇事了。彼此之間，有了嫌怨，皆以豬相罵。因此、兒女們皆感覺到愧恥。於是私下向豬報說：爺爺作了不善，受此豬兒，使兒女們出頭不得。爺爺生前與徐賢者交好，現在將爺爺寄養在徐賢者家，兒女自願送食供養，好不好？豬聽了兒女的話，淚珠雙流，自己走往徐家。後來又活了三四年，無病而死。因果業報，不論親疏，而且因緣成熟，如水之就下，不須誰在作其主宰。所以金剛經上說，是經不可思議，果報亦不可思議。假如有人問，每天被殺的豬，何止千萬，為什麼不一一皆會托夢呢？這問題不可思議，果報亦不可思議。假如有人問，每天被殺的豬，何止千萬，為什麼不一一皆會托夢呢？這問題問得也很有道理。須知人類的聰明，多不能帶至後世，而且我們在夢中，往往多忘記了自己，何況隔世。因為一經過胞胎，就神識昏迷，什麼都忘記了。這故事裏的皇甫遷，因為從人道中，初投豬身，初亦不知道自己的本來，由於殺的恐怖、刺激、觸發他過去的往因，才知到托夢求贖，這是千千萬萬中難得其一的，也是冥冥中若或使之，使世人知所警惕罷了。向下講到：

　　第三、永斷邪行。

　　邪行、是不正當的行為。如果參照其他地方所講的十善，以及下文「若離邪行，即得四種智所讚法中的第四、妻莫能侵」的話看來，應該是不邪婬。合法的配偶，叫做正婬。合法的配偶而外，拈花惹草，或不是時候，不是處所，或有違常道的婬行，總叫做邪婬。

　　佛教的人天乘法，因為男女關係，乃是人類延續的必要行為，故在所不禁。至於邪婬，則傷風敗俗，使人類同於禽獸，陷於無恥，在法律亦所不許。儒家以婬為萬惡之首，歷史上因男女的貪愛，造成的禍亂，甚至國破家亡者，不知幾多。文昌帝君陰騭文上說：「逢佳麗於閨閣，腸迴百轉；遇嬌姿於道左，目注千翻」。釋迦世尊，在四十二章經上說：「情愛於色，豈憚驅馳，雖有虎口之患，心存甘伏，投泥自溺(音逆ㄋㄧˋ)，故曰凡夫」。又說：「愛欲莫甚於色，色之為欲，其大無外。賴有一矣！若使二同，普天之下無能為道者矣」。人類由情欲而生，所以念念不忘情欲。而色為情慾的媒介，因而邪媱的行為，多因貪愛美色而起。我貪汝色，汝愛我心，貪愛糾纏不清，生死永遠不了。故出家學佛，必須斷盡婬行；在家為道德所繫，風化攸關，亦必須戒絕邪婬，既可安定社會，亦不致失去人身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講到十善法中的：

　　第四、永斷妄語。

　　語、是語言，也就是各人從嘴裏說出來的話，當然也包括了文字在內。語言、文字、為人與人之間，彼此交換意思的工具。人與人之間互相的交涉，有如羅網，極複雜而不可名狀。其間需要語言文字，表達意思，或解決問題的地方太多了。假如心存不善，逃避責任，或作弄他人，或從中漁利。因此、在語言文字上，不見者言見，見者言不見；不聞者言聞，聞者言不聞。總之、所說出來的話，或寫出來的文字，全屬虛構，毫無實事可言，是為妄語。孔夫子曾經說過：「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信其行；今吾於人也，察其言而觀其行」。這話的意思是說：我當初很相信人家的話，人家說什麼，我都信以為真，可是上了不少的當，吃了不少的虧，但也增加了我很多經驗。所以我現在對一個人的說話，我要察看他的虛實，隨後還要看看他的行為，是否兌現，我再不會輕易的相信人了。孔夫子有了這經驗，所以他對他的學生，也有「言顧行，行顧言」的戒條。言顧行、行顧言、就是說的與做的，事實上要相符合，就是不妄語。

　　第五、永斷兩舌。

　　舌、就是我們的舌頭，說話需要舌頭，沒有舌頭，就辨不出音聲的屈曲，而不成為語言。不成為語言，就不能表達意思。兩舌、並不是說一個人有兩個舌頭，乃是於一件事，作兩個說法；對一個人，有兩種的批評。都如當面說這人是對的，背後說這人是不對的。或者向此說彼，向彼說此，離間恩義，挑唆鬥爭，這都是叫兩舌。

　　第六、永斷惡口。

　　口、也是說話的工具。惡口、就是從嘴裏發出麤言惡語，罵詈或毀謗他人，使對方的人、喪失顏面，或損失名譽。這都是由於他人的行動，不合自己的要求，於是發動瞋怒。須知一念瞋心起，百萬障門開，許許多多的惡事，都從一念瞋心中引生出來，不但有違學佛者慈悲之心，亦傷失學佛者的人格。

　　第七、永斷綺語。

　　綺語者，綿繡綾羅、叫做綺。也就是有文采的裝飾，使不好看的東西，增加美觀使人生愛。綺語、就是運用說話的技巧，把話說得好聽，所謂甜言蜜語，使人愛聽。都如粧飾浮言靡語，以及豔曲情調，力能增長聽者的愛欲，引生聽者的悲感，因而心蕩神馳，失卻自主的能力，走入歧途。孔夫子曾經說過：「巧言令色，鮮矣仁」！所以聖人所見，沒有不同，足見綺語的為患之大。

　　這四種口過當中，尤以大妄語，是學佛者所更當謹慎的。什麼叫做大妄語呢？學佛的人，有了一知半解，從古人的言句中得了一兩句機鋒，為貪圖名聞利養，自己以為已經明心見性，甚至自以為證得什麼果位，頁高我慢，妄自尊大，炫耀於人，是為大妄語。犯了大妄語，是破根本大戒，應當墮無間地獄。其餘、如果為了救濟他人的急難，或交際場中，避免他人的花費，方便權巧，所謂便宜行事，那是不犯什麼過失的。

　　關於不妄語的部份，我來說一隻故事：過去、佛在世時，有一位老比丘，在化飯的時候，遇到一家販賣珠寶的人家。珠寶店裏老闆，這時候手上正拿著一顆珍珠，見到老比丘登門化飯，隨時將珍珠放在檯子上，走到廚房間去拿飯菜來，準備供養老比丘。真是意想不到的事，這時屋裏有一隻鵝，鵝伸長了頭頸，把珠子誤作食物吞下去了。老闆拿飯出來，一眼看到檯子上的珍珠不見了，心中不免一驚！便問老比丘說：師傅！檯子上的珍珠，你拿去沒有？老比丘說：我沒有拿。老闆說：那末！我的珠子什麼地方去了呢？老比丘不答。老闆再三盤問，老比丘祇是不答。老闆光起火來了，拿起木棒來，把老比丘打得頭破血流，老比丘還是不響。老比丘的血流到地上，鵝兒不知趣，把血當水，低著頭舐老比丘的血。老闆更生氣，一棒把鵝兒打死了。老比丘這才開口說：施主！你別生氣，你的珠子被鵝兒吞下去了。老闆不信任他的話，趕忙用刀剖開鵝兒的肚皮，果然珠子在鵝兒肚皮內。老闆一見，惶恐萬分，伏地請罪，求師傅的懺悔。老比丘一笑，恕你的罪罷！老闆問，師傅！你先前為什麼不說呢？老比丘說：我承認是我拿的，我不但犯盜戒，而且犯妄語戒。我如果說實話，那末！不啻我殺了鵝兒，又犯殺戒，你教我如何說法，所以我寧可被你打死，我也沒法說明，日後你自有明白的一天。現在鵝兒已死，我不妨說明。但因我的化飯，使你生氣，使鵝兒喪命，我心裏仍是非常慚愧。老闆對老比丘五體投地，很恭敬的說：佛陀的偉大！佛陀的偉大！向下講到：

　　第八、永斷貪欲。

　　貪、是貪求。欲、是五欲。五欲為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，這五件事為每一個人之所貪求的。

財、為財產。色、為男色與女色。名、為名譽。食、為飲食。睡、為睡眠。這五件事，實在為人類生存的要素，也是人類繁殖的必要條件。但是必須有限度，也就是適可而止。多了就是禍害，貪求更是罪惡。拿財產的財來說罷：釋迦世尊在日，嘗與阿難同行。道路中有人遺棄了一大堆金銀，阿難指著金銀問佛世尊說：這是什麼？佛說：毒蛇、趕快讓開。阿難與佛世尊急步向前，不敢再看他一眼。佛世尊的後面，卻跟著一位貧民，他看到地上的金銀，又聽到佛世尊與阿難尊者的問答，他心裏在發笑，這兩個沙門，真是傻瓜，分明是金銀，他們偏說是毒蛇，我偏不怕這毒蛇。於是脫下衣衫，將金銀包紮而去。一個貧人，頓然發了橫財，這還得了。於是轟傳鄉里，更傳達到國王。國王將這位暴發戶傳到朝庭，叫他把全部金銀，捐充軍餉。暴發戶拿出一半，國王不承認，暴發戶又獻上一半，於是依舊是個窮錯大。但國王仍不滿意，認為他藏匿的金銀還很多，勒令他全部獻出。窮人實在窮，真的沒有了，可是無法填滿國王的欲壑(音或ㄏㄨㄛˋ)，於是將窮人拘禁起來了，並且說：如果不全盤交出你的金銀，非嚴辦你抗命的罪刑不可。窮人一文沒用著，反而失去了自由，在監獄裏左思右想，才體悟到佛世尊的金石之言，金銀豈止是毒蛇，他的禍害尤甚於毒蛇。於是合掌至心念，南無佛陀！南無佛陀！事情傳到國王耳朵裏，把他提出來一訊問，國王也深深的體會到佛陀的話不錯。因而帶領窮人，一同去參見佛陀。佛陀為他們開示五欲的禍害，兩個人同時都得了道果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一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的十善，今天講到：

　　第九、永斷瞋恚。

　　「瞋恚」，就是發怒，一般的說來，就是發脾氣，動肝火。大概肝火旺的人，容易生氣，所以有這個說法。

　　在唯識宗講起來，貪、瞋、癡為根本煩惱，瞋、當然是其中的一個。恚與怒，祇是瞋的一部分。所以這裏祇就瞋的本身來講。

　　瞋的定義，在成唯識論上說：於有、有具，增恚為性；能障無瞋，不安隱性，惡行所依為業。這兩句話，是說明瞋的體用。因為性、就是體性；業、就是業用。於有、有具，增恚為性者？有、指三界二十五有，是我們捨身受生的處所。縮小範圍來說，就是宇宙之間，或者是天地之間。有具、就是天地之間的事物，也可以說是我們的環境。增恚為性者？人們對於環境的不滿，或者人事上違逆了自己的個性，換句最平常的話來說罷，都如夫妻間的爭吵；或者兒女的不聽話，都可以使人耳紅面赤，拍案大罵。大的叫做瞋，小一點的叫做怒，或者叫做恚。原來沒有，因環境的刺激而有瞋，因瞋而生恚，所以叫做增恚為性。能障無瞋不安隱性，惡行所依為業者？有瞋與無瞋是敵體相反的，所以有瞋障礙了無瞋。安隱者，心平氣和，周身舒適，一經有了瞋恚，則身手顫抖，四體不安，所以叫不安隱性。而且人們一有了瞋怒，那就是忿呀、恨呀、惱呀、這一類的惡心，都一連貫的相繼而起。由於忿、恨的生起，則殺人、放火、鬥歐、相罵、這些惡行為、也就跟著做出來了。有惡因必遭惡果，這是因果的必然律，一經遭遇到墮落，則一失人身，萬劫不復，那就夠可憐了。所以前面曾經說過：「一念瞋心起，百萬障門開」。普賢菩薩在華嚴經上也曾說過：「我不見一菩薩，於餘菩薩起瞋心者」。這話的意思是說：如果是真正發菩提心的菩薩，他對其他的菩薩，遇到任何不遂心的事，都不會動瞋恨心的。我們曾經讀過古文觀止的人都知道，古文觀止上，蘇東坡做的「留侯論」。留侯、是張良的封號。張良在少年時候，曾經遇到一個一面不識的老人，故意把鞋子掉了，叫張良為他撿起來，撿起來了，還要替他穿上。張良面不改色，很恭敬的跪在地下為他把鞋子穿好。老人稱歎他說：孺子可教！於是送了他一本書。後來張良，相漢高祖定天下，功在當時，名留後世。所以蘇東坡在那篇文章裏稱歎他說：「勃然遇之而不驚，無故加之而弗怒」。一般的說來，這就是涵養，或者是修養的功夫好。在佛學上說：就是不瞋恚。向下講到十善中的：

　　第十、永斷邪見。

　　見、就是知見，或者是見解，包括了觀念、主義、理論。邪者、不真切，不正確。是凡不真，不正的見解，觀念、主義、理論，在佛學上統統謂之邪見。

　　見解的邪正，很難得到標準。如哲學上的一元論和二元論，至今並沒有得到最正確解決。宗教家對於所崇拜的對象，也是各是其是，各非其非。

　　在佛教的教理上對邪見，還包括了身見、邊見、見取見、戒禁取見。連邪見的本身，計有五種，又名叫不正見、或惡見。佛教的教理，是釋迦牟尼佛，澈底覺悟到的，比較一般宗教家、學者、用意識心、揣摩、擬議、所得到的結論，我們以佛教徒的立場來說，自然認為是準確的。

　　就以唯心和唯物來說罷：心為精神，物為物質。精神具有活動的潛在力。但是、如果不憑借物質，他的活動力，則無法表現。物質如木頭、石頭、不憑借精神，祇是些死東西，而分毫沒有用處。必得要心物的兩者，互相利用，所謂心物交融，才得到相得益彰的妙處。起信論上說：心生則種種法生，心滅則種種法滅。華嚴學裏叫做事依理成，理因事顯。莊子引公孫龍子，一句很滑稽的話說：「雞三足。」就是說：雞鴨的雞，有三隻腳。雞、祇有兩隻腳，那裏會有三隻腳呢？如果有的話，那一定是妖怪！他的答案是：「必有運行之者。」不錯，雞是兩隻腳，這是天下公認的事實，但已死的雞和已死的人一樣，兩隻腳仍然存在，為什麼不會走路呢？所以活雞的兩隻腳，必定有個精神的腳，在做運轉的工夫，他才會行動。這等於車子的車輪一樣。車子雖有兩個以上的車輪，缺少了一個也不能走動。但車身、車輪、儘可能完整，沒有人推動，沒有人駕駛，是沒有用的。車身、車輪、等於物質，推動和駕駛的人，等於精神，這是心物交融，最好的明證。佛教雖講心物交融，但不同於二元論的哲學。至於祇講唯心，或祇講唯物，不獨於理論上有偏枯之弊，形成到事實上去，亦將為害無窮。因為祇講唯心，專尚空談，結果一事無成，坐以待斃；如果祇講唯物，那就沒有鬼神的存在，不需要宗教信仰，更不談因果與道德。將人類當機器，波譎(音決ㄐㄩㄝˊ)雲詭(音鬼ㄍㄨㄟˇ)，奸詐百出，祇求成功，不擇手段。這就是今日流毒世界，共產主義者的聖經。是凡自由世界的人類，都為他感到不安，都曾嘗過他的苦水。關入鐵幕裏的人民，更是打入十八層地獄，永遠別想超昇。這就是思想學說偏枯的禍害。在佛教說他們是邊見，邊見者，就是偏執自己的成見，沒有商量的餘地。共產黨不容許有第二思想，異教徒不容許有第二信仰，都是偏見的典型。然而邊見的內容，就止於此嗎？不然、偏執唯心，偏執唯物，祇是偏見的一部份，其餘如執常執斷，執空執有，兩兩而不相容者皆謂之偏見。如某種宗教之上帝，能創造一切，而上帝之本身，則天然如此，這就是屬於執常的偏見。

　　其次如人與畜生，在佛教以善惡因果為原動力，以致有六道輪迴的變化。而英國博物學家達爾文氏，作進化論，謂世界生物，縱然有千差萬別，而追其原始，其種源祇是一個。由這原始簡單之生物，進化而為植物動物。都如人類由猿猴進化而來。假如有人問，猿猴怎樣進化而為人類，今日之猿猴尚多，為什麼不一一進化而為人類，則至今仍然得不到明確的答案。

　　又有所謂天演論者，以為萬物的進化，皆出於競爭，競爭而勝利的，謂之優；競爭而失敗的謂之劣。所以物競天擇，優勝劣敗，實為天演的公例，也就是天然的法則。這些理論，對於近代的世界大戰，殺人如麻，皆有直接的影響。在佛教皆叫他是邪見。

　　其他身見、見取見、戒禁取見、以限於時間，不能再講下去了。經常講十善，貪瞋以下是癡，癡者愚癡。愚癡不一定是笨拙。偏見、邪見，足以造成人間禍亂的思想學說，自以為聰明的，這才是真正的愚癡，所以本經上以邪見代替愚癡。今日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二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我們中國人，幾千年以來，原有的傳統道德、可以用孝、悌、忠、信、禮、義、廉、恥的八個字來包括一切。儒家認為人皆可以為堯舜。堯舜是什麼呢？堯、舜、是夏、商、周三代以前的兩個好皇帝。堯做皇帝的時候，他住的宮室，是茅、茨土階，自奉極其儉約。可是他對於百姓呢？有一個百姓挨餓，就好像是他的罪惡；有一個百姓挨冷，他也承認是他沒有照顧得周到。他一天到晚，戰戰競競，為著百姓在焦慮操勞，所以孔夫子稱他是個仁君。而舜呢！他也是一個仁君，更是一個大孝子。他母親去世得很早，父親娶了後妻，也是他的後母；後母生了兒子叫做象，也就是他的弟弟。不用說，父親怕後妻，而後母大半是溺愛自己生的兒子，而虐待前妻之子的。父親因為要討好後妻，往往做了後妻虐待前妻之子的幫凶。舜帝、遇著這樣一個家庭，我們看、他的日常生活，夠多麼苦惱。但舜帝對於父母，對於弟弟，仍然親愛異常。好幾次，老夫婦要想把他弄死，幸而都被他逃了。然而他還是象憂亦憂，象喜亦喜。雖然做了大官，他回到家裏，還是照舊操勞，因此堯帝反而把皇帝的位置都傳給他了。這就是中國舊道德的來源。

　　儒家大學上說：「大學之道，在明明德，在親民，在止於至善」。明德親民且置，什麼叫做至善呢？善、是人人能做到的，一談到至善，可就難了。都如、有些宗教的教義說：愛父母過於愛主的，不配做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主的，不配做我的門徒。換句話說：就是信我的教、要愛主，不要愛你的父母；信我的教，要愛主，不要愛你的兒女。因為信仰了宗教，拋棄自己的父母和兒女，在信教的專一與誠篤上說，可算是了不起，然而、我們能稱讚他是至善嗎？

　　孔夫子、對於堯舜的崇拜，無以復加。但我們現在尊孔祭孔，提倡舊道德，重整舊文化。舊有的道德文化是個什麼？堯帝的仁讓，舜帝的大孝，是不是舊道德，舊文化的一角。然而、儘有人、在尊孔、祭孔的今天，很起勁的、在提倡、愛父母過於愛主的不配信教；愛兒女過於愛主的不配信教的異教。所以最近多次傳聞，山地愚民，為著某種教徒五百元以上的臺幣，劈毀自己的祖宗牌，這是拋棄在世父母，不向父母行禮，猶嫌不足，再來清算三代祖宗的表示。拿錢毀祖宗牌的愚民，不足責，利用臭錢、叫愚民劈毀祖宗牌的教徒，也不足責，奇怪的是因有錢可拿，不惜劈毀祖宗牌位的事實，發現於尊孔祭孔，重整舊道德，恢復舊文化的今日，不能不算是，眼前的一大怪現象，更不能不算是一個極大的諷刺與矛盾。

　　復次、人不應該殺人，殺人應該要受裁判而抵命的。但人以外的牛、羊、豬、馬、雞、鴨之類的生物，異教徒說是「主」製造了給他的神子神孫喫的，不妨大殺而特殺。不錯、制止殺人是善，人以外的什麼都殺，能算是至善嗎？憑你用盡方法，總不能使天下人不殺，這原是事實；但我們也可以說，憑你國法多嚴，總不能使人不殺人。我們因為不能禁天下人不殺生是事實，但何必筆之於書，認為是應該被殺的，這能算是至善的宗教嗎？等於法律不能禁止人不殺人，索性將法律取消，這理由還說得過去嗎？

　　釋迦世尊說：人皆可以成佛，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基於這個原理，所以佛教教人，不但不能殺人，並且不殺一切眾生。因為一切眾生，皆有佛性，這才是至善。家家彌陀佛，處處觀世音。家家的彌陀佛，就是各個人家自己的祖宗；處處的觀世音，就是各人堂上的生身父母。佛教教人，你能敬祖宗，孝父母，就是等於敬佛菩薩；不敬祖宗，不孝父母，你天天敬佛拜菩薩，分毫沒有用，納民於正軌，輔政治法律之所不及，唯有佛教可以夠得上稱為至善。

　　孔子之徒，徒然的傳其教，而沒有能宏其道，如天子無故不殺牛，士大夫無故不殺羊，縱然有至善的大宗旨，也等於虛設，所以今日的孔教，猶衰於佛教。佛教徒雖生在，釋迦世尊滅度近三千年的今日，而遏制情欲，戒除殺生，不爭名利的人，還是不乏其人。然而這又是什麼緣因呢？因為至善的大前提，固然還別有所指，即此十善中的不殺生，你能遵守著不犯，保管你得到許多好處。孔夫子雖有「修其天爵，而人爵在其中矣」的教條；但究不及釋迦世尊，說法的善巧，所以在教徒的崇拜上，就顯到優劣的不同。所以今天講到宗要分中。

　　乙字下第四段、別明十善利益中，丙字下第一段、明不殺生的利益。

## 3-4.【經】「龍王！若離殺生，即得成就十離惱法：何等為十？一、於諸眾生普施無畏。二、常於眾生起大慈心。三、永斷一切瞋恚習氣。四、身常無病。五、壽命長遠。六、恆為非人之所守護。七、常無惡夢，寢覺快樂。八、滅除怨結，眾怨自解。九、無惡道怖。十、命終生天。是為十。」

　　這十種離惱法當中：第一、二、三、同是一個不殺生，而有因果的關係在內。經上的次第雖然如此，講的時候要將他顛倒過來。因為、瞋恚是殺生的導火線，由於第三永斷瞋恚習氣，才有第二，於諸眾生起大慈心。由於既無瞋恚，又有大慈心，所以視一切眾生，皆如自己的親屬，甚至視一切眾生的生命，如同自己的生命，所以永斷殺害一切眾生的殘忍。由於不殺害一切眾生，所以才能有第一，於諸眾生，普施無畏。無畏者，無所畏懼，一般的說來，就是不駭怕。普施者，普遍施與。由於不殺害一切眾生，所以一切眾生，見到這位不殺者，皆踴躍歡喜，毫無畏懼。過去有趙州從諗禪師，陪同一個貴客遊山，有一隻野兔子從趙州禪師前，很快的奔去。客人問禪師說：兔子為什麼怕禪師呢？趙州禪師說：老僧殺心未斷。這話、我們儘管把他當真話看，而不是禪師的機鋒。因為已斷殺心的人，野獸見到他，是不會駭怕，也不會反過來傷害於人的。再說：過去有一位華林禪師，搭一茅蓬，僻處在深山裏。地方官，仰慕他的修行，因而披荊斬棘的到深山去拜訪。見面之後，地方官問：禪師！怎麼連侍者都沒有一個？華林禪師答覆他說：有一兩個。地方官說：何不請出來見見呢？華林禪師用手拍拍禪床，喊道！大空！小空！有兩隻猛虎自茅蓬的後面，哮吼而來。地方官駭怕得面無人色。禪師揮揮手說：去！去！這裏有客，不要唬壞了客人！各位，斷了嗔恚心的人，不但能施與眾生的無畏，自己也不怕而且能降服，殘忍成性的猛虎，更能使他訓伏如人一樣，可以呼之使來，揮之使去。

　　十種離惱法中的第四，一直到第十，都是不殺生所得的好報。由於不損惱眾生，所以得到第四的身體康健，不時常鬧病。由於不殺害眾生，所以得到第五的壽命長遠，並且還連帶的獲得，父母妻室兒女，比較長時間的團聚，不致中途離散。因為殺害眾生，是叫眾生身體受苦，壽命夭折而眷屬離散的。因此，我們應該知道，是凡身體多病，或壽命短促，或眷屬離散的許多苦惱，是從那兒來的。第六、恆為非人之所守護者。非人、就是神，所以受持五戒的人，戒經上說：有二十五個善神，恆常保護你，使你一切平安。第七、常無惡夢，寢覺快樂者，由於大慈不殺的緣故，心理上自然坦坦白白，毫無罣礙。所以獲得不做惡夢，寢時與睡醒以後，都很快樂。第八、滅除怨結，眾怨自解。怨者仇怨，結者糾纏不清。人人愛護自己的生命，誰殺害了誰，這股怨毒之氣，永遠糾纏不清。不殺生的人，因為不殺生的緣故，所以獲得滅除怨結，而且過去已有的怨結，也將因你的不殺生，皆能永消瓦解而化為烏有。墮落惡道，由於不善，不善無過於殺生，所以不殺生的人，沒有墮落惡道的恐怖，而得到第九，無惡道怖。既不墮落惡道，而且可以獲得生天，天上的天福，當然是快樂無比。然而惟有不殺生的人，才能獲得這果報。所以不殺生的人，可以如第十所說，命終生天。不施無畏，不起慈心，是使他人受苦惱。不斷瞋恚習氣，是使自己與他人，均感受苦惱，身常有病，壽命短促，沒有戒神為你護持。你又常做惡夢，四周都是冤家，常常恐怕墮落惡道，不得生天，一個人如果有這許多遭遇，你看！夠多麼苦惱。然而、這都是殺生者自己殺業的招感。假如守持，不殺生，就遠離自他、這許多苦惱了。所以佛說、若離殺生，即得成就十離惱法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三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上星期一，講的是「若離殺生，即得成就十離惱法。」也就是獲得十種沒有煩惱的報。這十種報是：「一、於諸眾生普施無畏。二、常於眾生起大慈心。三、永斷一切瞋恚習氣。四、身常無病。五、壽命長遠。六、恒為非人之所守護。七、常無惡夢，寢覺快樂。、八滅除怨結，眾怨自解。九、無惡道怖。十、命終生天」。

　　我們為什麼殺生？大概不出以下的三點：一、為的是報仇雪恨，或路見不平，拔刀而起。或者、大庭廣眾之間，受了對方的侮辱。或者、為了名利或情愛的爭奪，不惜殺人，以快慰自己的私心。二、為了滿足口腹的食慾，於是豬羊、雞鴨、魚蝦之屬，每天皆在遭受到集體的屠殺。三、有一類的生物威脅人群的生命，或擾亂人類的安寧，人類為了自衛，以及保護自己的安寧，不得不予以集體的消滅。這三種皆是人類殺生的起因，有沒有理由，姑且不去分辯。假如我們能控制自己的心理，忍耐下去而停止不殺，就能得到如上的十種好處。我們以三種殺生的起因，和十種離惱法，對照起來比較一下子，就知道孰輕孰重，何去何從了。以下講到回向無漏。經上說：

## 3-5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。」

　　什麼叫做迴向？什麼叫做無漏？這兩個問題，是應該先行弄明白的。在這兩個問題當中，先來談談無漏。漏者、洩漏，比方一隻茶盃上有了裂痕，很顯然的是、這一隻茶盃已經壞了，是不堪再用的東西。一隻鉛桶，日久生鏽，在某一部份，已經有了幾個小洞，這鉛桶也已成了廢物了，因為這都是有漏的事物。在佛法上說：人、具有了貪、瞋、癡、愛的煩惱，這就是有漏。有漏就是殘缺而不完整。殘缺的用物，不過把他送上垃圾堆，就算完事；殘缺的人，可要遭遇到三惡道的墮落，墮落到三惡道裏去，那就苦了。所以有貪、瞋、癡、愛、煩惱的存在，就是有漏；反過來說：沒有貪、瞋、癡、愛的存在，就叫做無漏。

　　其次、再講迴向。迴者迴轉，向者趣向，這是佛學上的一個特別名詞。意思是將自己所修的功德，不為自己所有，而迴轉過來，趨向於另一個方向。明白一點說：等於做母親的千針萬線，縫好了一件衣服，但不是自己穿的，而是為的他的兒女。迴向的定意，在佛學上包含了有三點：一、迴事向理。事是事相，但不是自己穿的，而是為的他的兒女。迴向的定意，在佛學上包含了有三點：一、迴事向理。事是事相，也就是人類行為的外表；理是理性，也就是人類的性靈。外表的事相，是有限制的，內心的性靈，卻是廓大而無邊的。學佛者應當將有限制的事相，隨心理的範圍，將他放大到無邊無涯。比方說吧，一國的行政首長，他的舉心動念，皆要以國家的前途，民眾的生命為前提，決不能以一人一家的私情為施政的因素。

　　二、迴自向他。就是將自己所修的功德，迴向一切眾生。這仍然如前面所說，母親為兒女縫衣一樣的理由。

　　三、迴因向果。因、就是所有的修行；果、就是所證果位。學佛者所修的一切法門，如佈施、持戒之類，絕不是為了今生或來世的福報，而是為了圓成佛果。所以因位中所有的修行，一一皆是為了佛果上的莊嚴。如維摩經上說：「布施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一切能捨眾生，來生其國。持戒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時，行十善道滿願眾生來生其國。忍辱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三十二相莊嚴眾生，來生其國。精進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勤修一切功德眾生來生其國。禪定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攝心不亂眾生，來生其國。智慧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正定眾生來生其國。」菩薩就是發大心的學佛者，菩薩修行的法門，不出六度。菩薩修行六度的時候，一一皆為了佛果上的莊嚴，不是求人天的福報，所以他成佛的時候，就有這許多修同等法門的眾生，來輔助他，為他國土上的莊嚴。俗語說的好，不是一家人，不進一家門，因為聲應氣投，物以類聚，是顛朴不破的原理。

　　我遶了這一個大圈子，現在才講到經文，因為經上說的，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」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譯成國語為無上正等正覺，也就是學佛者所要求證得的果位。所以這一段經文，就是三種迴向中的迴因向果。如果不知道三種迴向的意義，怎麼能懂得這經文呢？所以必須遶這個大圈子。

　　無上正等正覺的「無上」，表示佛果上的覺悟，是登峰造極，再沒有超過他以上的。正等的「正」，是不偏於一邊，「等」是平等，也有普的意思。正覺的「正」，是不偏邪而有異於外道。「覺」就是覺悟，梵文為菩提，或者是佛陀。總謂佛陀為超越於菩薩、二乘、外道的一個無上正知，知的覺者，為菩薩修因所祈求的果位。

　　佛陀說完了不殺生可得十種利益以後，更補充的說：修行不殺生的人，如果不貪圖世間上的五欲快樂，而將所修不殺生的功德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的話，也就是回因向果。將來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。你將來成佛而後，可以獲得要長即長，要短即短的壽命。隨心自在，就是不受業果的支配，而能隨心所欲。

　　殺生為短命的正因，因中能修不殺生，所以果上的壽命，能隨心自在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四講

　　各位聽眾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別明十善利益中：丙字下第二段、不偷盜的利益。

## 4-1.【經】「復次、龍王！若離偷盜，即得十種可保信法。何等為十？一、資財盈積，王賊水火，及非愛子，不能散滅。二、多人愛念。三、人不欺負。四、十方讚美。五、不憂損害。六、善名流布。七、處眾無畏。八、財命、色力、安樂，辯才具足無缺。九、常懷施意。十、命終生天。是為十。」

　　前面講的十善業道，其中的第二，是永斷偷盜。什麼是偷盜，為什麼要永斷偷盜，都已經很詳細的講過。剛才讀的經文，是釋迦世尊、告訴我們，永斷偷盜，所獲得的利益。所以說：「復次龍王」！復次者，復再次於不殺生，可得十種利益的經文以後，再來敘述不偷盜而獲得的利益。

　　釋迦世尊！招呼娑竭羅龍王說：「龍王」！如果人們，能永斷偷盜，決定可以獲得十種可保信法。保者、保障。信者、用不失時。也就是所獲得的十種利益，是有保障的，可以說一得永得，不像人世間的功名富貴，如曇花一現。而且任何人具有不偷盜的因，馬上都可以獲得這十種利益，任憑受用，所以叫可保信法。以下讓我把十種利益，一一講下去。

　　「一、資財盈積，王賊水火，及非愛子，不能散滅」。資財就是動產不動產，因為財產能資養我們的生命，所以叫資財。盈者盈滿，積者堆積，皆所以表示財產之多。而且國王、盜賊、水災、火災、以及不足喜愛的敗家子，都不能把這因不偷盜而獲得的許多財產，使他消耗、散滅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因為不義之財，決不能永久享受。社會上有句最流行的話，「刻薄成家，理無久享」。又說：「為富不仁，為仁不富」。刻薄、不仁、並不是偷盜，尚且對於他所有的財產，不能常久享受，何況乎由偷盜而來的呢！這裏所說的偷盜，當然包括了巧取豪奪，貪贓枉法、瞞心昧己，所得來的不義之財。不義之財，依因果定律，是決無久享的道理。因此釋迦世尊，曾經告訴當時的弟子們說：人們的財產，天然的要分成五分：一、國王一分，因為、國王可以假借問題，勒逼你捐獻。甚至加你一個帽子，把你的財產，全部充公。而且佛在世時，那些國家的法律，是凡沒有兒子的人，他死後的財產，也是無條件的充公。二、盜賊一分，財產豐裕，常有被惡人強盜或竊取的危險。三、水、佔去一分。都如霪(音銀ㄧㄣˊ)雨成災，或山洪暴發，江河的缺口、泛漲、都能將你的禾苗淹沒，房屋沖毀。我國的黃河，就常常鬧缺口，將附近數十里的人家，沖洗乾淨，釀成慘絕人寰的災害。四、火、也佔去一分。小的火災，假如不幸而碰著一次，房屋衣物，可以燒得精光。大的火災，如天久不雨，早魃(音跋ㄅㄚˊ)為災，赤地千里，使禾苗盡行枯死。五、非愛子佔去一分。不是一個可愛的兒子叫非愛子。可愛的兒子，能夠繼承父親的志趣，發揚光大父親的事業，假如做兒子的，不能這樣的光前裕後，反而不務正業，喫喝頑笑，把父親積蓄的財產，消耗乾淨，這就是不可愛的兒子。

　　假如一個人，不管是過去，或是現生，用不正當的手腕，發來的橫財，你的財產，在這五分當中，總有一分兩分的勢力，來為你散滅乾淨。像這些例子太多了。都如我的故鄉，有一位姓吳的，販酒為生，姘上了外埠酒行裏的一個寡婦老闆娘，誘騙了老闆娘，不少的銀錢，因此不幾年，成了我們那地方的富翁。後來生了兩個兒子，為他們娶媳婦，各各分與很多的田地。可是大兒子是個白癡，二兒子是個浪子，不久兩個兒子的財產，都賣盡當光。二兒子無以為生，就來找老頭兒和老娘，接濟的次數太多了，老頭兒氣極，和他來個經濟絕交。二兒子為急於獲得父母的遺產，在五更頭裏，老夫婦清睡未醒的時候，將門外堆積上柴草，澆上火油，放起火來準備把他們燒死。幸虧老夫婦警覺得快，打開門來，從火裏逃出。但老婦人是小腳，跑得慢，被火燒傷，不久就因傷致死。其結果是兒子坐牢，父親把財產捐充慈善。這是很快的報應。反過來說：一個人的財產，是拿血汗換來的，或從布施所得的果報。那末！他的財產自然獲得因果律的保障，不會遇到王難、盜賊、水、火、不肖子的侵損散滅。隋唐之間，華嚴宗的初祖，杜順和尚，曾經將鞋子晒在人所照顧不到的地方。有人跟他說：鞋子晒在那個地方、不穩當、當心點！杜順和尚說：我從無量劫來，沒有偷過人家一文錢，我不怕有人偷我的鞋子。所以人們要保全自己的財產，最好是一方面行布施，一方面不取不義之財，那是千穩萬當的保險。

　　十種可保信法中的第二、多人愛念。第三、人不欺負」。第四、十方讚美」。第五、不憂損害」。第六、善名流布」。第七、處眾無畏。這都是從不偷盜中得來，一連貫的好處。一個不事偷盜而誠實無欺的人，自然獲得許多人愛念你。你不欺負人，人自然也不會欺負你。誠實無欺的善名、流佈於外，十方的人都同聲讚美你是一個善人。你得到許多人的同情，你的財產、生命、名譽、自然不怕惡佈於外，十方的人都同聲讚美你是一個善人。你得到許多人的同情，你的財產、生命、名譽、自然不怕惡人來損害於你。你處在社會的群眾中，也就光明磊落、坦白、大方，於任何人都無所畏懼。第八、財命、色力安樂，辯才具足無缺」者。財是財產，命是生命，色力是身體健康。因為偷盜的行為，是損害人家的財產，威脅人家的生命。因財產遭受到損害，生命受到威脅，當然精神上感到痛苦而有損身體的健康。若不犯偷盜，就可以能獲得財命、色力、的安樂。並且還能獲得辯才無缺。辯才者、就是會說話，都如名人講演，對於一事一理，展轉反覆，有滔滔若江河之東瀉，而不可遏止的氣魄。這是心地光明，不事偷盜，所獲的特別副作用。第九、常懷施意。施、是布施。一個不存心偷盜的人，果報上獲得如許的好處，當然常常懷著布施他人的心想。因為偷盜由慳貪而來，不慳貪、就不偷盜，不慳貪的人，有了財物，就肯布施，這是必然的道理。第十、命終生天。天、有三界二十八天，是六道眾生中的一種。福報最大，壽命很長。但二十八天中，又各各不同，不是其他宗教攏而統之所說的一個天堂。二十八重天中最低的一天，叫四王天，以人間五十年為一晝夜，三百六十五晝夜為一年，他們的壽命有五百年。五百年該人間多少年，用算學可以算出來的。民國七年，常熟有位曾孟樸先生，他有一位最小的女兒，在八月十二日生天。在他臨死的前十天，把父母親屬，都請到病榻之前，以很愉快的神情，對大家說：「我病了很久，你們都以為我很苦，其實我很快樂。我快樂的什麼呢？我樂的是馬上會離開這卑鄙齷齪的人世，而回到我清淨的住所。我樂的是：擺脫了這生命短促的軀殼，而得到永生。你們不要以為我在說囈語，我這時是真的明白透了！你們還隔了一層薄膜，是不會明白的。以我過去的宿因，應該生三十三天，但不幸墮落人間二十年，心地茫昧，忘記了自己的來處，不信佛教，食噉腥膻，犯殺戒。因此、退失三十三天而生四王天。四王在諸天的當中，與人世間最接近，他們的君臣、男女、嗜欲、與人世間都是一樣。所不同的，就是人間世多煩惱，四王天唯有快樂；人間世多愚癡，四王天沒有不聰明的」。曾女士說完這些話，十天以後才離開人世。死時、異香滿室，體溫終日未散，隔兩日大殮，舉身猶柔軟如綿，的確是生天的象徵。這是曾孟樸先生為他的愛女，作的傳記上說的。釋迦世尊說：人們如果不事偷盜，不但生前獲得許多好處，死後還可以生天，所以我隨筆引曾小姐生天的故事來作一個證據。我國的舊傳說：聰明正直者可以為神，佛學上則以為不殺不盜的人，性靈聖潔，可以生天，這是相通的道理。經上又說：

## 4-2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證清淨大菩提智。」

　　這和第一不殺生，因果的文一樣講。就是、如果修學不偷盜的人，不貪人間的富貴，和天上的福樂，將這所修的功德，回向佛果。那末！你將來成佛時，決定證得清淨大菩提智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五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過去於十種善業的利益中，已經講過了不殺生，不偷盜的兩種利益。今天講到：

　　丙字下第三段、不邪行的利益。

　　行、是人們的行為。邪者、不正。不正當的行為叫做邪行。不邪行者，就是不做不正當的行為。

　　按照十種善業的常規：第三應該是不邪婬。男女之間的性行為叫做婬。婬、為繁殖人類必須的行為，但高下等的動物，和人類有同樣的需要。人類的智能高於動物，假如沒有一個限制，則與禽獸的行為，有什麼兩樣。古時候的孟夫子曾經說過：「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，」就是這個道理。所以在人類的社會裡，關於男女的配合問題，在舊時代有禮教的約束，如同姓的男女，不可以結婚，同一血統的男女，更不可以結婚。在女的方面，義不再嫁第二個丈夫；男的則正妻而外，可以有妾，但也得名正言順。新時代的現在，則文明國家，皆有婚姻法，男女之間，各各不得重婚，可算是很接近佛法。大智慧的佛陀，洞燭到眾生的生死根源，由於男女之間的婬欲。而佛教最高的目標，是超脫生死。所以制定戒律：出家的沙彌、比丘、全斷婬欲；在家信佛的男女，先斷邪婬。依據文明國家的法律，佛陀所制定的戒律，配合上社會道德，那就是除一夫一妻，合法的配偶而外，再與第三者有性行為，都叫做邪婬。我國舊社會上有兩句格言說：「萬惡婬為首，百善孝為先」。圓覺經上說：「一切眾生，皆以婬欲而正性命」。由於婬欲為一切眾生，生生不已的源流，所以凡有血肉之身的眾生，沒有一個能離開婬欲的，一般的說來，就是生理上的關係。因為生理的關係，假如沒有禮教來防範，聽其自然發展，勢必至人欲橫流，人類的無恥，尤甚於禽獸。因此、過去所說的忠孝節義的「節」，就是指女人的貞操而言。如果一個女人，不怕威脅，不受利誘，無論如何，不事二夫，這就是「節」的一種。在專制政府的時候，遇到這一類的女人，應該傳聖旨，豎牌坊、以為獎勸。但這都偏於女人的一邊，而且即使女人，不守這個「節」，也祇是背後受到人的指責，名譽破產而已。佛陀在二千五百年以前，就制定了這個戒，是男女兩方都要遵守的。假如違犯了這個規定，生前則把你踢出佛教的大門以外，死後還要墮落地獄裡去受苦。地獄裡的罪受完了，投到畜生道裡，也祇能做班鳩之類的淫鳥。轉生到人間來，還是下賤的男女，不受人們重視的苦人。可是、任憑佛陀這樣苦口婆心，和先賢「婬人妻女，妻女婬人」，嚴重的警告，但是犯邪婬的，仍然是大有人在。因為這條戒，難持而容易犯，如果有人，有勇敢，有毅力，能夠堅定信心，守持清淨，那是具有很大的功德的，所以經上說：

## 4-3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邪行，即得四種智所讚法。何等為四？一、諸根調順。二、永離喧掉。三、世所稱歎。四、妻莫能侵是為四。」

　　佛陀的意思是說：人們中如果有能不邪行的人，就能獲「得四種智所讚法」。「邪行」就是邪婬，前面已經說過。智所讚法的智，是智慧的智；讚法的讚，是稱讚的讚。這四種法，唯獨不邪婬的人具有，邪婬的人，絕對不會有。而且這四種法，是有智慧的人，才能認識而加以讚歎。反過來說：愚癡的人，麤心浮氣，成見太深，習氣太重，他是看不出的。那末！那四種法呢？讓我一一的解釋在下面：

　　「一、諸根調順」。諸根、就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意的六根。調、是調和，或者協調。順、就是隨順。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的六根，尤其是六根中的眼耳兩根，他有聞聲見色的作用，耳根聽到愛聽的聲音，眼根見到美麗的男女色相，於中生起耳識眼識來。由於耳識眼識，於聲色再生起愛染貪著，於是乎欲火內燒，婬態外現。如果不能滿足其欲望的話，那末！飲食喫到嘴裏沒有味，躺到床舖上也睡不著，神魂顛倒，舉體不安，這就是諸根不能調順的表現。文昌帝君陰騭(音至音ㄓˋ)文上說：「逢佳麗於閨閣，腸迴百轉；遇嬌姿於道左，目注千翻」。佳麗、嬌姿、是指好看的女人。一個歡喜邪行的男人，假如在路上或人家家裡，碰到好看的女人，他那心眼兒裡有說不出來的難受。腸迴、目注、那都是諸根不調順的表示。四十二章經上佛陀也曾說過：「情愛於色，豈憚(音但ㄉㄢˋ)驅(音區ㄑㄩ)馳(音池ㄔˊ)，雖有虎口之患，心存甘伏。投泥自溺(音逆ㄋㄧˋ)，故曰凡夫；透得此門，出塵羅漢。」這裡的色，是指的女色，一個男人對於女色，有了染著，為了滿足自己的肉欲，前面雖有喫人的老虎擋路，他也滿不在乎。為什麼呢？因為心上有了染著的人，他周身不安，周身不安，就是諸根不調順。反過來說：一個以禮法自持的人，或者知道色相本空，身體不淨的修行人，他對於聲色，如鏡現像，無動於衷。那末！他就身安，心安了。這就是諸根調順。

　　「二、永離諠掉」。人聲嘈雜，說話的人多，叫做諠。意識裡，胡思亂想叫做掉。諠、是外面的不靜；掉、是內心的不安。一個不邪行的人，心理上永遠光明磊(音壘ㄌㄟˇ)落，到什麼地方，他都是身心寂靜，動止安詳。

　　「三、世所稱歎」。世、就是世間。稱歎、就是稱揚讚美。以現在的話來說：世間就是輿論，輿論上對某一個人都一致讚美，叫做世所稱歎。古時候，對一個守節的女人，在形式上用豎牌坊，立祠堂來表揚他的貞烈；在文字上用「冰清玉潔，彤(音同ㄊㄨㄥˊ)管留芬」的字眼兒來讚美，讓他的美德，流到四方，傳到後世。這都是叫世所稱歎。這種因貞節而受到輿論讚美的光榮，唯有不邪行的人，可以享受。

　　「四、妻莫能侵」。莫能、就是不能，也就是不會。侵、就是侵害。換句話說：就是妻子對丈夫的侮辱，或者不禮貌的譏(音基ㄐㄧ)諷調誚(音峭ㄑㄧㄠˋ)。

　　世界上的各國，大都以男人為社會的重心；而貞操的責任，又多責備女人，好像女人生來就負有守貞的義務，所以談到好色，多半側重在男人身上。然而、在愛情專一上，男女雙方，有互相約定的權利。所以一個已經結了婚的男人，在以男人為社會重心，家庭生活所繫(音係ㄒㄧˋ)的地位上，即使現在是二十世紀的時代，丈夫還是受到妻子尊敬的。可是一個做丈夫的，富有好色的僻(音譬ㄆㄧˋ)性，結婚已後，還是在外面，偷偷摸摸的拈花惹草，破壞了愛情專一，白頭偕老的雙方協定。那末！他的妻子，就不再對他尊敬，而要河東獅吼，對他辱罵，或加以管束了。一個不邪行的人，循規蹈(音道ㄉㄠˋ)距，守身如玉，他的妻子對他，絕對不會有不禮貌的舉動，這叫做妻莫能侵。如果根據中國人，婬人妻女，妻女婬人的因果定律來說：那末！「妻莫能侵」者，就是不邪行者的妻室，絕不會受到他人侵犯。

　　這四種受用，隱伏在不邪行者的身心上，家庭裡，很不容易為他人看出。唯有目光銳利的智慧者，才能體察得出，所以叫智所讚法。經上接著說：

## 4-4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丈夫隱密藏相。」

　　「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，就是成佛的德號，前面已經講過。「丈夫」，是男人的代名詞。「隱密藏相」，就是男人的生殖器官，如馬的生殖器官一樣，隱伏而不外露。隱、密、藏、都是不露的意思。

釋迦佛陀，有三十二相，任何一個人，修行成了佛，都有三十二相。「馬陰藏相」，和「眉如秋月」，「眉間白毫」，「兩耳垂肩」，「垂手過膝」等，同為三十二相之一。

　　上面的四種智所讚法，是有漏眾生分上，因不邪行而獲得的榮譽。如果這一位不邪行的人，將這不邪行的功德，迴轉過來，以為無漏位上，佛果的莊嚴。那末！他以後成佛的時候，決定獲得如現在佛陀一樣的「馬陰藏相」。

　　過去佛陀在世時，安陀國有一沙彌，奉師傅的命，去施主家取飯。施主家祇一少女在家，少女見到沙彌年青俊秀，一見鍾情。把沙彌請到屋子裡，向沙彌表示他的愛慕！沙彌知道環境危險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乘少女出房，就尋覓了一把剃刀，自刎(音吻ㄨㄣˇ)而死。這件事傳播出去了，不但受到佛陀的讚美，而且得到國王的尊敬。國王發動全城的人，來為他國葬，並且造塔供養。他自己聖潔的性靈，固然是高陞果位，那是不用說的。我們應該知道，不邪行的美德，有這樣的尊重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六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：丙字下第四段、不妄語的利益。

　　語、是言語，妄者、虛妄不實。不妄語，就是不說虛妄不實在的話。當然、這裏還包括了，向壁虛造的文字在內。

　　言為心聲，心理上有所願求、主張、彼此間的情感、思想、皆可以用言語來表達。人之於我，可以由語言而知道我心理上的動態。我之於人，同樣的如人之於我。

　　都如法院的審判犯人，必須詳細偵查。犯罪的輕重虛實，都根據犯人的供詞，以為罪刑判決的明證。言語的重要性，於此可見。

　　有一類的奸猾之徒，狡詐成性，他知道語言文字的重要，所以就利用語言文字，作為他奸詐、誘騙、恐嚇、或欺世盜名，虛偽宣傳的工具。

　　孔夫子曾經說過：「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信其行；今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觀其行。」天真的聖人，根本就不知道世間上有心口不一樣的人，所以人家說什麼，他都信以為真；等到受騙以後，才知道上當，而自己警告自己，對於人家說的話，要留心觀察他的行為，是不是言行相符。所以後來有「言顧行，行顧言」的訓示。

　　然而，妄語在社會上，已成了普遍的現象，紙裡包火，包得好，也作興到底沒有事，戮穿了，至多信用掃地，人格破產而已。可是在佛教的因果律上講起來，因妄語而侵損了他人的生命財產，生前受不受法律的制裁，是另一問題。既死之後，必定要遭遇到三惡道的墮落。即使轉生到人間來，一定要遭到口臭的病，憑你說什麼話，都得不到人家的信仰與支持。假如能受持十善中的不妄語，那末！相反的，可以得到很多好處。所以經上說：

## 5-1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妄語，即得八種天所讚法。何等為八？一、口常清淨，優缽華香。二、為諸世間之所信伏。三、發言成證，人天敬愛。四、常以愛語安慰眾生。五、得勝意樂，三業清淨。六、言無誤失，心常歡喜。七、發言尊重，人天奉行。八、智慧殊勝，無能制伏。是為八。」

　　佛陀復再次於上文，告訴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人們如果遠離妄語，可以獲得八種天所讚法。天、在佛學上是六道眾生之一，居人世間之上，計有三界二十八重天。與人世間最接近的，為四王天，忉(音刀ㄉㄠ)利天。忉利、譯成國語為三十三，這一天居在須彌山之頂。四方各有八天，忉利天主，就是帝釋天王，居中統治，合起來說、有三十三天，等於是橫切面的數法，二十八天、為豎的數法。三十三天，為二十八天之一，天主「帝釋」，譯成國語為「能」，我國故有的說法，即是玉皇大帝。專制時代的君主，呼為天子，天父就是玉皇大帝。皇帝祀天大典的天，孔夫子獲罪於天的天，天生蒸民的天，無形中皆是玉皇大帝的別號。四天王查察人間的善惡，上奏玉皇而加以懲獎。所以過去稱風災、水災，皆叫做天災，做皇帝也認為是受命於天。人們如果能守持不妄語的戒條，可以有八種的收獲，這八種的收獲，為上天之所稱讚的，所以叫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一、口常清淨，優缽華香」。優缽、譯成國語為青蓮，那末！優缽華，就是青蓮花。清淨就是沒有壞味。

　　不打妄語的人，嘴巴裡是永遠清淨，並且還常常有青蓮花的香味，從口裡出來。這是第一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二、為諸世間之所信伏」。諸世間？佛經上有三種世間：一、智正覺世間。二、情世間。三、器世間。第一、是指佛陀。第二、是指一切眾生。第三、是指山河大地。這裡的一切世間，當然祇局限於第一、第二的兩種。

　　不打妄語的人，社會上各界各階層的人，甚至十方諸佛聖人，以及他道的眾生，都信仰你而崇拜你。你說出話來，得到眾人的擁護。這是第二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三、發言誠證，人天敬愛」。發言就是說話。誠是誠實。證是證明或證驗。

　　不打妄語的人，說出話來，是誠實而可靠，有時在眼前雖看不出他的價值，千年萬載以後，都會證驗出來。因此、他一言即出，馬上會獲得人間的人，天上的天，大家的恭敬與愛護。

　　都如我們的孔聖人，他說：「孝弟(音悌ㄊㄧˋ)而好犯上者，未之有也。」中國幾千年來，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，而共產黨犯上作亂，父母子女，都挑撥他們清算鬥爭。外道教裡說：愛父母過於愛主的、不配做我的門徒，同共產黨一樣的荒唐。又如、孟夫子說：「上下交征利，而國危矣。」中國歷史上，一個政府，到了上下朦(音蒙ㄇㄥˊ)蔽(音瞥ㄅㄧˋ)，貪污無能的時候，未有不亡國的。這都是古人說話的證驗，到今天還是得到們的信仰。這是第三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四、常以愛語安慰眾生」。愛語、是眾生愛聽的言語。眾生是泛指六道眾生，我們是人，且就人說。

　　妄語裏、本來包括了惡口的成分在內，惡口就是麤言惡語。不打妄語的人，不但言無虛妄，更無麤惡的言語，並且對苦惱眾生，發出慈悲柔和的軟語，來安慰眾生，使有苦惱的眾生，獲得清涼，感到自在。這是第四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五、得勝意樂，三業清淨」。樂是快樂。意樂、是心理上的快樂。勝意樂，是心理上特殊的快樂。三業者，身、口、意三種，各各皆有其作用，作用就是業。

　　商人以獲利為樂。做官以高昇為樂。乃至小孩子以有得喫，有得玩為樂。騷(音繅ㄙㄠ)人墨客，以飲酒賦詩為樂。高人雅士、以遊山玩水為樂。這些樂，雖有清濁的不同，但都是寄寓在環境和物質上，說不上有什麼價值。有價值的樂，是內心上的愉快，為他人所意想不到，這才真是快樂。不打妄語而說誠實語的人，心地上平平安安，無怖畏，無罣(音挂ㄍㄨㄚˋ)礙(音愛ㄞˋ)，這才是殊勝的意樂。因此、連帶到，身、口、意、三者，皆清淨無染。這是第五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六、言無誤失，心常歡喜」。誤是錯誤，失是過失。因說話說錯了，甚至喪失人家的生命財產，叫做誤失。不打妄語的人，言不妄發，就不會有錯誤。沒有錯誤，也就沒有過失，所以心安理得而常感到歡喜。這是第六種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七、發言尊重，人天奉行」。尊重就是審慎。奉行就是接受。

　　不打妄語的人，自然會審慎自己的語言，如政府的命令一樣，賞罰分明，言出法隨。那末！他說出來的話，不但人間的人能奉行，就是天上的天眾，也歡喜接受。然而這除佛陀而外，還有誰呢？這是第七，天所讚法。

　　「八、智慧殊勝，無能制伏」。智慧、於事於理，決擇分明。殊勝者、特別超勝。制是制止，伏是降伏。

　　不打妄語的人，具有超人的智慧，世間人的聰明，是無法比擬的。這不可比擬的智慧，他能認清宇宙萬有的真理，世間上的一事一物，沒有不知其底源的。所以人間天上的聰明，既不能制止，也不能降伏。然而這除佛陀而外，也再沒有其他的人了。

　　圓覺經上說：「三千大千世界以外，下一滴子雨，都能知其頭數」。這是澈悟而後，佛陀的現量境界。這是第八種，天所讚法。經上接著說：

## 5-2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即得如來真實語。」

　　「真實語」，就是不妄語。學佛的人，由於多生多劫，修不妄語的工夫。將這不妄語的功德，不為現前的名聞利養，而將他留作佛果上莊嚴。那末！這個修不妄語的人，將來成佛的時候，決定能獲得真實語的福報，如同十方佛如來一樣的。

　　金剛經上說：「須菩提！如來是真語者、實語者、如語者、不誑語者，不異語者。」未成佛以前的不妄語，是要留心，是要注意；成佛以後，不要留心，不要注意，自然而然的發言真實，言不妄發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七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十善利益中：丙字下第五段、不兩舌的利益。

　　兩舌、並不是兩個舌頭。舌為發言的工具，在名言上表示與妄言之言，綺語之語，避免重複。而且、假如叫兩言兩語，似乎都不成話說，所以叫兩舌。

　　兩舌者、比如一個人，於其他兩個人，有所期圖，於是向甲說：乙、於你有謀害的意向；再對乙說：甲、於你有惡意的毀謗。使甲乙兩方，感情破裂，然後再進一步加以挑唆，使他們發生爭鬥，而後從中漁利，所謂鷸(音月ㄩˋ)蚌(音棒ㄅㄤˋ)相爭，漁翁得利。或者對於某一個人，當其於我有利的時候，我就竭力的譽揚而拉攏他；時過境遷，當初於我有利，現在反而於我有害，那末！我就散佈他的謠言，把他一腳踢開。至於無罪而證入人罪，無短而宣揚人短，這都是兩舌。輪轉五道經上說：為人歡喜宣揚人的罪惡，死入地獄，烊銅灌口。更拔出他的舌頭，以牛犁耕之。轉到畜生道裏去，則生為惡鳥，叫出聲音來，使人聽了都生恐怖。這是兩舌的報果。佛陀深深了解到因果的必然，在在勸人不要兩舌而說和合的言語，所以經上說：

## 5-3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兩舌！即得五種不可壞法。何等為五？一、得不壞身，無能害故。二、得不壞眷屬，無能破故。三、得不壞信，順本業故。四、得不壞法行，所修堅固故。五、得不壞善知識，不誑惑故。是為五。」

　　兩舌、含有破壞他人的惡毒作用。不兩舌，就能獲得不可破壞的果，因因果果，不會有絲毫差別的。

　　這五種法中，由個人的身體，一直說到善知識。因為先有個人，而後才有眷屬。有信仰而後才有修行。信仰修行，都由於善知識的啟示。

　　五種法中，每法兩句，都是第一句為所得果，第二句出其因由。

　　一、身體康健謂之「不壞身」。「無能害故」者，因為這人過去沒有破壞過他人，所以生生世世，也沒有人來破壞他。所說的壞，就是用刀用槍或其他的方法致人於死，叫做壞。

　　二、家庭間一團和氣，沒有爭吵的怪象，叫做「不壞眷屬」。現在社會上的離婚，或者脫離父母子女的關係，那就叫做壞眷屬。「無能破故」者？因為過去沒有用兩舌挑撥人家的是非，使別人的家庭不和，所以這人生生世世不會招致到有破壞他眷屬不和的惡果。

　　三、信仰三寶，堅定不退，為「不壞信」。「順本業故」者？本業、就是本來所修行的事業。這一位不兩舌的人，本來深信三寶，堅定不移。所以生生世世，對於三寶不會退墮，因為順乎他本來所修的事業。

　　四、「得不壞法行，所修堅固故」。由於不以兩舌破壞他人的修行，所以生生世世，獲得合法的修行。這不壞法行的獲得，由於自己的道心堅固，於所修才能持久不壞。

　　五、「得不壞善知識，不誑惑故」。善知識者，善於知因識果，或德高望重，為眾人之所知識。佛教裡、尊稱各宗的長老，或說法的法師、為善知識。信仰佛教，欲得認識佛理，則必須親近善知識。「不壞善知識」，善知識、難道還有可壞、不可壞的嗎？這很難說。大概善知識的資歷，也許有淺有深，資歷淺的善知識，他的道行，遇到不可抗拒的魔境，或者就會轉變，轉變就是破壞。因此、不可破壞的善知識，是很難得到的。這一位不兩舌的人，由於不以兩舌，誑惑他人，所以生生世世，獲得德高望重，資歷老練而不可破壞的善知識，做他的導師。是為五種不可破壞法。經上接著說：

## 5-4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正眷屬、諸魔外道，不能沮壞。」

　　「正眷屬」者、正當的眷屬。「魔」、是魔羅，譯成國語為能奪命，是專門破壞佛教的一種魔鬼。「外道」、是心遊道外的修行人，自己走錯了路，還喜歡要人家跟他跑。沮壞者，阻礙破壞。

　　佛陀說：人能遠離兩舌，現世能獲得如許功德，如果將這功德迴轉而為佛果上的莊嚴，那末！將來成佛的時候，一定會得到具有正信佛道的眷屬。魔王是破壞人信念的魔鬼，外道是引人向邪途的愚癡人，但對這位不兩舌者成佛而後的眷屬，既不能阻礙其前進，也不能破壞其信心。向下講到：

　　丙字下第六段、不惡口的利益。

　　惡口的口，也是發言的工具。惡謂麤惡，從嘴巴裡發出來的麤言惡語，以發洩自己胸中的憤悶，或者不甚文雅的猥(音委ㄨㄟˇ)褻(音屑ㄒㄧㄝˋ)謔(音虐ㄋㄩㄝˋ)言，都叫做惡口。涵養是人們的美德，古人說：「勃然臨之而不驚，無故加之而弗怒。」這就是涵養的表示。沒有涵養的人，如果遇到悖逆的境界，則瞋火一起，衝口燒心，罵詈毀辱，無所不至。都如「你是畜生，你是賤人，」做對方聽了，如刀割膚，如箭穿心。依佛教的因果律說：犯惡口的人，死了必定要墮落三途，備受眾苦。如佛經上說：惡口眾生，死墮地獄，地獄裡的獄卒，割罪人的舌頭，叫眾人自己噉食。地獄罪畢，轉生餓鬼，常有蛆蟲，或膿血，從他口中流出。如果轉生畜生，而為禽獸的話，唯有食噉糞穢，居處骯髒，叫出來的聲音，麤惡不堪，畜生罪畢，生而為人，則面貌醜陋，牙唇(音純ㄔㄨㄣˊ)疏(音書ㄕㄨˋ)缺，口有臭味，為每一個人之所討厭。惡口有如此的罪過。不惡口，當然就有很多的功德了。所以經上說：

## 6-1.【經】「復次、龍王！若離惡口，即得成就八種淨業。何等為八？一、言不乖度。二、言皆利益。三、言必契理。四、言詞美妙。五、言可承領。六、言則信用。七、言無可譏。八、言盡愛樂。是為八。」

　　佛陀再次於不兩舌之後，又告訴娑竭羅龍王說：人們如果離開惡口，就可以成就八種清淨的事業。成就者、可能辦到的意思。那末！是那八種呢？

　　「一、言不乖度」。度者分寸，乖者違背。

　　人與人之間的言語交談，要認清雙方的關係，都如父、母、子、女之間，夫、妻、兄、弟、姊、妹之間，關係既然不同，身份亦復兩樣，雙方的說話，皆有各各的分寸。不乖度，就是不違背自己應有的尺度。

　　「二、言皆利益。三、言必契理」。契者契合。理者真理。

　　儒家說：一世利人以言。又說：夫人不言，言必有中。一個人言不妄發，說出來，就要有利益於人。有利益於人的言語，必定是合乎真理的。

　　「四、言詞美妙。五、言可承領。六、言則信用」。一般的說話叫做言，說話有了章段，聲韻叫做詞。都如辦外交的人，善於說話，也叫做詞令巧妙。承領者，接受的意思。信用的兩個字，大家知道的。也就是說話可信仰，起作用。

　　不惡口的人，發出來的言詞，非常美妙，美妙也就是使人聽得悅耳、歡喜。因為有能使人悅耳，歡喜的力量，所以也能使人易於接受。因為有人接受，因而就能發生很大的效力，拿一般的社會活動來說：就是號召力。

　　「七、言無可譏。八、言盡愛樂」。譏者譏誚；愛樂(音要ㄧㄠˋ)者敬愛好樂。

　　不惡口的人，由於說話很有分寸，詞令又很美妙，所以他說出來的話，沒有一句，會引起他人的譏誚的。同時還能使聽者發生敬愛與好樂(音要)。

## 6-2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具足如來，梵音聲相」。

　　如來的音聲，清淨無染，所以叫梵音，就是清淨的意思。

　　一個不惡口的人，不但在有漏的因位中，能獲得八種淨業。假如將這功德迴向而為佛果上的莊嚴，那末！這一位不惡口的人，將來成佛時，也和諸佛如來一樣，獲得三十二相中的梵音聲相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八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十善的利益中今天講到：丙字下第七段、不綺語的利益。

　　綺語的綺，指綾羅錦繡一類好看的，以絲、絨、毛、為原料的織品。語，當然是人的說話。絲、絨、毛、的織品，本來祇要經緯的兩種線，但是、織成功的織品，一定會平淡無奇。因此，富有技巧的人，會編造出很多的花樣和顏色，炫耀顧客的心目，而增加他們的銷路。人們的說話，本來應該有什麼說什麼，心口相應。但心存機詐的奸猾小人，大都富有說話的技巧。他要於某一件事欺騙你，他會編造出一批花言巧語，引誘你上他的圈套。再如、不講德行的文人，作出些情詞艷曲，描寫男女間的情愛，繪影繪聲，使人看了、聽了、心蕩神馳，挑動欲念。或者關於人世間的悲歡離合，能曲盡其態的形於紙墨，使人看了，頓生喜、怒、哀、樂的情感。增加人世間的是非口舌。如織錦綺，所以都叫做綺語。宋朝有一位黃山谷先生，擅長文學。同時有一位禪師，法號叫法雲的，曾經對黃山谷先生說：你喜歡作艷歌情曲，蕩人婬心，使青年男女，干犯禮禁，其罪豈止墮落三途、受苦無窮呢！黃山谷聽了這話，甚為惶恐。馬上一改已往的作風，專門寫作讚歎三寶，和放生念佛的詩偈(音竭ㄐㄧㄝ)。都如：「我肉眾生肉，名殊體不殊。原同一體性，祇是別形軀。苦惱由他受，肥甘為我需。莫教閻老判，自揣(音嘬ㄔㄨㄞˇ)看何如？」這首放生詩，就是黃山谷做的。綺語有惑亂人心，妨害風化的罪惡，在所必禁。不作綺語，當然有他的功德。

## 6-3.【經】復次、龍王！若離綺語，即得成就三種決定。何等為三：一、定為智人所愛。二、定能以智，如實答問。三、定於人天，威德最勝，無有虛妄是為三。

　　佛陀在講過了不惡口的功德以後，再呼娑竭羅龍王而告訴他說：龍王！人們如果能離開綺語，馬上可以獲得「三種決定。」決定者，保證的意思，保證不作綺語的人，有此收穫，一點不會含糊，那末！那三種呢？

　　一、「決定為智人所愛」。智人、是有智慧的人。夠得上稱有智慧，唯有佛陀和諸大菩薩了。愛、不是情愛，而是尊重的意思。

　　法華經上有所謂一切智、一切種智、道種智、無師智、自然智，這許多智慧，唯有佛陀獨有。文殊菩薩稱大智，觀世音菩薩，亦稱悲智雙運。其他除開小乘中的舍利弗，稱大智而外，很少有人以智慧著稱。有智慧的人、眼界最高，不容易看得起一個人。唯有不綺語的人，為有智慧的大士所尊重。孔夫子門下，有一位賢者，叫顏回的，他不但不綺語，他簡直不什麼說話。孔夫子曾經說過：我和顏回曾經成天的談話，他沒有反問過一句，好像是獃子一樣。孔夫子又曾讚歎顏回說：「賢者回也。」這是不綺語而為智者所愛的證據。

　　二、「定能以智如實答問」。實者、實事真理。答問、就是答復人家的問題。

　　不綺語的人，誠誠實實，假如有人向他提出什麼問題來，他都能如其事，如其理的答覆你。也就是問題的本身是怎樣，他答復你就是怎樣。

　　三、「定於人天威德最勝，無有虛妄。是為三」。人、是人間，天、是天上。威者、威猛、或威勢。德者、德行。勝者、殊勝，也就是特殊的意思。

　　什麼叫做威猛呢？在人的方面說：譬如一個高級的將官，他統領了千百萬的雄兵，擁有很多的武器，他能攻城，能略地，能摧毀一切。這位將官的部下，對他固然是一呼百諾，其他的人對於他，也因懷著幾分恐怖，感到自己微弱而渺小，而對他非常的恭敬，這就是威猛起的作用。在物質方面說：颱風、傾盆大雨、霹靂、大炮、以及偶爾從天空裏飛過的噴氣機，都能予我們以威脅，都可以稱威猛。但都不夠稱威德。由於德行卓著，受到任何人的尊敬，重視，那才叫做威德呢！

　　然而、什麼是德行呢？德者得也，換句話說，接濟他人的虧乏，使人獲得真實的受用，這才是道德的行為。我們打開眼睛來看吧，人們缺少的是些什麼？如果說：缺少高官，缺少錢財，缺少穿的，喫的，或者兒女。可是給予他的高官，他不能做一輩子。贈送他、堆集如山的珍寶，他不能永遠用之不盡。接濟貧苦人的衣食，你能接濟多少人，而且你不能養活他一生。何況孔夫子曾經說過，「博施濟眾，堯舜其猶病諸！」求到了兒女，未必定能孝順。這都是不徹底的慈善，而不是真實的德行。那末！什麼才是真實的德行呢？這如金剛經上說的，「諸菩薩摩訶薩，應如是降伏其心，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，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眾生，實無眾生得滅度者。」這就是說：每一個眾生，我皆使他了脫生死，證入涅槃，永離世間一切苦惱。雖然做到了這樣的成績，而且不自居功。這正合老子哲學上的一句話：「上德不德。」這才是真正的德行呢？具有這樣的德行，除非是諸大菩薩。諸大菩薩具有這樣的德行，自然而然的有股莊嚴肅穆的氣概，在人間則群生仰戴；在天上則眾聖雲奔，所以叫「決定於人天中，威德最勝」。「無有虛妄」者！出其所以。菩薩所以有如此威德者，那就是由於他沒有虛妄綺語。經上接著說：

## 6-4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！後成佛時，即得如來諸所授記，皆不唐捐。」

　　授記者、諸佛授與菩薩、聲聞成佛的記別。唐捐者、徒勞無用。

　　上面的三種決定，由於多生多劫不綺語而獲得的酬報。假如將這功德，迴向而為佛果上莊嚴的話，那末！將來成佛的時候，可能獲得如來諸所授記，皆不唐捐。

　　如來、是諸佛十種德號之一，都如我們稱教主為釋迦牟佛，也可稱之為釋迦如來。學佛、本來為的是成佛，佛弟子們，或經過小乘而轉入大乘，或直接進入大乘，能夠達到不退轉的階段，諸佛如來，就為他授成佛之記。就是說：你像這樣的向前努力，當中還要做若干工作，到某一個時候，在某一個國土，你就成佛。名字叫啥，壽命多大，弟子多少，度人若干。這是對學佛弟子的一種獎勵。這叫做授記。「諸所授記」者，諸佛如來，為誘引眾生向前邁進，有時對一個弟子，在前後不同的場合，多次授與成佛之記，這是一種方便。皆不唐捐者，多生多劫的行菩薩道，修不綺語的行門，就能獲得如來授與成佛之記，那末！所有的辛苦，也不算白吃，不是一種勞而無功的工作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十九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十善的利益中講到：丙字下第八段、不貪欲的利益。

　　什麼叫做不貪呢？要知道不貪，應該先了解貪。貪、是貪、瞋、癡、三毒之一，貪求的意思。一切眾生，都有貪求。我們是人，應當就人來說貪。人類的最初，由於父母的精血，也就是精蟲和卵子，結合而成。在母胎中吸取母親的血液，漸漸長成以至於出胎。出胎後仍然須要母親的奶水喂養，從此一直到老死的期間，沒有一分一秒鐘的時間，能離開千百萬種的生存條件。在佛學上把這許多條件，歸納起來而為地、水、火、風的四大原素。人類的血肉之身為內四大，日常所吸取的營養，和遮羞取暖的衣服，食息其間的房舍，山河大地的環境，都屬於外四大。內四大，分別攬取了外面的四大，短短數十年的生命，得以生存。人類的子子孫孫，也因他而得以延續。為生命的生存，人類的延續，以我的能力，取我的所需，本來是極合理的事。

　　但人類的欲望，好像是天生的，永遠不能滿足。都如做官，縱然高昇到極品，如果不嘗到元首的滋味，終究不能稱心。所以孔夫子所修訂的一部春秋上，很明白的記載著，二百四十二年當中，以臣下而殺死其君主的，有三十六次，以兒子而殺死其生父的，又不知道有幾次。君臣、父子之分，在倫常道德上，是神聖而不可侵犯的，為什麼為臣子的要喪心病狂殺死其君父呢？為的是君位的榮耀，為的是大權在握，為的是滿足其聲色犬馬的享受。君位的榮耀，大權的在握，聲色的享受，綜合起來，總是一個貪，或者加上一個欲字叫做貪欲。又如眼前的台子上，既有巧克力糖，又有美國的花旗橘子，紅綠相間(音諫)的蘋果，假如讓小孩子看到，你拿一塊巧克力糖，塞到他嘴裏，他絕對不感到滿足，兩隻手上還要各各捏上幾塊，然而還不見得稱心。必得要在他衣服上袋子裏，裝上一兩個蘋果和橘子，這才庶幾乎稱心滿意。嘴裏手裏都有了糖，如果不給他的蘋果和橘子，他必得要哭、要鬧、然而這是什麼道理？這也是一個貪欲。所以古人說：一金在野，百人爭之；一兔在野，百人逐之。這是貪欲的表現。爭城以戰，殺人盈(音營ㄧㄥˊ)城；爭地以戰，殺人盈野，這是貪欲的結果。

　　貪欲的禍害，絕不是我這拙口鈍舌，所能宣講得出。佛陀鑒於貪欲的禍害，因而將弟子們的生活程度，降低到極度。佛陀在遺教經上曾經說過：「汝等比丘，當自摩頭，以捨飾(音識ㄕˋ)好。著壞色衣，執持應器，以乞自活。」著不好看的衣服，乞化度日，這是不是最低的生活呢！佛陀又說：「多欲之人，多求利故，苦惱亦多；少欲之人，無求無欲，則無此患，何況少欲能生諸功德」。少欲也就是漸離貪欲。然而少欲能生什麼功德呢？十善業道經上佛陀又召呼娑竭羅龍王說：

## 7-1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貪欲，即得成就五種自在。何等為五？一、三業自在，諸根具足故。二、財物自在，一切怨賊不能奪故。三、福德自在，隨心所欲，物皆備故。四、王位自在，珍奇妙物，皆奉獻故。五、所獲之物，過本所求，百倍殊勝，由於昔時不慳嫉故，是為五。」

　　成就、就是成辦。自在者、隨心所欲。五種自在，就是有五件事，隨心所欲。佛陀的意思是說：人類如果能夠離開貪欲，就可以成辦五件隨心所欲的事。何等為五呢？

　　「一、三業自在，諸根具足故」。三業：就是身、口、意。身是身體，口能言語，意能出主張。諸根是眼耳等六根，具足、是不缺少。

　　貪欲生於意識，發之於語言，或見於身體的行動。這行動就是殺、盜、婬、妄。人造了殺、盜、婬、妄的行為，則身心不安，三業不能自在，在果報上會受到六根不具，五官不正的懲罰。如果離開貪欲，那就三業自在，諸根具足了。

　　「二、財物自在，一切怨賊不能奪故」。財、是金銀珠寶。物、是值錢的事物。自在者，隨意享用。一切怨賊的怨，是與我有怨的人。怨賊的賊，是盜賊。奪、是搶奪。

　　在佛教因果律上說：人們如果不貪欲的話，其後生可以獲得金銀珍珠，一切寶物的隨意享用。而且你所持有的金銀寶物，任憑怎樣多，不會遇到怨家的破壞，盜賊的偷竊，也就是不會因財寶的豐盈，而招惹到任何的煩惱。

　　人們中，生來不曾受過生活壓迫的人，自然是有的，但貧苦的人，生活的窘(音炯ㄐㄩㄥˇ)迫，絕非一般人所能想像。一般的傳說：周文王的參謀長，名叫姜太公的，在貧苦的時候，擺小攤子賣粉麵，忽然一陣大風，將粉麵吹得乾乾淨淨。又湊上一點資本，改賣瓦器，忽然一匹無韁(音江ㄐㄧㄤ)的野馬，疾馳而來，將瓦器踏得粉碎。因此、窮途落魄，黃面老婆跟他鬧離婚。唐朝的杜順大師，曾經將「鞋」子晒在門外的太陽光下，有人警告他，鞋子晒在那個地方，會被人偷了去的。杜順大師說：我已無量世，沒有盜竊人家的東西，我的鞋子絕不會遇到偷竊的。這兩個故事，足以為財物不能自在，以及一切怨賊不奪故的證明。

　　「三、福德自在，隨心所欲，物皆備故」。富貴壽考謂之福，樂善好施叫做德。福德俱備，受用自如，就是自在。至於欲、是欲望的欲。物、是財物。由於過去的不貪欲，而感到隨心所欲。物皆備故者；隨你的心意，要什麼有什麼。

　　「四、王位自在，珍奇妙物，皆奉獻故」。王位、是國王的地位。國泰民安，垂拱而治，叫做自在。希有的物事，如鑽石之類的東西，是珍奇妙物。

皆奉獻故者，由於國家的太平，民豐物阜，國家的聲威，遠播內外，邊遠的臣屬，一個個皆採摘珍奇寶物，奉上國王，所以叫皆奉獻故。

　　「五、所獲之物，過本所求，百倍殊勝，由於昔時不慳嫉故。是為五」。獲者得也，過者超過，本所求，是本來所希求的數量。百倍、顯其數量之多；殊勝、言其質量之好。過去世，謂之昔時，慳(音鉛ㄑㄧㄢ)、是貪欲。嫉、是忌妒。

　　上面說的那享受太平豐樂的國王，人家奉獻他的珍奇妙物，皆超過他本來所希望的數量和質量。等於說：他希望人家送他一千，人家卻送他一萬或十萬。這是什麼因由呢？「由於昔時不慳嫉故。」這一類的意外收入，都是他過去生生世世，肯得佈施，或者看到人家豐樂有餘，而不生忌妒，甚至為人歡喜。這裏的不貪嫉，就是佛陀告訴龍王的若離貪欲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財、富、名、位，在一般人的心想中，總以為用強暴、用詭計、用欺詐、祇要到手，便是我的福報。佛教以因果為宗，使用強暴、詭計、欺詐、及使滿足了你的貪欲，也祇是一時的熱鬧，叫做鍾馗嫁妹鬼排場。將來你必受到因果律的懲(音成ㄔㄥˊ)罰，牛馬、豬羊、貧窮困苦，都是你未來的遭遇。

　　時間不問古今，地域不分南北，那個時候，那個地方，都有享用不盡的人，也有衣食不周的人。這兩種不同的人，也許是同一環境，同一身份，或同一職業。然而為什麼有貧富的不同呢？這在佛教因果律上說：就是佈施與慳貪，嫉妒與隨喜，各各造的不同的因。因此、在果報上就有貧、富、貴、賤的兩樣。關心時代的人，設法使每一個人，都能有職業，都可以維持其生存，不致於貪贓枉法，盜竊奸詐，這是一個根本辦法。守持佛戒，不造苦因，更是根本的根本辦法。至於共產黨，以勞工專政為號召，以清算鬥爭，為齊一貧富的方法，那是不齊其本而齊其末，手段是毒辣的，殘暴的，統究不為全世界所能容忍的。經上接著說：

## 7-2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三界特尊，皆共敬養。」

　　前面是有漏，這是無漏。意思是：若將離貪欲的功德，回向佛果。那末！將來成佛時，在三界中特別尊貴，因為三界中有緣的眾生，沒有一個不恭敬佛的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中，關於十善的利益，今天講到：丙字下第九段、不瞋(音琛ㄔㄣ)恚(音惠ㄏㄨㄟˋ)的利益。

　　什麼叫做瞋恚呢？瞋、是貪、瞋、癡三毒之第二。瞋者、暴怒。一般的說來，就是發脾氣，耳紅面赤，大聲吼叫，這都是瞋的表情。恚、是恚恨。好像是遇到了不能忍受的逆境，又不能，或者是不敢表現在面孔上，只好懷恨在心，待機報復，叫做恚。瞋、恨、惱、害，這一類的惡心，在唯識學上都有嚴格的分別，這裡為求大家容易懂得，所以避免不講。

　　人們為了不順耳的逆言，或者不如意的逆境，容易引發瞋恚。瞋恚心發起來，往往失去了理智，而殺人放火的大惡，都可以幹得出。所以佛經上有「一念瞋心起，百萬障門開」的嚴重警告。普賢菩薩在華嚴經上也曾說過：「我不見菩薩，於他菩薩起瞋心者。」這意思就是說：菩薩的發心是廣大的，慈悲的。菩薩視一切眾生如自己，一切眾生中，已發心者固然是現在的菩薩；未發心者也是未來的菩薩。所以菩薩的心眼兒裡，沒有一個，不是菩薩。因此、菩薩不管遇到任何的逆境，他於任何人不會動瞋恨心的。菩薩的修養，菩薩的偉大，我們在這兩句話上可以完全看得出。瞋心的生起，既有殺人放火的後患，所以學佛的人，應當遠離瞋恚。因此、十善業道經上說：

## 7-3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瞋恚，即得八種喜悅心法。何等為八？一、無損惱心。二、無瞋恚心。三、無諍訟心。四、柔和質直心。五、得聖者慈心。六、常作利益安眾生心。七、身相端嚴，眾共尊敬。八、以和忍故，速生梵世。是為八。」

　　佛陀次於若離貪欲之後，告訴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修學佛法的人，如果能夠遠離瞋、恚，就可以獲得八種喜悅心法。喜、悅、是心理上的愉快；瞋、恚，是心理上的病態。喜、悅、和瞋、恚，是敵體相反的。既已遠離了瞋、恚，當然應該獲得八種喜、悅。君子之道長，小人之道消，這才是天演的公例。現在讓我將八種喜悅法，一一的解釋在下面：

　　「一、無損惱心」。損、就是破壞。惱、就是使人心理上苦悶、難受。

　　人與人之間，都如甲方對乙方有了仇恨，心理上動了瞋恚，因此、就處心積慮，設法來破壞乙方，使乙方遭遇到財產或生命的損失，讓乙方寢食不安。發菩提心的菩薩，視他人和自己一樣，可謂遠離瞋恨而冤親平等，所以於任何人無損惱心。

　　「二、無瞋、恚心」。瞋、恚的解釋，已在前面講過。

　　若離瞋、恚的瞋，恚，可算是潛(音錢ㄑㄧㄢˊ)在的本體；這裡的瞋、恚，應該指為發現於身口的行為，也就是瞋、恚的能，在佛法叫做用。攝用歸體，則潛藏於內心；依體起用，則表現於動作，瞋、恚的體，既已遠離，當然不會有瞋、恚的暴惡行為。

　　「三、無諍訟心」。對於事實，或理論的辯論，叫做諍；在事實上如產權之類的爭執，惟憑辯論不得解決，不得不求直於官廳－如現在的法院，叫做訟。

　　瞋、恚心大的人，歡喜打官司，這是必然的事。可是勞民喪財，費時失業，打官事不是一件好事。所以，孔夫子曾經說過：「聽訟！吾人由人也，必也使無訟乎！」孔夫子以為評判曲直，他與別人並沒什麼兩樣，他的長處在消滅民間諍訟的起因。可是消弭(音米ㄇㄧˇ)民間諍訟的起因，不僅是饑有食，寒有衣，抑制強梁，扶持弱小而已。因為劣根性的眾生，好爭是他們的天性，他能無風三尺浪的妄生是非。所以佛法求得根本的解決，必得要遠離瞋、恚，才能無諍訟心。

　　「四、柔和質直心」。柔者溫柔。和者和平。質者質樸。直者正直。

　　溫柔敦厚，質樸而不虛偽，正直而不邪曲，這是人類中最善良的人，也是人類中最真實的人。要偵察人類中的君子與小人，可以拿真實和虛偽來做標準。生性質朴，說話做事，是、就說是，非、就說非，該怎麼做就怎麼做，分毫不加文飾，更不會渲染，雖說是，質勝文，近於野，然而人類的本性，卻還存在著一分。現在社會上，玩弄手段，以曲成他的虛偽，以達到他名利的目的，猶強調自以為是的人，也不知道幾多，說起來真夠痛心的。溫柔敦厚，的確是人類的美德。但也有人說：這是無用的別名。目前的世界，惟有剛硬，才得生存。你存著一分忍讓，你的敵人，正好前進一分。你的敵人，絕不會因你的忍讓而也對你忍讓，你盡量的忍讓，那就不啻(音悌ㄊㄧˋ)在協助你敵人的成功。都如、民主世界，對鐵幕國家的忍讓，是最好的比例。然而在佛言佛，我以為學佛的人，還是應當忍讓的。法華經上八歲龍女的信條，就是慈悲仁讓，志意和雅。如其不然，那、佛陀在過去世中，割肉喂鷹，捨身餵虎，都是多餘的。因為學佛的人，應該遠離嗔、恚，遠離了瞋、恚，忍讓是自然的現象。向下講第五：

　　「五、得聖者慈心」。六、常作利益，安眾生心。七、身相端嚴，眾共尊敬。八、以和忍故，速生梵世。

　　第五中的聖者，可以指阿羅漢以上的聖人。能與一切眾生之樂叫做慈。第七中，身體上的相好，端莊而嚴麗，叫做身相端嚴。第八中的和忍，是慈和忍辱。梵者清淨，梵世、除大梵天外，清淨的世界，都可以稱梵世。

　　五、六、七、八的四種中，有三重(音蟲ㄔㄨㄥˊ)因果，是那三種呢？五中得聖者慈心為因，第六常作利益安眾生心為果。五、六為因，第七，身相端嚴眾共尊敬為果。第八、和忍為因，速生梵世為果。因為慈字的定義，就是與一切眾生之樂。既得了聖人的慈心，當然以利益眾生，安樂眾生為前提。既然得到聖者慈心，而利安眾生，則身體上的相好端嚴，也是當然的酬報。永嘉大師證道歌上說：「我師得見然燈佛，多劫曾為忍辱仙」。金剛經上說：「知一切法，得成於忍。」忍辱多福，這是必然的因果。所以第八中以和忍故，得生梵世。和忍是因，得生梵世是果。這是說：遠離了瞋恚，可以獲得的八種好處。經上又說：

## 7-4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無礙心，觀者無厭。」

　　上文說的是遠離瞋、恚，在有漏世間獲得的好處。假如將遠離瞋、恚，引生的功德，都回向於無漏，而為佛果上的莊嚴時，則這一位遠離瞋、恚的菩薩，將來成佛以後，更能獲得無障礙的心。無障礙者，佛心猶如虛空，無所不容，所謂心包太虛，是周沙界。佛心既無所不包，則人我一體，或者人我兩忘，也是不期然而然的事。不要說是佛心吧！一個大善知識的心，有時對於小人，也不免生氣，但過去了就算了。小人懷恨於他人，則非報復而後，不得甘心。所以懷有瞋、恚心的小人，走到那裏都使人駭怕。佛已斷盡瞋、恚，所以觀看佛的相好，祇感到百看不厭，不會有滿足之想的，這叫觀者無厭。某大寺裏，彌勒菩薩前面，有一付對聯，我寫出來，作本文的結束。那對聯說：「眼前都是有緣人，相近相親，怎不滿腔(音羌ㄑㄧㄤ)歡喜」；「世上儘多難耐事，自作自受，何妨大肚包容」。今天就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一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的十善利益，過去已經講完了九善了，今天講到：丙字下第十段、不邪見的利益。

　　愚者愚昧，癡者癡迷。愚癡的兩個字，一般的說來，似乎是不聰明就叫做愚癡。但佛陀所說的愚癡，不是這樣膚淺。佛陀所說的愚癡是：昧於實事實理，叫做愚；貪戀執著於六塵，造作諸惡，枉受生死叫做癡。

　　宇宙萬有的形成，自有其一定的道理，這一定的道理，在佛陀徹底覺悟的結論，是緣生而無性；無性而緣生，了悟而親證到這緣生，就可即生而證入無生，千萬年黑漆桶，一旦打破，生死不能為礙，一切皆成假名。可是自有史以來，人類對於這宇宙萬有，緣生無性的真理，都如宗教家、哲學家、以至一般的學者，都各有各的一套，而且各各皆言之成理。但至多祇能猜測摸擬，無論如何，得不到廬山真正的面目。並且還有一種學說，都如進化論，主張物競天擇，優勝劣敗的謬說，唯物論演變成功的共產思想，使人類自相殘殺，流毒無窮。然而，他們都各各自以為是，反而斥責佛教為迷信，這都是叫做愚。人類稟受了這四大假合的血肉身，執以為我；復執妻室兒女，家宅田園，以為我所，由於執我，執我所為實有，貪圖享受、愛慕虛榮，因而造作惡因，甘受六道輪迴的大苦，這叫做癡。學佛者的唯一目的，在要求出離生死的大苦，而獲得涅槃彼岸的解脫。所以佛陀在在處處，都是以智慧化愚癡，如本經上說：

## 8-1.【經】「復次，龍王，若離邪見，即得成就十功德法。何等為十？一、得真善意樂，真善等侶。二、深信因果，寧殞(ㄩㄣˇ)身命，終不作惡。三、惟皈依佛，非餘天等。四、直心正見，永離一切吉凶疑網。五、常生人天，不更惡道。六、無量福慧，轉轉增勝。七、永離邪道，行於聖道。八、不起身見，捨諸惡業。九、住無礙見。十、不墮諸難。是為十。」

　　佛陀次於若離瞋、恚之後，復告娑竭羅龍王說：學佛的人，如果能夠遠離邪見，就可以成辦十種功德。

　　什麼叫邪見呢？邪者不正；見者見解。這裡的見解，包括了一切的思想、學說。但邪見這名詞，在別個地方叫愚癡，而邪見又為五種惡見當中的一種，別指心遊道外的許多迷信者而說的。處處經上，皆以貪、瞋、癡為三毒，因此、接著在永離貪欲，瞋恚之後的邪見，我敢斷定他是愚癡的代名。

愚癡之所以為愚癡，前面已經說過。若離愚癡，即能獲得十種功德。十種功德中的

　　一、「得真善意樂」。意字，在這裡，就是一般人所說的心。善是妙好，樂是快樂。善意樂者，就是內心上的一種安隱和愉快。因為遠離愚癡的人，他的行為是合理的，合理的行為做完了之後，身安心安，這一種的安隱快樂，絕非酒色爭逐，酣(音憨ㄏㄢ)歌妙舞的快樂可比。孔門弟子的顏回，「一簞(音單ㄉㄧㄢ)食，一瓢(音嫖ㄆㄧㄠˊ)飲，處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而顏子不改其樂。」原始的佛弟子，日中一食，樹下一宿，食睡而外，經行坐禪，這都是善意樂的表現。「真善等侶」者，侶者伴侶。地位相等，知識相等的伴侶，是為等侶。等侶而稱真善者，彼此之間，皆以道義為依歸，以生死相勗勉，患難疾病互相扶持，這才夠得上稱為真善等侶。

　　「二、深信因果，寧殞身命，終不作惡」。因如植物的華，果如植物的實。殞者犧牲。

　　都如稻苗開稻花，結稻子；荳苗開荳華，結荳子。如是因結如是果，因果不會錯亂的。飯菜是因，喫飽飯菜，肚子不餓就是果。世間上沒有一事一物能離開因果關係。佛教以因果為宗，所以說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若還不報，時辰未到。儒家也說「作善之家，必有餘慶；作不善之家，必有餘殃。」這是儒佛一部份相通的地方，也是中國與印度文化相吻合，最顯著的地方。因此遠離愚癡的人，深深的信仰因果，「寧」可犧牲「身命」「終」究「不」造「作惡」業。

　　「三、惟皈依佛，非餘天等」。惟、是專一，皈投依靠於佛陀。餘天者，佛陀以外的天，神、鬼魅(音媚ㄇㄟˋ)等等。

　　這就談到信仰的問題了。過去的人類，知識未開，鑑於自然界的風雲雷雨，日月水火，山川土地，都具有生成萬物，和損毀萬物的能力，因此疑惑這些事物的背後，都有一個不可思議的神，在為其背景。所以認為山有山神，土有土地，一一皆對以頂禮膜拜，求其保育五谷，風雨適時。聰明的人，就利用人們這一弱點，創造一神教，以統一信仰，集中意志力量，可以作宗教、政治、文化的侵略，而鞏(音拱ㄍㄨㄥˇ)固自己的國族。在佛教說：多神是迷信，一也是迷信。人、必須信仰自己，自己徹底覺悟便是佛。佛陀是我們的先覺，佛陀是超越世界人類，是非紛擾之外的，所以我們有自尊心的人，應當皈依佛陀。佛陀以外的天，或是神，都是未能超越生死的凡夫，不夠為我們的皈依者。所以說：惟皈依佛，非餘天等。

　　「四、直心正見，永離一切吉凶疑網」。直正的兩個字，可以互相作註解，如直者正直。直如筆桿，有直的筆桿，才寫得出端正的字來。吉是吉祥，凶是凶惡或危險。

　　心為主體，見為作用，有直的體，方有正的用。古人說，形端則影直。維摩經上，「直心是道場」，就是這個道理。我們以直心正見為出發點，見於行動上的行為，自然都是合理的。至於前途的吉凶禍福，人們是無法預先知道的。愚癡的人，對於自己的前途，是吉是凶，無法知道，常常盤旋在心裡，好像漁網，層層節節，無法解開。遠離愚癡的人，以直心行正見，事事不違背良心，前途的吉凶禍福，置之度外，心理上光明磊落，坦然而平安。因此、永離吉凶的疑網。

　　「五、常生人、天，不更惡道」。人道、天道、是為善道，地獄、惡鬼、畜生，是為三惡道。更者經過。

　　由於第四，以直心行正見，見於行為上的都是善的，所以常常生於人道、天道中，不會再墮落到三惡道裡去的。

　　「六、無量福慧，轉轉增勝」。轉轉者、每次轉生的意思。增者增加，勝者優勝。

　　天上的眾生，福德智慧，是勝於人世間的。天有二十八重，一天勝過一天。遠離愚癡的人，既常常生於天道之中，他的福德智慧，每一次轉生，皆能增高天位，所以叫展轉增勝。

　　「七、永離邪道，行於聖道」。道、譬如道路。邪道、是偏邪小道。聖者正也，正道、譬如平坦的大道。

　　求真理，必須有正當的方法。等於走路，必須由平坦的大道，方能易於達到目的地。曲徑小道，既迫窄，又危險，行曲徑小道，不一定能達到目的地，且有犧牲生命的可能。都如道家的燒丹煉藥，自古及今，從沒有見過不死的仙家。因此、永離愚癡的人，必能永離邪道而修正道。

　　「八、不起身見，捨諸惡業。九、住無礙見。十、不墮諸難。是為十」。

　　執著這我們眼前所有的血肉之身為實有，叫做身見。無礙見者，礙、是障礙。不墮諸難的難，是三災八難。

　　遠離邪見的人，深深的體驗到，現前這血肉的身體，如幻如化，因此、絕對不為著這幻軀去起貪、瞋、癡，造殺、盜、婬。人與人之間的一切障礙，多由身見而起，既然沒有身見，就能安住無礙之見，無礙之見，則物我一體，何怨何親。同時、既然不起貪、瞋、癡，不造殺、盜、婬，則身心清淨，離諸過惡，當然不會遭遇到三災八難的煩惱禍害。

## 8-2.【經】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速證一切佛法，成就自在神通。」

　　佛陀的意思是說：永離愚癡，所生的諸種功德，如果拿來迴向作佛果上的莊嚴，那末！將來成了佛的話，就可以獲得諸佛所同證的一切佛法，以及諸佛所同有的自在神通。

　　第四別明十善利益的一大科，至此已經講完，下星期一再會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二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的十善，以及修學十善的利益，過去已經講過。今天講到：

　　乙字下第五段，以十善融六度。

　　在這裏面，又將他分為兩段：初以十善融佈施度。次以十善融餘五度。現在且講：

　　丙字下第一段，以十善融佈施度。

　　分為十段：

　　佛教的內容，有所謂大乘和小乘的不同。一般的說來，都以為修學小乘佛教的人，大都是側重在自利，也就是急於自己了脫生死的苦惱，超越三界，常住於純精神的領域，佛學的術語，叫做涅槃。大乘是以發菩提心為基礎。菩提心的原則，是以超越生死，得成佛道為目的，而以修學六度，度脫眾生為條件。也就是要在人世間，磨煉自己的身心，遇到聲色貨利的環境，不生貪著：遇到悖逆的環境，不生瞋恚。貧窮困苦，不生怨嫌；富貴多財而能施捨。將自己的性靈，磨琢得晶瑩澄潔。在世間而不染著世間；離世間而不棄捨眾生。普賢行願品上說得好：「猶如蓮華不著水，亦如日月不住空。」不即不離，這正是為學習大乘佛教者的寫照，而下面的六度也正是菩薩的修行。

　　六度是什麼呢？一佈施。二持戒。三忍辱。四精進。五禪定。六般若。度、是從生死的此岸，度到成佛的彼岸。這六種法門，都是度到彼岸的工具，所以名為六度。又名六波羅密，波羅密，譯成國語，就是度到彼岸的意思。

　　上面所講的十善，我們能做到百分之百，可以不失人身，也可以為生天的條件。再以十善為基礎，進一步修學六度，現在就是菩薩，將來可以成佛。所以這一段的經文是以十善融六度。融者、融會，也就是將十善與六度，渾合起來而為菩薩修行的方法。現在先講十善中的：

　　丁一、離殺害而行施。

## 8-3【經】「爾時世尊、復告龍王言：若有菩薩，依此善業，於修道時，能離殺害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，長壽無夭，不為一切怨賊損害。」

　　要了解這一段經文，有幾點必須先弄明白：都如我們的建築房屋，首先須要打好基礎，基礎如果不穩固，憑你什麼堅固的建築物，都經不起颱風地震摧毀。佛法的修學，上面所講的十種善業，就是最好的基礎。這是第一點。

　　我們做人，祇是謹慎小心，守持不殺生，不偷盜乃至不貪、瞋、癡的十善。這只能算是消極的不為惡，充類至盡，不過是獨善其身的自了漢，與他人沒有多大的利益。如果再進一步積極的為善，才夠得上稱為自利利人，修學佛法的菩薩。這是第二點。

　　財產豐富，壽命長久，又有很好的如意眷屬；相貌長得好看，得到多數人的尊敬與服從，這許多幸福，都是人類所歡迎的。然而這都是基於佛教的因果定律釋迦牟尼佛，不說一切有為法，如夢幻泡影；也不說色即是空，而以人類日夕所祈求而不可得的物質享受來對我們說，這正是獎勵我們努力為善的作用。這是第三點。

　　剛才讀的一段經文，那裏面依此善業的善業，正是以十善為基礎的指示。能離殺害而行施故，離殺害，就是消極的不為惡；行施、就是積極的為善。常富財寶等等，就是建立因果，獎勵人們向遠處，大處邁進。

　　講完了這幾點，然後再來消釋經文。經文的解釋是：當釋迦牟尼佛說完了十種善法以後，又復告訴娑竭羅龍王說：如果有行菩薩道的菩薩，依據以上的十種善業，在正修菩薩道時，能夠遠離殺害生靈的殘忍，而進一步的修行佈施的話。這位菩薩，他在將來，必定能獲得甚多的財寶。他雖擁有甚多的財寶，但絕對不會有盜賊來侵奪的。而且他的壽命是長久的，絕不會中途夭折而死於短命的。他的生命、財產、名譽、眷屬，也不會為怨家，殘賊之所損害。

　　這裏面的佈施有三種：一財、二法、三無畏。就是以自己的財產，修學佛法所得的知識，無條件的施捨他人轉教他人。既不殺害眾生，更以方便救護眾生，使眾生於我不生畏懼，這就是三種佈施。佈施財產是因，常富財寶是果。不殺害而又能救護眾生是因，長壽、不短命死亡是果。以佈施而獲得甚多的財產與長壽，這正是因果的關係。以如是因，當得如是果，自然不會遭遇到盜賊的侵奪。釋迦牟尼佛曾經說過：人們的財產，天然的應該分為五分：一分是國家的。一分是盜賊的。一分是水的。一分是火的。一分是不肖的子孫的。也就是政府要征收你的捐稅。盜賊可以搶奪。水可以淹了。火可以燒掉。遇到敗家的子弟，馬上替你賣盡用光。然則我們自己的財產，我能分派到幾分呢？所以擁有財產的人，不趁自身的存在而修行佈施，那真是愚癡啊！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二、離不與取而行施。

## 8-4.【經】「離不與取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，最勝無比，悉能備集諸佛法藏。」

　　不與而取，雖是一草一木之微，是盜竊的行為。諸佛法藏者，過去世，現在世，未來世，是為三世；東西南北，四維上下，是為十方。時間上的三世；空間上的十方，隨時隨處，都有佛寶出世。集合十方三世的許多佛寶，是為諸佛。諸佛所共同覺悟的真理，以及指示佛弟子修行的方法都是法。法的裏面包容了不可思議的功德，是為法藏。

　　經上的意思是：修學佛法的菩薩，如果能夠遠離不與而取的盜竊行為，更能實行三種佈施的話。那末！他便能獲得甚多的財寶，而且不會遭遇到他人的侵奪。更進一步，對於十方三世諸佛的法藏，他都能通達。他所有的一切，於同等地位的人們當中，是最殊勝的，是無可與比的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三、離非梵行而行施。

## 8-5.【經】「離非梵行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其家貞順，母及妻子，無有能以欲心視者。」

　　梵行、清淨的行為是為梵行；非梵行，就是穢惡的行為。貞、是女人們的貞操。順、是指妻子能服從丈夫。欲心，是婬欲的念頭。世間上不清淨的行為，無過於男女婬欲，然而為了後代的延續，對於正式結婚的夫妻，佛教是許可的。至於在夫妻的限制而外，不論男女，如果有婬亂的行為，不但是佛教認為是邪行，是非梵行，就是國家的法律，社會上普通的道德，也是不容許的。所以男女兩方均應該有守貞的義務。過去專制時代，重男輕女，守貞的義務，專門責備女人，所以如果有任何一個女子，因抗拒強暴，守貞而死，國家下命令，為他豎貞烈的牌坊，並且將他的事蹟，寫進歷史，這都足以表示貞節的可貴。所以經上的意思是：

　　修學佛法的人，如果沒有婬亂的非梵行，而且更進一步的能修行布施，他不但能獲得他人不能侵奪的財寶，他的妻子也能保守貞節，服從隨順，享受著夫倡婦隨的天倫之樂。並且不相干的外人，沒有一個人，膽敢以婬欲心，拿眼睛偷看他的母親和妻子的。古人說：婬人妻女，妻女婬人，這種因果報應的道理，是與佛教不謀而合的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社會上關於情殺的命案，或有傷風化惡行為的案件，報紙上差不多是天天有的。國家的法律，社會道德，皆不足以制裁。世風日下，道德淪亡，這是多麼可怕的現象啊！我們信仰佛教，和修學佛法的人。都有宣傳佛法，改變惡風氣的責任，望大家共同努力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三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

　　丁四、離虛誑語而行施。

## 9-1.【經】「離虛誑語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離眾毀謗，攝持正法。如其誓願，所作必果。」

　　虛者、不實在。誑者、欺騙。以虛妄不實在的話，欺騙他人，希望獲得不合法的利益，是為虛誑語。毀謗者，以無根之語，毀壞他人的名譽。攝持者，攝受執持。佛所說的話，皆能使人離一切苦，得究竟樂，是為正法。願是願求，有所求而期在必得，名為誓願。欲有所求，必有所興作，有所作而保證能夠成功，是為所求必果。

　　佛說：修學佛法的菩薩，假如能遠離虛誑不實而欺騙他人的言語，又能力行三種佈施。這一位菩薩，必定能獲得他人不能侵奪的財寶。也沒有任何人毀壞他的名譽。他能攝持守護佛的正法。他有所願求，有所興作，必能獲得很圓滿的結果。因為虛誑不實在的欺騙、毀謗，無非是謀奪人家的財產，破壞人家事業的成功。這一類的人，當然離開正法甚遠。佛學佛法的菩薩，能遠離這許多過失，自然能獲得如許的功德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五、離離間(音艱ㄐㄧㄢˋ)語而行施。

## 9-2.【經】「離離間語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眷屬和睦，同一志樂，恒無乖(音怪ㄍㄨㄞ)諍。」

　　離間者、分離間隔，比如說無中生有，故意造謠，挑撥人家父子、夫妻、兄弟間的感情，使他們的感情破裂。雖然是骨肉至親，一家相處，因為聽信了人家的謠言，兩人之間，頓然增加了一層障礙，是為離間語。志樂(音曜ㄧㄠˋ)是志趣與好樂。乖者、兩方的志趣不同。諍者、因志趣的不同，遇事就得諍辯，因而發生感情上的破裂。

　　修學佛法的菩薩，假如能不作挑撥離間的壞話，而能修行佈施。那末！這一位菩薩，生生世世，都能獲得他人不能侵奪的財寶。父母、夫妻、兄弟之間，都能同一志趣，同一好樂，而相處得很和睦。因為志趣和好樂相同的關係，一家人永久的和樂(音洛ㄌㄜˋ)相處，永遠沒有乖違和諍辯的現象。關於這一點，我可以引一兩件事實來作為證明。第一、某一位居士，夫妻兩口，一個男孩子，一個女孩子。某居士的差事，還算不錯，照理一家四口，應該活得很好。可是因為先生信佛，而太太卻信天主，夫妻間往往因談到宗教問題，就發生諍辯，鬧得彼此不歡喜。太太往往又把孩子帶到天主堂做禮拜，或者參加什麼會。太太的去天主堂，是不管家內有任何的事，他要去就去。因此、某居士早已感到頭痛。近年來太太患了嚴重的肺病，主的靈並沒有降到他身上而使他不藥而癒。因為預防傳染，夫妻間既不同住，也不同在一塊兒喫飯，一日三餐，反而要先生下班回來燒。太太因為不燒飯，索性連孩子也不管，天天去跑天主堂。先生燒飯不算，還要把孩子帶到辦公廳去照顧，先生累得消瘦了許多，而無法可想。一個家庭到如此地步，這是多麼令人難受。還有一位居士，過去是當高級軍官的，現在一家都信了佛，連七八歲的男女孩子，都跟著父母喫素。假如有什麼講經法會，一家安步以當車的一同前去。融融洽洽，和諧歡樂。這兩個不同的家庭，精神上的苦悶與歡樂，完全建築在信仰志樂同與不同的上面。所以、同一志樂，也是我們生活上必不可或缺的一個條件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六、離麤惡語而行施。

## 9-3.【經】「離麤惡語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一切眾會，歡喜歸依，言皆信受，無違拒者。」

　　麤惡語、在十不善業中謂之惡口。麤暴、或者穢褻(音屑ㄒㄧㄝˋ)而不堪入耳的話，是為麤惡語。兩人相罵，我們叫他為惡聲相向，這都是下流社會人的口吻。眾會、是大眾集會的場所。歸依者、歸投依靠。信受者、信仰接受。違拒者，違背抗拒。

　　經上的意思是說：修學佛法的人，假如能遠離麤惡的言語，在溫文的態度，柔和的語調中而進行佈施，這一類善因種下去，這一位菩薩，他將會獲得很好的報果。他這報果中，第一、就是獲得他人無法侵奪的財寶。第二、他走到任何一個大眾集會的場所，都可能受到在會大眾的歡迎，而且大家都樂意歸投依靠到他的懷抱，求他的庛護與指教。這一位菩薩接受了他們的皈依，而對他們有所指教的話，這些會眾們，對菩薩所指示的言語，沒有一個人不表示信仰、接受、決不會有所違背與抗拒的。

　　我們如果要想成辦一件事，首先必須得到人和，因為群眾的力量是偉大的。佛教的佈教者，唯一的目的，就是希望將佛教的法水，洒入群眾的心田。使他們菩種子，因法水的滋潤，而獲得抽芽發苗的機會。然而、這就是所謂法的佈施。一個行法佈施的人，假如出言吐語，不要說是麤暴俗惡，馬上會遭遇到聽眾的吐棄。即使言不干典，離開了佛學而太普通了，太平淡了，也不會收到群眾的歡迎。至於麤惡的言語、佛在四十二章經上早已說過了。佛說：「有人聞吾守道，行大仁慈，故致罵佛，佛默不對。罵止。問曰：子以禮從人，其人不納，禮歸子乎？對曰：歸矣！佛言：今子罵我，我今不納，子自持禍，歸子身矣！猶響應聲，影之隨形，終無免離，慎勿為惡」。況且處處經上，對於言詞美妙，音聲和雅，都極端的讚美，足見遠離麤惡的言語，學佛的弟子們，是有必要的了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七、離無義語而行施。

## 9-4.【經】「離無義語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言不虛設，人皆敬受。能善方便，斷諸疑惑。」

　　無義語，十不善業中名為綺語。無義語者，沒有義味的說話。沒有義味的話，不如不說。一般人謂之閒談，佛教則謂之舂殼子。閒談、舂殼子，白費大好的時間，去談人家的是非常短，終究得不著結果，何苦來呢！花言巧語，無聊文人的香豔小說，皆叫做綺語。比較起來，無義語的範圍寬，綺語的範圍狹而有罪過。孔夫子曾說過：「巧言令色，鮮矣仁」。巧言就是綺語，善於說話的人、很少有仁德的。方便者方法便宜，於事理認識不清而無果決力，叫做疑惑。

　　言言朝宗，語語見諦，也就是學佛的人，所有的說話，必得要句句腳踏實地。假如以這樣的態度而兼行佈施的話，那末！這位修學佛法的菩薩，他必能獲得他人不可侵奪的財寶。他因為所有的言說，不虛妄、不假設、因此聽他說話的人，沒有不敬重他而接受他的指教的。這一位菩薩，他有甚多的方法，使對於事理不清楚的人得到確切的認識，而斷除了一向以來盤結在心胸中的疑惑。

　　因為有了方法，很容易的對於所作的事，獲得成功。對於不清楚的理論得到了解答，似乎是討了便宜，所以連合起來叫做方便。都如討厭這世界是一個五濁惡世，不願意長久的住下去了，但是沒有方法能夠脫離。然而淨土宗有念阿彌陀佛名號的方法。假如念佛念到一心不亂的話，就可以在命終的時候，蒙阿彌陀佛的接引，得生西方極樂世界。所以馬鳴菩薩，在大乘起信論上，稱念佛法門，為特殊的方便。又如釋迦牟尼佛，教洗衣服的人修不淨觀；教冶銀器的人，修數(音暑ㄕㄨˇ)息觀、這都是叫做方便。

　　我引用了這兩點，我們就應該知道本經上所說能善方便的方便，是什麼意思了。今天講到這裏為止，下星期一再講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四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丁八、離貪求心而行施。

## 9-5.【經】「離貪求心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一切所有，悉以惠捨，信解堅固，具大威力。」

　　貪的定義，是歡喜金銀財寶，嚴密儲藏而不肯用出是為貪。但凡貪求利益的人，永遠沒有滿足的時候，也叫做貪。惠捨者，捨就是施捨，以自己所有的財物，佈施他人，受佈施的人，必定感恩戴德，這是以物質的財物，轉變而為心理上的情感，永遠受用不盡叫做惠。威力者，威德與道力。

　　我人為了生活的安定，起種種的營謀。既安定了，又希望有高貴的享受，進而又想儲存。為了自己的現在，又為了自己下半世的未來，又為身後的兒孫，對於財物的貪求，是永遠沒有止境的。修學佛法的人，應當一反已往的貪求，而將自有的財物。惠施眾生。所以經上說：離貪求心行施。修學佛法的菩薩、假如既不貪求、而又能行施，他可以獲得他人不能侵奪的財寶。他雖然獲得財寶，而能惠施眾生。因此、他更獲得對真理的信仰，佛教教理的了解，而且最極堅固而不可動搖。由於信仰的真切，了解力的徹底，所以具有甚大的威德和道力。

　　威德與道力，這是學佛者的一種不可思議的成就，而且是不容易以言語文字來形容。都如執掌生殺予奪大權的人，任何人對他都存著幾分畏懼心，這就是權力。學佛的人卻無此大權，為什麼有這樣的威力呢？這就是憑他素來道德與學問的修養，加上威儀齊整，動止安詳。使人一見著之後，不期然而然的發生一種畏懼之心。所以說是不可思議的威德與道力，而不是權力。以下講到：丁九、離忿怒心而行施。

## 9-6.【經】「離忿怒心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速自成就，無礙心智。諸根嚴好，見皆敬愛。」

　　這裏的忿怒，代表了前面若離瞋、恚的瞋、恚。瞋、在法相宗為六種根本煩惱之一。忿、為十個小隨煩惱之一。怒、和恚的兩種，為百法所沒有收。瞋、恚與忿怒，表面上看起來是相差不多，所以在法性宗的經典上，有時候會隨便用的。瞋、恚在前面已經講過。忿怒者、聽到不入耳的話，看到不順眼的事，或者有人無故罵我、辱我、謗我、皆足以使我頓然生起一種不可遏止的報復心，頃刻間面紅耳赤，甚而至於拔刀而起，那就是忿怒的表現，也可以說是瞋恚。諸根、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的六根，嚴好、就是莊嚴妙好。

　　行菩薩道的菩薩，倘能遠離忿怒心而修行佈施的話，他將來必能獲得他人不可侵奪的財寶。並且很快的又能得到了無障礙的心智。至於所得到的五蘊報質身，他的外表，五根都很端正，身體的長短、肥瘦、都很調勻，佛學上的習慣用語，就叫做莊嚴妙好。因為外表的莊嚴妙好，所以人家見了他，都非常地愛他而且敬他。

　　這一段經文中的無礙心智，應該提出來講一講。智與慧的兩個名詞，在佛經上是常常看到的。先以智的一部份來說：小乘教的修斷中有所謂八忍八智的智。大乘中有真智、俗智、實智、權智、根本智、後得智、如理智、如量智、道種智、一切種智、無師智、自然智、無障礙法界智。在慧的一部份，則有戒、定、慧三無漏學中的增上慧學，慧學中又有所謂聞慧、思慧、修慧。又有所謂定慧雙修、福慧二嚴的慧。止觀法門中的觀、八正道中的正見、正思維等，都是慧的別名。菩薩所修的六度法門中的般若，則包含著智與慧的兩種，所以有時呼他為般若智，或般若慧。總之、關於智慧同義而異名的名稱，多至不可勝舉，以上的祇是我所能記得的罷了。大概的說起來，在修學的過程上，多半側重在慧，因為慧有觀察、揀擇、抉擇的意思，也就是一種判別的能力。至於修學成功，從內心的本體上發出來鑒機說法的力量叫做智。所以華嚴文上說：「究竟圓成薩婆若。」薩婆若，就是國語的一切智，智、同時也有覺的意思。小乘聲聞人固然是因聞佛音聲而悟道，而辟支佛的國語，也是緣覺或獨覺。究竟而圓滿的佛陀，國語也是覺者。因此佛教，不論在修行的過程中，或是到達了最後的目的地，他的基礎，都是建築在慧與智上。所以在因位上要定慧均等，或福慧雙修；果位上則為一切智，無師智，自然智，道種智，一切種智。在華嚴圓宗之中，則稱為無障礙法界智。而其示生人間，遊方攝化，則稱為悲智雙運的悲智。這是佛教與只重信仰，只憑感情，甚至含有侵略性而運用武力以爭取地盤的宗教，的確是有天壤的不同。這是佛教的特色，是學佛者不可不知道的。

　　這裏的無礙心智，深刻一點說，就是無障礙法界智。因為瞋恨與忿怒，都是迷失事理真相的障礙，也是學佛者甚大的障，所以能遠離忿怒而行佈施，將來必能獲得無障礙的心智，而使心體得到自由、解脫、而無所拘束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十、離邪倒心而行施。

## 9-7.【經】「離邪倒心而行施故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。恒生正見敬信之家，見佛聞法，供養眾僧，常不忘失大菩提心。」

　　貪、瞋、痴，名為三毒，這裏的邪倒心，就是貪、瞋、痴三毒中的癡心。愚癡的人，必多邪倒，邪者不正；倒者顛倒。正見、正是對邪倒而說的。有正見的人，必定恭敬信仰三寶。大菩提心，就是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的大願心。

　　修學佛法的菩薩，因為能遠離邪倒的癡心而又能兼行佈施的緣故，他必能獲得他人不可侵奪的財寶。生生世世，托生在具有正信的人家。能恭敬三寶，信仰三寶，就是正見的表示。因有信敬三寶的正因，所以常能見到現住世間的佛寶，親自聽到佛的金口說法，更能經常供養大眾僧寶，培植福田。因為常得親近三寶，對於往昔所發之上求佛道下化眾生的大菩提心，永遠不會忘失。

　　毀佛謗法，撥無因果，或者為生天享樂而修行固然是邪見；在大乘佛教裡，認為發小乘人的自了心，都是邪見。法華經上曾有「入邪見稠林」的說法，因為世間上邪見的種類太多了。尤其對宗教發生興趣的人，對於宗教必須經過一番選擇，如果不加審慎而加入了那外道邪見的宗教裏去，那就會為魔所攝持，永沒有出頭之日了。

　　以上十段，包含了世間、出世間的兩條路徑，由淺入深，無形中也有一個系統與步驟。每一段裏面，皆有「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」者，乃因為修行佈施的緣故，佈施中不是有財佈施嗎！常富財寶，無能侵奪，正是修行佈施所獲得的果報。俗語說得好，一錢不落虛空地，明中捨財暗中來，這話雖然有點近於麤俗，實在是經驗之談，也合乎因果的道理。所以我們聽到這經文以後，就知道將錢捨與別人用，決不是白送的。以下講到：

　　丁十一、結示利益。

## 9-8.【經】「是為大士修菩薩道時，行十善業，以施莊嚴，所獲大利如是。」

　　大士、高士、開士、皆是國語對大菩薩的一種尊稱，等於官場中稱大人的意思，也就是大心之士。菩薩、也稱為大道心眾生。菩薩道是成佛的正因，修菩薩道的人，都可以稱菩薩。十善、前面已一一講過兩遍了。施莊嚴者，就是以佈施為因，用以莊嚴佛果。

　　這是十段經文的結束。意思是上面所講的十段，皆是以十善為基礎而修行佈施的。菩薩應修的法門，有八萬四千之多，但這裏所說的，是說明菩薩在修菩薩道的時候，以十善為基礎，而專修佈施度，所獲得的最大利益。今天講到這裏為止，下星期一再會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五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以十善融六度下的：丙字下第二段，以十善融餘五度。

　　分為五段：

　　五度：就是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。我的講法，還是先講經中的名相，然後銷釋經文。融字、是兼修的意思。我將他分成五段來講：現在先講：丁字下第一段，兼修持戒。

## 10-1.【經】「龍王！舉要言之，行十善道，以戒莊嚴故，能生一切佛法義利，滿足大願。」

　　戒莊嚴的戒，是六度中之第二。佛教中於學佛的弟子，在家出家各各皆有其應守的戒條。如在家修行的居士們，有五戒、有菩薩六重二十八輕戒。出家修行的二眾，有沙彌十戒，比丘、比丘尼、二百五十戒，與三百五十戒，菩薩十重四十八輕戒。這許多戒中，以戒除婬、殺、盜、妄為基礎，在原則上與十善是相通的。十善中且多了戒貪、戒瞋、戒癡的三條。所以一般的說來，十善為修學人天乘的條件，實際上十善是大小乘最根本的修行基礎。這裏的戒，當然是指菩薩應守的菩薩大戒。莊嚴者，莊飾嚴好。比如人家一間客廳內陳設了有古玩、有名花、有名貴的用物；或者一個人的身上，衣稱體而華麗，這都是莊嚴。持戒清淨，可能獲得身體上的相好，如釋迦牟尼佛的三十二種大人相，八十種隨形妙好。這就是以戒莊嚴。義利的義，是指佛法的真理。佛法的最高真理，經常都稱為第一義諦，證得這第一義諦，自利的程度，就很夠了。以後依體起用，能運用智慧辯才，現無盡的身相，來普遍的利益一切眾生，所以叫能生一切佛法義利，以下銷釋經文。

　釋迦牟尼佛，說完了以十善融佈施度以後，又召呼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我不必太詳細的和你說了，我舉其大要來告訴你吧！修行十善的菩薩，如果兼修六度中的持戒，戒行清淨，以為自己的莊嚴，他將會獲得一切佛法的義利，並且能滿足他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的大願。以下講到：丁字下第二段，兼修忍辱。

## 10-2【經】「忍辱莊嚴故，得佛圓音，具眾相好。」

　　忍辱者、辱是侮辱，能忍受他人對我之侮辱，是為忍辱。人們的一生，所遭遇到而不容易忍受的事，多著呢！祇是侮辱為我們最難忍受的罷了。都如飢寒、勞苦、色欲、榮華富貴、都會因不能忍受而鬧出亂子來。你看吧！忍受不了飢寒的人，就會做強盜，做小偷。忍受不了勞苦的人，就會懶惰。忍受不了當前的美色與情欲，就會做出非禮與越分的舉動來，報紙上的情殺，毀容的案子，都從這兒來的。不能忍受榮華富貴，就會奢侈，浪費，或者以勢凌人，欺壓良善，種種喪失良心的事，都會搬演出來。修學佛法的人，遇到這些順境或者逆境，都要能忍。甚至最高的真理，諸法無自性，諸法也無我，無我無自性理論，能承受，能實證，叫做無生法忍。所以仁王般若經上說：「三賢十聖忍中行」。也就是菩薩在修行的過程中，不能有一剎那的時間，能夠離開忍的。圓音、音是指語言音聲，沒有一種言音不具足，是為圓音。維摩經上說：「佛以一音演說法，眾生隨類各得解」。一音就是圓音。眾相好，就是三十二種大人相，八十種隨形妙好，這還是就化身佛說的。至於報身佛，則身有無量色，色有無量相，相有無量好。經文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學十善法的菩薩，能以六度中的忍辱行而為莊嚴，他可得到佛所有的圓音，具足佛所具足的相好。

　　但是兼修忍辱，為什麼能獲得佛的圓音與相好，而不生其他的功德呢？這其中有沒有因果的關係呢？當然是有的。就以能忍他人的侮辱來說吧！侮辱來的時候，假如不能忍的話，勢必至耳紅面赤，惡聲叫罵。人的臉色，再沒有動怒的時候難看；人的音聲，再也沒有叫罵的時候難聽。善於忍辱的人，遇到侮辱來的時候，決不一動聲色，而以和悅的笑臉，輕輕的音聲，解除對方的暴怒。所以、因中有此妙行，果上就得到特殊的音聲與相好。以下講到：丁字下第三段，兼修精進。

## 10-3.【經】「精進莊嚴故，能破魔怨，入佛法藏。」

　　精者、純一不雜；進者、勇往直前，揀擇定了可走的方向而往前邁進，是為精進。魔、印度話叫魔羅，國語、能奪命。怨、是怨。魔和怨家對頭，都是能阻礙我們前進的。佛法藏，佛所說的法，內容豐富，讀誦受持，能生無量功德，所以名法藏。經文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以精進力，能有百折不撓的勇氣，衝破一切難關和阻力，因此、能擊破了魔王與怨家的擾害，而深入諸佛的法藏。

　　六欲天的第六天是魔羅天，魔有魔王、魔民、魔子、魔孫、魔眷屬。他們都是挾著邪見而修行佈施，所以獲得魔天的福樂。但大都是偏執邪見，專一破壞修學佛法將要成功的人，而收以為他的魔子、魔孫、魔眷屬。君子道長，小人道消。小人駭怕君子增多，深恐魔黨遭遇到摧毀，所以不惜多方以吸引小人而破壞君子。幸而達到了目的，他們也會津津自喜，以為自己是君子，視君子為小人，顛倒錯亂，無所不用其極。目前佛教界的佛魔顛倒，未嘗不與魔王口吻相同，可惜他們神通不及魔王罷了。當初釋迦牟尼佛將要成佛的時候，魔王幻化獅子、虎狼，刀、鎗、劍、戟來以相威嚇。釋迦牟尼佛入慈心三昧，刀、鎗、劍、戟，都化而為蓮花；獅子、虎狼，亦失去了威猛而無法施其殘暴。因此、不久就在菩提樹下，睹明星、成正覺，親證諸佛所同證的道理，人間天上，統統尊他為導師，為慈父，這都是經過多生多劫精進修持，才獲得這樣的後果，決不是偶然的事啊！以下講到：丁字下第四段，兼修禪定。

## 10-4.【經】「定莊嚴故，能生念、慧、慚、愧、輕安。」

　　六度中的第五度叫禪定，這裡簡稱為定。禪的印度語應當為禪那，譯成國語是靜慮，或者又譯為思惟修。慮、就是我們心上的妄想，靜者澄清，又可以說是止息，妄想紛擾，用一種功夫將他澄清或止息下去。思惟修者，妄想澄清，易於流入昏沉，也須要一種功夫，這種功夫在禪宗叫看話頭，在般若宗叫觀照。其實、澄清下來就是止；不讓他昏沉叫做觀。定莊嚴的定，就是「攝心不動」，其中包含了有止有觀。念、是明記不忘的意思。慧、由於靜定而後，對於事理發生的一種抉擇力。慚、是自慚。愧、是愧他。輕安，是由靜定功夫得力而後，身心上所得到一種自在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而能兼用禪定功夫的菩薩，因禪定而能發生念、慧、慚、愧、輕安的效能。

　　於所有的學習，能明記不忘是為念。他人所不能解決的事理，菩薩能予以合理的抉擇。過去不正當的行為，因靜定的功夫，有了反省的時間，知道那是錯誤叫做慚；同時考慮到過去的先賢先聖，都是行為清白，經過了百折千磨，才爭取到自由解脫的境界。我不也是人嗎，我為什麼不能，這就是愧。由於念慧的力量，善行自然日日加增；由於慚愧的力量，惡行也漸減少。由於善的增長，惡的消滅，則身心上的愉快、恬靜、舒適、也就是輕安、這是必然的現象。然而這還是可以想像得到的。因禪定而獲得的輕安，是不可以以言語來形容，在未能獲得定境以前，討論輕安，那是等于隔靴搔癢的。以下講到：丁字下第五段，兼修智慧。

## 10-5.【經】「慧莊嚴故，能斷一切分別妄見。」

　　慧者、揀擇、或抉擇的意思。誰是誰非，我們應當有正確的認識；何去何從，我們應有合理的去取，就是慧的揀擇或抉擇。見、是屬於眼根，分別屬於眼識。眼根、眼識、雖然能見，能分別宇宙間的事事物物，但不能得到他的真相，所以是妄見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而能兼修智慧的話，他以智慧的力量，能獲得諸法的真實相，斷除了一切分別的虛妄見解。這裏的見應該指為意識上對事理的一種主觀，由於分別而起，故稱妄見。

　　慧的名稱很多，除前面已經說過的，還有小乘和大乘的不同。小乘學者，就苦、集、滅、道四諦，或十二因緣所起的觀慧，範圍比較狹。而其結果，又以擺脫無常、苦、空、而證入寂滅性的涅槃為歸宿，所以不為大乘學者所尊重。大乘學者，對於小乘教的觀法，雖然是必經之路，如維摩經方便品，也以教人觀身如幻等為入手。而大乘學者，能擴而充之，發展到事事物物的普遍觀察。其所得的結果，當然是諸法皆從緣所生，畢竟空無自性。證得這諸法畢竟空性，謂之證得無生忍，或無生法忍。更起方便慧，教化一切眾生。所以小乘的慧，叫做三乘共慧；大乘的慧，叫做大乘不共慧。這裡的慧自然是指的大乘不共慧了。

　　至於分別妄見，由於眼根、眼識，祇能見到諸法的外表，各各隨自己的主觀、好惡(音務ㄨˋ)，來確定諸法的價值。妄生取捨，作善作惡，以致受苦無窮。畢竟空性，是諸法的共通性，那不是眼識、意識所能想像，而是要以無分別慧，才能相應的。所以眼識、意識的見，以及所有的分別，都是虛妄而不實在的。因此、在教理上，有有分別是識，無分別是智的界說。今天講到這裡為止，下星期一再會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六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：乙字下第六段，以十善融四無量心。

　　四無量心，就是慈、悲、喜、捨四種心行。無量者？菩薩修學此四種心，不受時間的限制，應當盡未來際的做去；也不受空間的限制，應當盡十方世界所有的國土做去；對於一切眾生，不分別他是天、是人、是餓鬼、是畜生，人道中更不分貧、富、貴、賤，都必須以平等的觀念，去行此四心。所以稱他為無量。

## 10-6.【經】「慈莊嚴故，於諸眾生，不起惱害。悲莊嚴故，愍諸眾生，常不厭捨。喜莊嚴故，見修善者，心無嫌嫉。捨莊嚴故，於順違境，無愛恚心。」

　　慈悲兩個字的解釋，是與一切眾生之樂，拔一切眾生之苦。惱、是惱怒，害、是殺害或損害。厭者厭棄。捨者遠離。喜是歡喜。嫌是嫌怨。嫉是妒忌。喜捨的捨，是不留戀，不執著。我所愛好而能如願的獲得，是為順境；我所討厭的但無法使之離開，是為違境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應兼修四無量心。菩薩如果以慈無量心為自己的莊嚴，對於一切眾生，就不會生起惱怒，更不忍使眾生的生命、財產、名譽、遭遇到殺害或損失。眾生沒有生命的危險，財產、名譽的損失，自然歡喜快樂，這就是與一切眾生之樂。菩薩如果能以悲無量心，施與眾生而為莊嚴。那末！他對於眾生，常懷著同情的憐愍心，不管眾生能不能接受教化，他都不討厭，不遠離眾生。眾生縱然冥頑不靈，終因常得接近菩薩，久受薰陶，自然修學佛法而得脫苦，這就是拔一切眾生之苦。像佛弟子們，買魚鳥放生，這雖是小小的善行，卻含有拔苦與樂的兩種作用。喜莊嚴的喜，不是自己有任何意外的收獲，而生歡喜。乃是對於其他人的善言善行，不生嫌怨和妒忌，有儒家君子成人之美的雅量。捨莊嚴的捨，不是施捨，也不是犧牲什麼的捨。是對於五欲、六塵，稱心滿意的環境，不留戀、不貪著；於我不利的惡環境，不怨天，不尤人，消歸自己的業障。所以說於順違境，無愛恚心。

　　有人說：佛教的慈悲，相似於耶穌教的博愛，其實並不盡然。佛教的慈悲，遍及於異類的禽獸，所以出家的佛教徒，必須戒絕肉食。如楞伽經說：「一切眾生，從本以來，展轉因緣，嘗為六親，以親想故，不應食肉。又令修行者慈心不生故(食肉者喪失慈心)。若食諸血肉、眾生悉恐怖，是故修行者，慈心不食肉。」釋迦牟尼佛，誡飭佛弟子，不當食肉的理由多得很，當然不能都寫出來。釋迦牟尼佛，不但禁止佛弟子食眾生肉，他並且在過去修菩薩道的時候，曾捨身飼虎，割肉代鴿。他並不計較虎是殘暴的惡獸，鴿子的生命渺小。他祇是眼見到虎和鴿子當時的痛苦，由於慈悲心的驅使，不得不以生命來救濟。以佛教的慈悲之教，比較耶穌教的博愛，其範圍之寬狹，是不可等量齊觀的。因為耶穌教對於動物，認為是上帝造給人類充食品的。至於信者就得救，不信者就受到末日的審判，打入地獄，永遠不得翻身。這不但沒有理由，連上天有好生之德，畜生的要求生存和人並沒有兩樣的常識都沒有。他們的「愛」，怎樣夠得上稱「博」。而且排擠他教，不擇手段，這與佛教的喜捨，相差更遠了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七段，以十善融四攝。

## 10-7.【經】「四攝莊嚴故，常勤攝化一切眾生。」

　　佈施，愛語，利行，同事，是為四攝。攝者攝受，等於說用方法掌握住受教化的人。

　　佈施和六度中的佈施相同。愛語者說人所愛聽的話。利行、是做於對方有利益的事。同事者、與受化的人，做同樣的事業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如果以四攝為莊嚴，那末！就應當在常久的時期中，不休息、不懈怠、以勤劬勞苦的精神來攝化一切眾生。

　　六度、是行菩薩道的菩薩，自他兩利的一個總綱；四攝是專門以對付某一種眾生對機而設的方便。比如、對貧苦眾生施之以財，使他衣食生活有著，而後再勸他學佛。病苦眾生，施之以醫藥，他的病好了，他自然因感激而信仰。柔和的詞令，精闢的理論，都能動人聽聞，是謂愛語。至於利行，這須要看你處的是什麼地位。在什麼地位，用什麼力量，來利益他人，都是利行的範圍。常言道、隔行(音杭ㄏㄤˊ)如隔山。或者說：道不同不相為謀。同事行就可以補足這一類的缺陷。在現在的名詞說來，就是滲透。但是做滲透工作的，蓄意在破壞對方，而同事行，則在引誘對方學佛。如維摩經說：「先以欲鉤牽，後令入佛道。」同事行與滲透的方法雖同，其目的則距離太遠了。佛曾為度化一個人，不惜跟著他上天堂、入地獄、投驢胎、入馬腹、這都是同事的表現。佛世尊度人的偉大精神，也於此可以想見。以下講到：

乙字下第八段，以十善融四念處。經上說：

## 10-8.【經】「念處莊嚴故，善能修習四念處觀。」

　　觀身不淨。觀受是苦。觀心無常。觀法無我。身、受、心、法、是：不淨、苦、無常、無我、這是學佛者的心念安放之處，所以叫四念處。

　　經文最後的一個觀字，就是觀身不淨等的四個觀字。觀者觀想。身、是我們這父母所生的血肉之身。不淨者，人身為血肉所成，本身已經不淨，再加上喫到肚皮裡的飲食，經過消化而後，一變而為糞尿(音ㄋㄧㄠˋ)，臭穢不堪，這就是不淨。觀受是苦的受，是領納的意思，一般的說來，就是接受、享受、受用。人們一生所有的遭際，以佛教的人生觀說來，是苦多樂少，甚而至於一點快樂都沒有，所以說，觀受是苦。觀心無常的心，指的是我們每一個人現前的一念生滅不已的心。因為他前念滅，後念生，才生即滅；方滅又生，祇是生滅想續的一個假相，不是永恒的存在，是謂觀心無常。觀法無我的法，是宇宙萬有形形色色的事物。這些事物，大到如太陽月亮，小到如一粒微塵，都是許多條件，集合起來的假相，沒有一成不變，永遠存在的個體，是謂無我。我者主宰的意思。經上的意思是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應以念處為莊嚴。因此、經常修習觀身不淨、觀受是苦、觀心無常、觀法無我的四念處觀。也就是將心安放在這四個地方，才能斷除貪、瞋、癡、愛而不放逸。

　　觀身不淨等的觀字，是一種功夫，佛學上的術語，名為觀想。方法是：趺坐瞑目、攝心存想。如觀身不淨，就身體上的眼常流淚，鼻常流涕，大小便溺，臭穢不堪。身體之內，則五臟六腑，腥臊垢污，眾惡所集。如果觀想成功，睜眼、閉眼、都能見到身體內外的不淨。因此、可以除身見、斷情欲、泯嗜好、而以生死為念。家庭眷屬，功名富貴、種種的營謀，皆為有身，有身必有情欲，情欲為生死之本，一切苦惱，皆由之而生。所以觀身不淨，尤側重於斷欲。有情欲又因為有身，所以老子道德經上說：「大患莫若於有身，及吾無身，吾又何患」？小乘人志在了生死、出三界、故以觀身不淨，斷欲為先。大乘人的志趣，雖然和小乘人相反，但必得在塵不染，如污泥裏的蓮花，所以也必得要修不淨觀。

　　人類大多以宮室妻妾之美，生殺予奪之權，山珍海錯之味，聲歌絲竹之音，以為快樂。殊不知這都是地獄、畜生的根苗，貧窮困苦的前奏。常人所引以為苦的，固然是苦；常人所引以為樂的，學佛者亦以為苦。因為一般人所以為樂的，如石火、如電光、一轉眼、就成過去。而所種下來的惡因，則受苦無窮。所以修學佛法的菩薩，必須要觀察人們所有的享受，都是苦因，庶幾乎於五欲六塵，如聲色貨利，才不生貪著。

　　我們現前的這顆虛妄心，依仁王經上說：一剎那間，有九百生滅，其間多為殺、盜、婬、妄，人、我、是、非。因此、蓋覆了真常不變的真如妙性，流轉生死。要得返妄歸真，必須觀心無常而不隨其所轉。

　　人類貪著於功名利祿，至死不休，都是對於眼前的事物，誤以為實有。所以有史以來，人與人之間，相爭相奪，以至於互相殘殺。社會上的竊盜婬殺，也是沒有一天沒有，因此人世間，固然沒有寧靜的時候，也沒有一片乾淨土地。修學佛法的菩薩，應當觀察世間有為諸法，因緣所生，如夢如幻，而生遠離之想，是名觀法無我。以上是四念處觀講完了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七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乙字下第九段，以十善融四正勤。

## 10-9.【經】**「**正勤莊嚴故，悉能斷除一切不善法，成一切善法。」

　　勤者不間斷，不休息。古人所謂焚膏油以繼晷，恒矻矻以窮年，就是勤的形容。正勤的正，揀別不是邪勤。假如不休不息的去作惡，那就不是正勤了。

　　按正勤有四種：一已生惡令斷。二未生惡令不生。三已生善令增長。四未生善令生。

　　我們是人，人以保有安定生存的條件為第一要義，我們不妨礙他人的生存，或更進一步能幫助他人的生存就是善；反過來說：運用機詐、暴力、權力、侵害他人的生存就是惡。這裏所說的幫助與侵害，對於人們的名譽、財產、生命都包括在內。然而、這還是就一般人的善惡，定的這樣的界說。至於佛教裏所說的，不住色佈施，不住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、佈施，菩薩於法應無所住而行佈施。也就是不見有能佈施的人，不見有受佈施的人，於中也不見有佈施的物品，這叫做三輪體空的無相佈施。無相佈施，是無漏無為的善。為佛果上的莊嚴，這是佛教最高尚而徹底的善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學十善的菩薩，應當兼修四種正勤。四正勤的修法，就是時時刻刻的自己省察。省察到自己，已經有了不合理的言語行動，趕快將他停息下來，不要讓這惡的言語行動延續下去；遇到某一種環境，使我可能發生惡行為的話，趕快遏止住他，不要讓他成為事實。反過來說：已有的善行，應當以恆常心使他繼續下去；我應當做而又為我力之所能及的善行，我如果沒有做，我應當以勇敢心，使他很快的實現。因此、一切的不善，皆可以斷除；一切的善舉，皆可以實現。這就是四正勤。

　　四正勤，是一種自我檢討。都如論語上說：「曾子曰：吾日三省吾身，為人謀而不忠乎？與朋友交而不信乎？傳不習乎」？這是儒家自我檢討的模範。佛教寺廟裏每當晚課完畢，必定要唱警眾偈。警眾偈的詞句是：「是日已過，命亦隨減，如少水魚，斯有何樂！大眾！當勤精進，如救頭然，但念無常，慎勿放逸」。這裏、除了當勤精進，代表了四正勤外，還將為什麼要勤？為什麼要精進的理由表達出來。當然啦，這理由就是人命無常，一口氣不來，便與鬼為鄰。彼時、要想再誦一卷經，念一聲佛號，便不可能了。所以學佛的人，常常將一個死字，放在心頭，掛在眉梢，自然而然的就會常勤精進而不敢放逸了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段，以十善融四神足。

## 10-10.【經】「神足莊嚴故，恆令身心輕安快樂。」

　　神足有四，故名四神足。四神足者，一欲神足。二勤神足。三心神足。四觀神足。又名四如意足。

神者、靈妙不測的意思。足者、如人之雙足，為全身的重量所依止，所以叫足。又名如意足的如意，如我所要求而能獲得的意思。這是四種禪定，因為從能得的方法上而立的名，所以叫欲、勤、心、觀。依此四法，使修行的人、能如意而獲得靈妙不測的德用。換句話說，此四法為靈妙不測的德用之所依止，所以叫四神足，又名四如意足。

　　前面的四念處，和四正勤，是偏於智慧的一邊，智慧增多，則定力微弱，則定慧不平均，也會出毛病的。現在修四種定功，用以收攝散亂的妄想，使趨於一，則定慧均等，可以生發靈妙的德用，也就是神通。因此神足的名詞在六種神通中叫神足通，又叫神境通。又名神境智證通，是乃變現不可思議境界的神通力用。

　　第一欲神足的「欲」，可以作希望解。於四正勤之後，以加行力，希望獲得禪定。所以依「欲」的力量，因之而引生禪定。二依「勤」之力。三依「心」專注之力。四依「觀」之力。依次做去，使定生起，由定而發不可思議自在的神力。依次者，由於先有希望，再精勤修習，使心力專注一理而詳加觀察，循序漸進，才可以成功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應修四種神足以為莊嚴。如果修成功的話，可以使身體上，心理上，獲得輕安快樂。輕安是麤重的反面。什麼叫麤重呢？我們往往感覺到身體上很多不舒服，心理上神志昏亂。睡下來、靜下來、則比較安逸。那一種不舒服、昏亂、就是麤重。至於輕安，那就不是我們未得禪定的人，所能形容得出來的了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一段，以十善融五根。

## 10-11.【經】「五根莊嚴故，深信堅固，精進匪懈，常無迷妄，寂然調順，斷諸煩惱。」

　　五根：就是信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。根、是根本，有根才有枝末。如樹木之有根，他的幹、枝、葉、才有依托而得生長。信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、這五種修法是進趣大菩提的根本。

　　信者、信仰，信仰釋迦牟尼佛的言無虛妄。信仰我心與佛心平等，我也一定能成佛。信仰成佛以後絕對能起殊勝的德用。海可以枯，石可以爛，須彌山可以搖動，我這信仰心，是永遠不變，永遠不動。是為信根。華嚴經說：信為道源功德母，長養一切諸善根，可以作為證明。

　　精進者、信仰和修持，不要複雜叫做精；不休息、不懈退叫做進。但四正勤、四足中，不是都有了精進嗎？這裡又講精進，豈不嫌重複嗎？要知道，修學佛法如登高山一樣，山逾高也逾險，人的體力，也逾用逾少，到了山的高峰，如果一不努力則必半途而廢了。儒書上說：「為山九仞(音刃ㄖㄣˋ)，功虧一簣(音愧ㄎㄨㄟˋ)，」那就是缺乏高度的精進。所以修學佛法，先後的程度，容有高低，而精進是其中的骨幹。

　　念者、明記不忘的意思。修學佛法的人，對於輪迴生死的大苦，不要忘記，因而對於所學所修，以為超越生死輪迴之教法，也不要忘記。儒家所謂「克念作聖」。阿含經上的「念佛、念法、念戒、念天」的念、都具有同樣的意義。

　　定、有澄清的意思。心馳外境，昏亂渾濁，易於喪失理智。所以必須攝心內照，專注一境，使之瑩澈澄明，啟發照了的作用，叫做定。

　　慧、具有揀擇的功能。鑒別機教，認識事理，皆是慧的表現。通常皆以定能發慧，好像水清靜了，月就能顯現一樣。其實得定而後，對於慧還有一番功夫，那就是博覽多聞，天下事未有不學而能的，只是有了定力以後，也許有聞一以知十的敏捷罷了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學十善的菩薩，以五根為莊嚴故，就能具有堅固而不可破壞的信仰。不懈怠而精進。心常明了而無迷妄。身心寂靜，調和而柔順。不起貪、瞋、癡、愛等等的煩惱。

　　高樓大廈的建築，必須堅固他的基礎。人們要想建功立業，名垂萬古，也必須要充實其學問與道德，而後事業才能有成。信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、是修學佛法唯一的基礎，所以叫五根。凡百事體，若不先本而後末，沒有不歸於失敗的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二段，以十善融五力。

## 10-12.【經】「力莊嚴故，眾怨盡滅，無能壞者。」

　　力、就是力量，力用，或作用。如火有燃燒的力量，水有沖激的力量。修學佛法者，於上文所說的五種根本，既然培植得非常牢固，自然的就會發生出五種力用來。這五種力用的顯發，誠如經上所說的：

　　「眾怨盡滅，無能壞者」。怨者讎怨，在佛法裏講，也可以說是魔怨。人與人之間，往往都有一種嫉妒心，看到他人事業的成功，喜歡設法來破壞。修學佛法的人，到了相當的程度，宿世的怨家，或現前的魔道，就肆其破壞之力，起而與之為難。或用誘惑，或施威脅，非使你放棄道心，與他同化不可。如果上文的五根培植好了，他能發出力用，摧伏魔怨，不受他的擾害。所以說：眾怨盡滅，無能壞者。

　　大智度論上曾經說過：信根如果得力，對於修學的效果，決不因其遲而有所疑惑。精進如果得力，雖然未能見道，而能不惜身命，不休不息。念根如果得力，對於師教，就能憶持不忘，善的事來了，知道迎合；惡事來了，知道拒絕。定根如果得力，能攝心內照，不隨境奔馳，而助生智慧。智慧如果得力，於諸法實相，能如理觀察。據大智度論的解釋，就可知道五根、五力，並不是兩件事，以普通話來說，就是五根兌現不兌現的不同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八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三段，以十善融七覺支。

## 10-13.【經】「覺支莊嚴故，常善覺悟一切諸法。」

　　覺支、就是七覺支，又名七等覺支、七覺、七覺分、七菩提分。菩提、譯成國語是覺。覺、有覺了、覺察的意思。這又是進一步使定慧均等的工夫，所以叫七等覺支。這方法有七種，所以叫支或者叫分。

　　一、擇法覺支，左道旁門，以及一般盲修瞎煉的癡人，既為了自出風頭，好為人師，不肯皈依純淨的三寶，但在智慧力上又不容易別樹一幟。不得不攀籐附葛，盜竊佛門中的一點一滴，以為愚惑無知，攘名奪利的工具。都如什麼先天派啦，龍華派啦，他們的宣傳是：釋迦牟尼佛已經滅度，現在是彌勒佛掌天盤，信仰了他們，將來就可參加龍華三會。還有一貫道，和戒煙酒的理教，都以觀世音菩薩為六耳不傳的五字真經。信眾們遇到這些關頭，就要有「擇法覺支」的揀擇力。不然、就要跟他跑了。至於楞嚴經上的五十種陰魔中釋迦牟尼佛，告訴阿難尊者說：「此但功用，暫得如是，非為聖證，不作聖心，即善境界；若作聖解，即受群邪」。這裏的作與不作，即是沒有擇法覺支的分別。

　　二、精進覺支。既以智慧力，抉擇了邪、正、真、偽，那末！對於邪的偽的，要斷然的與之脫離；真的正的，要毅然的擔負起來，然而、這都需要精進力為其後盾。

　　三、喜覺支。自己的短處不知道去掉，別人的長處不能採用，這是庸愚者的行徑。現在我於邪、正、真、偽，去就分明，而於真正的一面，且能努力向前邁進，捫心自問，這是值得歡喜的事。既然深自慶幸，自然分外精進，所以喜的裏面，也含有精進在內。

　　四、輕安覺支。輕安的解釋，是身心輕利安適。由於泳浴於法海之中而生法喜，斷除了身心的麤重所獲得的受用，所以有些地方又叫他做除覺支。但是這種受用，唯有斷除麤重，身心得到輕安的人自己知道，這話前面已經說過。

　　五、念覺支。念、還是以明記不忘來解釋。但這裡所說的不忘，是注意修行的過程中，要定慧均等。

　　六、定覺支。定的解釋，使心專注於一境，而不散亂。這在前面已經比較詳細的解釋過了。然而剛才說：需要定慧均等，為什麼馬上又偏說定覺支呢？這由於昏沈與散亂的兩種過失中，散亂比較更重，定是對治散亂的良藥，所以偏說於定。

　　七、行捨覺支。捨者棄捨，胸懷坦蕩，有為無為，實不實法，沒有一點滯留在心中；過去的不追憶，未來的莫妄想。拿禪門的話來說，也就是放下放下又放下，沒有一法夠得上留戀，所以叫做捨。捨是屬於五蘊中的行蘊，所以叫行捨。

　　七覺支中，以除、定、捨三覺支，治修行者的散亂；以擇法、精進、喜、三種覺支，治修行者的昏沈。念覺支則貫通本身之餘的六種覺支、常使定慧均等，勿使此心落於昏沈或者流於散亂。古人有專修七覺支而證阿羅漢果的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學十善的人，應該兼以七覺支而為莊嚴。那麼！就可常常的於諸法存有覺察照了的主宰。

　　這裡的諸法，經上並沒有指定是什麼法。我想、佛經上的諸法，第一、是世間法上的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的諸法。這些世間法，都是從緣所生，沒有實在自性的，是苦、是空、是無常、無我、不淨的，要時時覺察照了，不為這些法之所蒙蔽。第二、是指修行的方法。修行的方法，是出苦的舟航，假如為世法所蔽而忘記了修行，那就永遠不能出苦。也可以說世法的一邊放下來，修行的一邊提起來，同時、這也就是擇法覺支的功用。第三、修行為明了自身的心法。第四、為求得大菩提的果法。於這幾方面，如果失去覺察照了的觀念，那末！所說的精進、喜、輕安、念、定、捨，這幾種覺支，也就失去了意義。所以七覺支中，側重在一個覺字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四段，以十善融八正道。

## 10-14.【經】「正道莊嚴故，得正智慧，常現在前。」

　　正道、就是八正道。又名八聖道，八聖道分，八聖道支。遠離偏邪，所以名正。又聖者正也，聖人所遊之道，又能到涅槃所以名正道。支與分同一意義。阿彌陀經上說：七菩提分、八聖道分。其道有八，所以名八聖道分。

　　一、正見。見、不是眼睛能見的見，乃是以無漏智慧為體，於苦、集、滅、道四諦的正理，分明照了，惟此見為正，故名正見。不能澈見四諦正理，則為愚為邪，不是正道。

　　二、正思惟。對於分明照了的諦理，猶恐有所遺忘，所以必須繼之以思惟。思惟乃無漏位中五遍行心所中的無漏思，不是一般的思量心可比。

　　三、正語。用正智來做先導，所以沒有不合理的語言。

　　四、正業。業即是作用，這裡是專指身體所起的作用。殺、盜、婬、戒、定、慧皆是身體所起的作用。正業、當然是戒、定、慧的正用。正用、就是清淨的身業。

　　五、正命。命就是生命，生命的延續，必得要食來維持。佛的制度，佛弟子如果以種植田園、養蠶、經商。或仰觀天文，俯察地理。或卜算星相來維持生活，那就是邪命。惟以乞食為活，那才是正命。前面的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，就是身口意三業，三業的清淨存續，須順於正法，是為正命。

　　六、正精進。用真智來策發修行，勉力的趨向正道的涅槃大路，是為正精進。

　　七、正念。運用真智，憶持無漏正道，不許邪念滲透進來，所以叫正念。

　　八、正定。定所以齊壹心志，伏除煩惱。由正見至正念，皆為定的加行。加行、也就是準備的工夫。正見至此，如匯流歸海，所以定居最後為八正道的總結果，而以寂湛靈明之心體為他的體性。

　　經上又說：「得正智慧，常現在前」者。楞嚴經上不是說過嗎；「攝心為戒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」。這裡的得正智慧，正是因定發慧的說明。因為正定既然成功，真正的智慧，自然就恒常現前。如「水清月現」，那是最好不過的譬喻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八正道，為聲聞聖者初果以前的修法，七覺支反為初果見道以後的修法。經論中多以七覺支在前，而以八正道居後者，是數目之次第，不是修行之次第。而八正道中是以正見為主體，其實正見亦即正智之別名。此點不可不知。三十七道品，是三乘共修的佛法，但我們不必自暴自棄，以為我是凡夫，三十七品於我們無緣，那是天大的錯誤。我們祇要以八正道中的正見、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來約束我們的身心，那末！我們眼前就是世間的聖人。向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五段，兼修止法。

## 11-1.【經】「止莊嚴故，悉能滌除一切結使」。

　　止者，停息的意思。人們日常接觸的外境，千頭萬緒，即使你身體上得到休息，可是你內心上的妄想，如空中的空華，此起彼落，亂飛亂舞。因此、我們應該修「止」的工夫。「止」的工夫，沒有什麼巧妙，就是「放下來」三個大字，有念頭起來，就將他放下。最後連放下也得放下。拿教理來說：就是內六根，不分別攀攬外六塵，而使內心寧靜以達到回返天真的願望。

　　「悉能滌除一切結使」者？修行人，能修行於「止」，則一切的結使，皆可滌蕩乾淨。結和使，皆是無明煩惱的異名。煩惱能繫縛身心，結成苦果，所以叫做結。又能驅使眾生，流轉生死，所以又叫做使。

　　結、使、各有十個名詞，講起來很麻煩的，所以我就從略不講。今天講到這裏為止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二十九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乙字下第十六段，兼修觀法。

## 11-2.【經】「觀莊嚴故，能如實知諸法自性。」

　　觀、讀貫，是學佛者修持的一種工夫，觀察的意思。佛教大小乘十宗中有所謂禪宗者，號稱教外別傳，不立文字，直指人心，當下明心見性，立地成佛。他的理由是：佛法者心法也，一切經典，皆是此心的註腳，究明了心，則一切佛法皆在其中。所以他的主張，不須看經學教，祇是念茲在茲，行住坐臥、在日用尋常之中，參究心之所在，名曰參禪。禪、是心的別名。參、就是本經所說的觀。因參禪而豁然大悟，通達三藏，有神通而得生死自由者，在禪宗史上可以見到的，何止千人。

　　研究經論而欲證實經論中所說的真理，必須修觀。這裡所說的真理，包括了潛在的內心，和外在的事事物物。都如法華經上說：「觀一切法，空、如實相。不顛倒、不動、不退、不轉、如虛空、無所有性。」觀一切法的觀、那就是觀照的工夫。空、如實相、乃至無所有性，那就是觀照的所得。我們多數人，讀得很熱的心經不也是說嗎，「觀自在菩薩，行深般若波羅密多時，照見五蘊皆空，度一切苦厄。」這其中的「深般若」就是觀；「照見五蘊皆空，」就是觀照所得的結果。「度一切苦厄，」就是因觀照的工夫，斷除煩惱而獲得生死自由。所以研究佛學、必須修觀。不然、和一般學問家，專做咬文嚼字的工夫、結果、妙手空空，有什麼兩樣。因此、小乘教中，初下手就是修不淨觀、數息觀等等的五停心觀。觀察四諦、乃至八忍八智、十六心見道，一直都在觀門中生活。

　　大乘、唯識宗中有五種唯識觀。天台宗有空、假、中三觀，分別觀真、俗、中三諦。華嚴宗有法界三：所謂真空絕相觀。理事無礙觀。周遍含容觀。

　　至於淨土宗，有觀想念佛而有所謂十六觀經，這與上文所說的觀，又不相同。其他講觀法的典籍很多，這裡僅標舉幾個名字，不便去一一解釋。

　　本經上所說的「觀莊嚴故」的觀，並沒有指出是什麼觀。但看下文的「能如實知諸法自性，」也可以看出意旨之所在，上文的那些觀的名稱，是佛滅度以後，中國各宗祖師的事。

　　經上的「能如實知諸法自性」者？諸法、指五蘊、十二處、十八界。而蘊、處、界、不出色心二法。色指宇宙萬有，形形色色的一切事物；心指吾人現前生生滅滅的虛妄心。自性者，自體性，也可以說是個體或個性。然則、色心諸法，以什麼為他的自體性呢？諸法都是從緣所生，一切皆沒有自性，沒有自性就是空。所以中論上說：「因緣所生法，我說即是空。亦名為假名，亦是中道義。」十二門論、觀因緣門第一裡說：「眾緣所生法，是即無自性，若無自性者，云何有是法。」云何有是法，就是說諸法無自性故空。在釋文裏並且以泥團、模型、陶師和合而有瓶生。經緯的棉紗、機杼、織布匠和合而有布生。地基、樑棟、磚瓦、泥土、釘鐵、工匠和合而有房屋生來作證明。證明萬有諸法，皆是因緣集合起來的假相，暫時而有，不是實有。不是實有就是無性，無性即空。妄心的心法，也是因接觸外境忽然而有的東西。都如接觸到顏色，有眼識生。接觸到聲音有耳識生。接觸到香、臭有鼻識生。接觸到鹹、淡有舌識生。接觸到冷、暖、細、滑有身識生。因憶念過去而有意識生。試問、當我們未接觸到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的六塵以前，我們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的六識，潛藏在何處？憑你將這身體碎成微塵，你也找不出六識的所在來。然而、對著六塵，隨時即現，所以佛說他是生滅、是虛妄、是幻化。那末！我們可以得到一個結論：那就是一切諸法，皆無自性，無自性故，當體本空。然而、雖無性體空，不妨以無性為性而虛妄的存在。人類是色心二法，混合起來的假相，同樣的是無自性、是空。雖無自性、空、但色心諸法的和合，不妨有相續存在而能活動的假相。仁王護國般若經上，以因成假、相續假、相待之三假，以說明諸法之假有。

　　經上的「如實知」者？就是如其實際理體而知道五蘊色心諸法，是從緣所生，是無自性，無性故空。知道了五蘊、色、心諸法，從緣所生，空無自性，那就對於諸法不起貪、瞋、癡、愛，不造殺、盜、婬、妄。也就不至於六道輪迴，流轉生死，受種種大苦。所以心經上說：「觀自在菩薩，行深般若波羅密多時，照見五蘊皆空，度一切苦厄。」度一切苦厄者，就是不受流轉生死的大苦。將以上我所說的弄明白了，則經上的意思，也就可以迎刃而解了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如能兼修觀察的工夫，因觀察的工夫，而能如實了知諸法的空無自性，那就好了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七段，兼修方便。

## 11-3.【經】「方便莊嚴故，速得成滿，為、無為樂。」

　　方便、為十種波羅密門當中的一種。方者、方法，便者、便宜，有善巧的方法，使自己與他人，在修行脫苦的希望上，能迅速的成就，是為方便。

　　為、無為者，為、是指有為諸法。有為者有造作營為，是名有為。從眾緣而生，有生、住、異、滅的四相，這是有為的定義。

　　無為者，不假眾緣，法爾如是，不為生、住、異、滅四相之所遷，是名無為。

　　為、無為樂的樂字，當然是指有為的法樂，和無為的法樂。什麼是有為的法樂呢？眾生貪著於有為，所以輪轉生死，受種種苦。然則、有為還有什麼快樂可說呢？要知道修十善的菩薩，由於兼修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心、三十七道品以來，更加上修行觀法、能如實了知諸法無性，無性故空。以大慈悲心故，以大方便故，於空性中，建立度生事業，所謂坐水月道場，作空華佛事；修如幻三昧，度如幻眾生。不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而行佈施，不盡有為，行所無事，這一種的快樂，惟有菩薩才能享受到。

　　無為樂者，無為的法體，本是指的吾人現前一念靈知性體。這一念靈知性體，豎終三際，橫遍十方，無始無終，無內無外。菩薩的修行是為這個；諸佛的覺悟，也是覺悟的這個。據他的本體說，就是涅槃；據本體上所能起的照用來說，就是菩提。所謂無上涅槃寂靜樂，無上菩提覺法樂。這是無為法的快樂。菩提、涅槃，雖然要假修行才得成辦，實際上是自心本具，所以叫無為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修十善的菩薩，如兼修方便的話，就可使有為的法樂，無為的法樂，很快速的成滿。所以說：方便莊嚴故，速得為、無為、樂。

　　然而究竟什麼法是方便呢？這裡我舉個例子：釋尊在世的時候，有一個冶銀的銀匠，一個洗衣為生的人，這兩個人進入佛門，修學佛法。那些前輩大弟子們，叫銀匠修不淨觀；叫洗衣人修數息觀，久而久之，一無所成，欲想返俗。釋尊知道了，就叫他們二人互相掉換，不久皆修成功，都成了大阿羅漢。因為冶銀的人，要鎔化銀子，必須吹火；而洗衣的人，常常接觸不淨。所以銀匠修數息觀；洗衣人修不淨觀，都很容易成功，這就是方便。

　　修方便而能使為、無為、法樂速得成滿者，這就是維摩經上淨佛國土，成就眾生的道理。同時也是不住生死，不住涅槃的大菩薩行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[回索引](#a索引)>>

# 第三十講

　　各位聽眾！今天的十善業道經，講到：乙字下第十八段，十善的功能。

## 11-4.【經】「龍王！當知此十善業，乃至能令十力、無畏、十八不共、一切佛法，皆得圓滿。」

　　十善業、是本經所要宣示的宗旨，前面已一一講過。十力、是成佛而後所得的十種力量。這十種力是：一、知覺處非處智力。二、知三世業報智力。三、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。四、知上下根智力。五、種種欲智力。六、種種性智力。七、一切至處道智力。八、宿命智力。九、生死智力。十、漏盡智力。佛果上威德神力，難道還有涯量嗎？然而、歸納起來，有此十種，也就夠了。因為這十種力，足以成辦一切的佛事。

　　經上所說的無畏者，就是四種無畏。四種無畏是：一、一切智無所畏。二、漏盡無所畏。三、說障道無所畏。四、說盡苦道無所畏。經上所說的十八不共者：一、身無失。二、口無失。三、念無失。四、無異想。五、無不定心。六、無不知已捨。七、欲無滅。八、精進無滅。九、念無滅。十、慧無滅。十一、解脫無滅。十二、解脫知見無滅。十三、一切身業隨智慧行。十四、一切口業隨智慧行。十五、一切意業隨智慧行。十六、智慧知過去世無礙。十七、智慧知未來世無礙。十八、智慧知現在世無礙。這十八種法，唯佛獨有，不與二乘、菩薩共，所以叫十八不共法。前面的十力、四無所畏，菩薩們也有，但不能與佛相同。因此、這裡的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、唯佛所有，所以名為一切佛法。

　　經上釋迦牟尼佛，又召呼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我將修行十善的功德，以及兼修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、三十七道品，足為佛果上的莊嚴，皆大致為你講過了。你應當知道，上面所講的十善業，論其極大的效果，可能使修學佛法的人，對於佛果上所獨有的十力，四無所畏，十八不共等的一切佛法，皆能圓滿而無缺的獲得。乃至者、是超略的用語。意思是說：十善業、假如以人天乘的志願來修行，就可以獲得人間天上的果報。假如以十善為基礎，兼修六度等等的菩薩行，就可以獲得佛果上所應獲得的法門，換句話說，也就是成佛。經上將人天乘的一段略去了，所以用乃至的兩個字來替代。

　　十善：就是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婬、這三種是屬於身體上的。不兩舌、不惡口、不妄言、不綺語、這四種屬於語言文字上的。不貪著、不瞋恚、不愚癡、這三種屬於意識上的。概括的說：都是消極的不為惡。假如社會上每一個人，或者多數的人，不殺生、不偷盜邪婬。語言文字上，不隨便罵詈(音利ㄌㄧˋ)毀謗，誨盜誨婬。在個人則成為善良的百姓；在社會、也就平安寧靜，沒有殺人放火的慘案發生；也更不會有爭城以戰，殺人盈渠；爭地以戰，殺人盈野的大屠殺。但身、口、二業的發生，意識上的貪、瞋、癡、愛是他的發動力。貪、瞋、癡、愛的壞心眼兒，潛伏在意識的深處，遇到外境的刺激，隨時可以暴發。所以儒家也常以見賢思齊，克念作聖，遏制人欲，闡發良知而存天理來為其教化。可是人心之向惡，相似於水之就下，聖賢名位，不足以為獎勸；監禁刑罰，也不足以為懲戒，所謂齊之以禮，齊之以刑，皆不能使惡人絕跡於社會，大屠殺的浩劫，也不能消弭於未然。

　　因此、佛乃以三世善惡因果，畜生、餓鬼、地獄的三種惡道，受苦無量，來儆誡歡喜造惡的惡人，而防患於未然。如維摩經上說：「此土眾生，剛強難化，故佛為說剛強之語以調伏之：言是地獄、是餓鬼、是畜生……。是身邪行、是身邪行報。是口邪行、是口邪行報。是意邪行、是意邪行報。是殺生、是殺生報。是不與取、是不與取報。是邪婬、是邪婬報……。」這都是佛菩薩苦口婆心，將眾生看作自己的兒女來教化。不過各位不要誤會，以為三途惡報，祇是佛菩薩的虛言恐嚇而不是事實，那就罪過無邊了。楞嚴經上不是說過嗎，寶蓮香比丘尼，他以為男女情欲，非殺生、非偷盜、不會有什麼罪報的。他說完了這話，他的女根中忽然就冒出猛火來了。

　　話又說回來了，佛法住世兩千幾百年了，信仰佛教，依法修行，離苦得樂而證得解脫的人，當然很多。但憑你說得舌蔽唇焦，雖有三途惡報，他聽了祇是耳邊風，殺、盜、婬、妄，依然如故。佛說娑婆世界眾生，剛強難化，的確是實在的話。現在每天打開報紙來看，沒有一天沒有殺、盜、婬、妄、貪污詐欺的案子，射進你眼簾，這就是挺好的鐵證。

　　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的名相，沒有時間再一一的詳細解釋，等有空的時候重寫，或候其他的機會再說，現在且求得一個結束。以下講到：乙字下第十九段，結勸修學。

## 11-5.【經】「是故汝等，應勤修學。」

　　這是釋尊說完了十善的利益以後，很鄭重其事的告誡龍王說，我所說的善業，倘能如法的修持，小則不失人身，或上生天道；大則可以成就圓滿無上的佛果。所以你們不要忽略我的說話，需要勤勞修持學習。向下講到：

　　乙字下第二十段，喻顯十善為諸乘之基礎。

## 11-6.【經】「龍王！譬如一切城邑、聚落，皆依大地而得安住；一切藥草、卉木、叢林，亦皆依地而得生長。此十善道，亦復如是。一切人天，依之而立。一切聲聞，獨覺菩提，諸菩薩行，一切佛法，咸共依此十善大地而得成就。」

　　喻顯的喻，是譬喻。法華經上說：諸有智者，依譬喻而能得解。所以佛說法多喜歡用譬喻。能譬的叫做喻，所譬的叫做法。法、喻、也是佛學上的一個術語。

　　經文中的城邑、就是一縣的民眾，政事所在地。聚落、就是村莊。卉木的卉，是百草的總名。木是樹木。草木眾多，名曰叢林。聲聞、是二乘聖者之一，因聞佛音聲而悟道的。獨覺、也是二乘聖者之一。無師自悟，所以叫獨覺。菩提、二乘聖者的聲聞、獨覺果、也稱菩提，應該說：聲聞菩提，獨覺菩提。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、是菩薩所行，所以叫菩薩行。一切佛法、就是上文所說的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。十善大地的一句，是以大地來譬喻十善，所以大地是喻，十善是法。十善大地，是名法喻雙舉。

　　經上釋迦牟尼佛，召呼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十善的功德，我說個譬喻你聽：譬如世間上的城邑、聚落、皆要依靠大地才能安住。許多可以治病的藥草，和其他的百草、樹木、叢林、也要依憑大地才得生長。大地是如此的，此十善業道，也是這樣啊。這在解經文的規矩上叫做以譬喻來合法。那末！十善道是那樣的呢？十善業道也和大地一樣，人間、天上的一切眾生，皆要依靠了大地，才能成立。聲聞聖者的菩提；獨覺聖者的菩提。諸大菩薩的道行。佛果上的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、皆依於如同大地一樣的十善，才能順利的完成。足見十善是五乘的共法，也就是人、天、聲聞、緣覺、菩薩、五乘的修行，皆以十善為基礎。以下講到：甲字下第四段，流通分。

## 11-7.【經】「佛說此經已，娑竭羅龍王，及諸大眾！一切世間、天、人、阿修羅等，皆大歡喜，信受奉行。」

　　流通者、水的行動名叫流，水流動而不遇到阻礙，名曰通。佛法如水，也貴在流通，壅滯在某一個地方，那是沒有利益的。所以每一部經的後面，皆有這一段。但這一段的經文，不是佛說的，乃是記錄這本經的人，記載當時說經終了的情形。

　　這裡面的一切世間、乃是概括的指出在會的聽眾，是來自此土他方很多的世界，世間就是世界。經上的意思是說：

　　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在娑竭羅龍王宮中，為娑竭羅龍王，以及其他的水族，說完了十善業道經以後。娑竭羅龍王本身，以及同族的大眾，還有其他世界，遠道而來的天上的眾生，人間的眾生，阿修羅道的眾生，等、等於沒有列名的眾生。這許多眾生，一直平心靜氣，恭敬虔誠的在聽著。直至聽完了以後，深得法益，大家都很歡喜。當時就對釋迦世尊，表示信仰、受持、奉行十善，並兼修六度、四攝、四無量、三十七道品，以期完成佛果，庶不孤負教主說法度人的一片苦心。

　　這裡邊的聽眾，既然有從他方世界來的，他們聽完了，將所聽的就帶回去了，這等於文化交流，所以叫流通分。

　　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算是講完了。先後計三十次，我寫了約八九萬字，廣播小姐花了十五小時播出。我們不希望別的，只希望各位將身不殺、盜、婬。口、不兩舌、惡口、妄言、綺語。意、不貪、瞋、癡的十善記住，並且能盡力的去做，又能勸他人做，那就是我講十善業道經的收穫。祝各位聽眾健康！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[回首頁](#top)**>>**

【貼心小幫手】（1）建議使用工具列-->檢視-->文件引導模式/功能窗格（2）鍵盤CTRL+滑鼠滾輪往前滑動,調整變更放大﹝字型比例﹞110%~400%（3）尋找本頁關鍵字,鍵盤最左下CTRL+﹝F﹞,輸入您的關鍵字

【編註】歡迎轉載流通，功德無量!本檔未經精確校對可能有所錯漏，煩請告知修正，以利更多同修大德!

【E-mail】anita399646@hotmail.com